

标段编号：2311-440305-04-01-94057400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白芒河人工湿地、麻磡河人工湿地提标改造工程(施工)-  
麻磡河人工湿地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26日

# 目录

<b>第一章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b> .....	<b>1</b>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二、近3年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	7
三、固定办公场地证明（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187
四、营业执照.....	206
五、企业资质证书.....	207
<b>第二章 投标人施工业绩情况（不评审）</b> .....	<b>208</b>
一、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简易招标）.....	209
二、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及桂湾四变电站 20KV 电缆路由工程 施工.....	226
三、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施工）IV标段.....	246
四、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地铁连接通道工程.....	253
五、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261
六、沙坑安置区临时道路施工总承包.....	272
七、太子湾展示形象提升项目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283
八、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 道）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	293
九、工业七路隐患整治及功能完善工程.....	301
<b>第三章 履约评价情况（不评审）</b> .....	<b>308</b>
一、后海调蓄池工程.....	309
二、龙海家园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315
三、雷圳碧榕湾海景花园等8个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325
四、缘来居等15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335
五、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	339
六、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地铁连接通道工程.....	343
七、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主校桥改造工程.....	344
<b>第四章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b> .....	<b>345</b>
一、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351
<b>第五章 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b> .....	<b>362</b>
一、项目经理 吴飞飞.....	364
二、技术负责人 申小平.....	370
三、质量负责人 林志豪.....	374
四、安全负责人 尹小兵.....	378
五、商务负责人 陈涛.....	381

六、 给排水工程师 闫亚珂.....	384
七、 绿化工程师 李劲松.....	386
八、 建筑工程师 王涛.....	389
九、 BIM 工程师 胡长强.....	392
十、 造价工程师 莫莉.....	396
十一、 电气工程师 贺平.....	400
十二、 测绘工程师 闫肖飞.....	402
十三、 施工员 张宁.....	405
十四、 施工员 何培佳.....	408
十五、 安全员 关保平.....	411
十六、 安全员 尹志兵.....	414
十七、 资料员 邓钧.....	417
十八、 资料员 刘福胜.....	419
十九、 质检员 苏婷.....	422
二十、 材料员 申伟伟.....	425
二十一、 预算员 洪雨娇.....	427
二十二、 机械员 秦满辉.....	430
二十三、 劳资专管员 朱静静.....	433
<b>第六章 企业获奖情况（不评审）.....</b>	<b>436</b>
一、 铁岗水库牛成村建成区径流调蓄转输工程—2021-2022 年度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	437
二、 遂宁市河东新区海绵城市建设五彩缤纷景观带 PPP 项目-城市大观园区--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438
三、 麻礪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2024 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439
四、 大礪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440
五、 麻礪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2024-2025 年度深圳市水务工程优质奖.....	441
六、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2024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442
七、 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443
八、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 I 标-2025 年金粤自然资源科学技术奖..	444
九、 滨海大道后海滨路立交人行天桥—2024 年度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优质工程奖..	445
<b>第七章 其他（不评审）.....</b>	<b>446</b>

## 第一章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 一、企业基本情况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红波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项目经理资格、职称类别及等级	吴飞飞 一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粤 1442020202102531 工程师
企业性质	民营	是否中小微企业	否
企业办公场所	1、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15A-15H、14F-14H、12A-12H、11A（3688.11 平方米） 2、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20-22 层（1833.00 平方米） 3、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新旺路 8 号和健云谷 2 栋 104（416.13 平方米）		
投标人财务状况	营业收入	2022 年： 205561.93 万元 2023 年： 142873.34 万元 2024 年： 141148.11 万元 总计： 489583.38 万元	
	负债率	2022 年： 71.37 % 2023 年： 70.61 % 2024 年： 67.82 % 平均负债率： 69.93 %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无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在 建/完工）
1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5施工总承包I标段（简易招标）	市政公用工程	25475	2023.7~2025.8	完工
2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及桂湾四变电站20KV电缆路由工程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	2347	2022.9~2023.6	完工
3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施工）IV标段	市政公用工程	14996	2024.6~至今	在建
4	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地铁连接通道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1535	2024.4~至今	在建
5	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市政公用工程	3310	2023.6~2024.8	完工
6	沙坑安置区临时道路施工总承包	市政公用工程	1028	2020.6~2024.1	完工
7	太子湾展示形象提升项目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1312	2022.8~2023.2	完工
8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436	2025.5~至今	在建
9	工业七路隐患整治及功能完善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300	2025.3~至今	在建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后海调蓄池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优秀	2024.12	/	
2	龙海家园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优秀	2024.12	/	
3	雷圳碧榕湾海景花园等8个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优秀	2024.12	/	
4	缘来居等15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优秀	2023.12	/	
5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2023.08	/	
6	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地铁连接通道工程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优秀	2025.01	/	
7	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主校桥改造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优秀	2023.09	/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姓名	备注
1	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市政公用工程	3310	2024.8	吴飞飞	/

###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备注
1	项目经理	吴飞飞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证书：粤 1442020202102531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2	技术负责人	申小平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1084334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3	质量负责人	林志豪	工程师	质量员证： 2401030600123610	2023年10月-2026年1月	/
4	安全负责人	尹小兵	/	安全C证：粤建安C3 (2018) 0010508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5	商务负责人	陈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503001248101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6	给排水工程师	闫亚珂	工程师	职称证： B08203081100000226	2025年5月-2026年1月	/
7	绿化工程师	李劲松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A08161000000001078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8	建筑工程师	王涛	工程师	职称证： 2003003048627	2023年1月-2026年1月	
9	BIM工程师	胡长强	工程师	一级BIM证书： 1701001023010798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0	造价工程师	莫莉	高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证 书：建 [造]11044400018682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1	电气工程师	贺平	工程师	职称证：粤中职证字 第1803003012145号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2	测绘工程师	闫肖飞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证书： 234402655(00)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备注
13	施工员	张宁	/	施工员证： 2301010600312829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4	施工员	何培佳	助理工程师	施工员证： 2401010600124589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5	安全员	关保平	/	安全C证：粤建安 C3（2008）0015387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6	安全员	尹志兵	/	安全C证：粤建安 C3（2021）0006972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7	资料员	邓钧	/	资料员证： 2301050000056349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8	资料员	刘福胜	助理工程师	资料员证： 2401050000123672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9	质检员	苏婷	助理工程师	质量员证： 2301030600053639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20	材料员	申伟伟	/	材料员证： 2301040000059091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21	预算员	洪雨娇	工程师	职称证： 2303003128824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22	机械员	秦满辉	助理工程师	机械员证： 2301110000054101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23	劳资专管员	朱静静	工程师	劳务员证： 2301140000313765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日期	备注
1	2021-2022 年度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	铁岗水库牛成村建成区径流调蓄转输工程	国家级	中国水利工程协会	2023.05	/
2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遂宁市河东新区海绵城市建设五彩缤纷景观带 PPP 项目——城市大观园区	国家级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
3	2024 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麻礪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	省级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25.1	/
4	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大礪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	省级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23.01	/
5	2024-2025 年度深圳市水务工程优质奖	麻礪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	市级	深圳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	2025.08	/
6	2024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	市级	深圳市建筑业协会	2024.10	/
7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	国家级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
8	2025 年金粤自然资源科学技术奖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 I 标	省级	金粤自然资源科学技术实励办公室	2025.12	/
9	2024 年度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优质工程奖	滨海大道后海滨路立交人行天桥	市级	深圳市城市交通协会	2025.06	/

备注：1、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2、同类工程是指与本工程类型一致的工程。

3、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此表。

4、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行数、页面。

## 二、近 3 年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

### 1. 2022 年财务报表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三. 合并利润表	6
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五.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	10-15
七.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16-57



集思广益  
JI SI GUANG YI

##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Ji Si Guang Y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Add: 04B, 16th floor, main building, Tian'an digital times building, No. 6, Tairan 4th Road, Tian'an community, Shato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Tel): 0755-83233391 83222103 传真(Fax): 0755-83229781

深集年审报字[2023]第 096 号

#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勘岩土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工勘岩土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工勘岩土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

1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DXFCHXA5



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工勘岩土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工勘岩土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工勘岩土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工勘岩土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工勘岩土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业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20,641,749.00	145,959,608.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二）	2,550,059.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三）	27,353,511.15	24,403,384.19
应收账款	六、（四）	1,286,594,988.42	1,170,185,678.6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五）	70,151,179.74	135,326,732.22
其他应收款	六、（六）	720,787,071.71	553,973,541.83
存货	六、（七）	229,312,882.81	108,964,974.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2,030,444.36	4,882,699.47
<b>流动资产合计</b>		<b>2,459,421,886.44</b>	<b>2,143,696,618.82</b>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九）	130,420,034.49	144,149,765.70
在建工程	六、（十）	11,852,916.01	11,852,916.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一）	1,297,498.79	1,480,586.50
开发支出			
商誉		1,115,447.95	1,115,447.95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二）	4,572,914.26	1,090,17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49,258,811.50</b>	<b>159,688,894.67</b>
<b>资产总计</b>		<b>2,608,680,697.94</b>	<b>2,303,385,513.49</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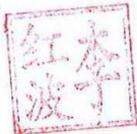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三)	371,333,495.31	362,980,399.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四)	21,653,000.00	34,100,137.76
应付账款	六、(十五)	1,266,359,575.73	1,032,451,832.96
预收款项	六、(十六)	17,235,567.56	6,842,233.0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七)	6,621,005.31	7,702,335.79
应交税费	六、(十八)	16,523,839.51	22,417,181.61
其他应付款	六、(十九)	150,039,382.98	125,555,901.4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849,765,866.40</b>	<b>1,592,050,022.30</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二十)	12,278,547.48	27,536,949.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2,278,547.48</b>	<b>27,536,949.40</b>
<b>负债合计</b>		<b>1,862,044,413.88</b>	<b>1,619,586,971.70</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二十一)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二)	8,171,407.62	8,171,407.6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三)	10,889,019.35	5,531,390.91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四)	407,575,857.09	350,095,743.26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46,636,284.06</b>	<b>683,798,541.79</b>
少数所有者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46,636,284.06</b>	<b>683,798,541.7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608,680,697.94</b>	<b>2,303,385,513.49</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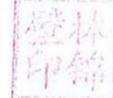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55,619,333.75	2,609,489,582.32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五)	2,055,619,333.75	2,609,489,582.32
二、营业总成本		1,986,961,946.19	2,516,646,588.49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五)	1,813,640,249.60	2,328,655,825.65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六)	6,525,773.95	7,201,164.01
销售费用		131,653.88	204,413.31
管理费用		79,125,163.12	78,131,246.82
研发费用		66,471,552.72	82,569,359.92
财务费用	六、(二十七)	21,067,552.92	19,884,578.78
其中：利息费用		20,507,077.06	15,844,441.86
利息收入		73,802.91	310,739.67
加：其他收益	六、(二十八)	3,208,685.66	-112,9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九)	2,728.85	13,648.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	71,191.62	-2,379,979.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939,993.69	90,363,763.47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一)	792,299.61	429,492.55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二)	1,204,789.96	2,313,251.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527,503.34	88,480,004.43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三)	1,672,909.01	7,569,069.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54,594.33	80,910,935.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69,854,594.33	80,910,935.39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54,594.33	80,910,935.3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69,854,594.33	80,910,935.39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854,594.33	80,910,935.3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854,594.33	80,910,935.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854,594.33	80,910,935.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业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2,119,857.47	2,652,325,966.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2,975.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93,592.91	199,781,933.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4,116,425.61	2,852,107,900.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6,662,656.34	2,480,390,094.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172,062.75	77,375,141.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157,014.18	55,170,65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636,686.93	234,886,04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2,628,420.20	2,847,821,93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8,005.41	4,285,961.8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4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5,548.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548.07	13,648.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898,838.40	25,947,866.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070,688.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98,838.40	215,018,55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93,290.33	-215,004,906.5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8,472,978.63	441,514,973.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582,978.63	441,514,973.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119,883.02	259,484,421.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75,670.03	15,844,441.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195,553.05	275,328,86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2,574.42	166,186,110.0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5,317,859.34	-44,532,834.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959,608.34	190,492,443.0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20,641,749.00	145,959,608.3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三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全部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350,095,743.26	683,798,541.79		683,798,54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7,016,852.06	-7,016,852.06		-7,016,852.06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37,628.44	64,496,865.89	69,854,594.33		69,854,594.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357,628.44	-5,357,628.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0,889,019.35	407,575,857.09	746,656,284.06		746,656,284.0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前海建投土集团有限公司 上年金额 币种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270,122,810.63	603,825,609.16		603,825,609.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938,002.76	-938,002.76		-938,002.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9,184,807.87	602,887,606.40		602,887,606.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0,910,935.39	80,910,935.39		80,910,935.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350,095,743.26	683,798,541.79		683,798,541.7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1,298,279.46	134,105,620.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50,059.25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7,353,511.15	22,403,384.19
应收账款	十一、（一）	947,098,565.79	951,268,918.4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64,548,986.36	133,233,158.59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489,489,464.63	409,372,543.02
存货		210,956,319.64	88,535,168.31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030,444.36	2,973,377.76
<b>流动资产合计</b>		<b>1,855,325,630.64</b>	<b>1,741,892,171.19</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31,985,701.36	31,985,701.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07,137,125.76	120,198,308.25
在建工程		11,852,916.01	11,852,916.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297,498.79	1,480,586.5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572,914.26	1,090,178.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56,846,156.18</b>	<b>166,607,690.63</b>
<b>资产总计</b>		<b>2,012,171,786.82</b>	<b>1,908,499,861.82</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71,333,495.31	362,980,399.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1,653,000.00	34,100,137.76
应付账款	十一、（四）	748,992,053.54	699,500,324.90
预收款项		14,552,485.74	3,837,743.89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5,463,035.22	5,593,420.10
应交税费		12,817,486.65	20,765,448.42
其他应付款	十一、（五）	119,494,659.81	101,327,647.06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294,306,216.27</b>	<b>1,228,105,121.8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11,718,547.48	20,866,949.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1,718,547.48</b>	<b>20,866,949.40</b>
<b>负债合计</b>		<b>1,306,024,763.75</b>	<b>1,248,972,071.23</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8,213,597.71	8,213,597.7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0,889,019.35	5,531,390.91
未分配利润		367,044,406.01	325,782,801.9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06,147,023.07</b>	<b>659,527,790.5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012,171,786.82</b>	<b>1,908,499,861.82</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六)	1,640,172,313.55	2,349,857,992.57
减：营业成本	十一、(六)	1,439,623,820.55	2,096,868,803.85
税金及附加		5,359,944.79	6,586,271.58
销售费用		1,110.00	-
管理费用		70,027,803.66	69,532,932.94
研发费用		52,507,071.44	76,993,995.02
财务费用		20,973,321.94	18,440,068.40
其中：利息费用		20,431,332.61	15,844,441.86
利息收入		6,775.57	267,183.81
加：其他收益		3,193,594.06	-293,2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8.85	13,648.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191.62	-2,379,979.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946,755.70	78,776,390.42
加：营业外收入		439,625.37	428,035.86
减：营业外支出		1,172,352.36	1,675,928.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214,028.71	77,528,497.40
减：所得税费用		637,744.30	6,655,508.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76,284.41	70,872,989.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576,284.41	70,872,989.3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576,284.41	70,872,989.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6,764,830.51	2,282,124,067.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13,498.06	168,917,664.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2,278,328.57	2,451,041,73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7,414,138.12	2,243,345,791.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096,749.99	59,390,670.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316,328.59	48,016,898.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176,991.50	79,937,97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4,004,208.20	2,430,691,333.81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274,120.37</b>	<b>20,350,397.4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3,64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5,548.07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548.07	13,648.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140,179.84	24,695,578.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9,070,688.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40,179.84	213,766,267.13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434,631.77</b>	<b>-213,752,618.4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8,472,978.63	441,514,973.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472,978.63	441,514,973.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119,883.02	253,084,421.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99,925.58	15,844,441.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119,808.60	268,928,863.45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646,829.97</b>	<b>172,586,110.02</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2,807,341.37</b>	<b>-20,816,111.0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105,620.83	154,921,731.8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11,298,279.46</b>	<b>134,105,620.83</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000,000.00	-	-	-	-	-		8,213,597.71	-		-	659,527,790.59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	-	-	8,213,597.71	-	-	659,527,790.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	-	-	-	-	8,213,597.71	-	-	659,527,790.59		
三、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	-	-	8,213,597.71	-	-	659,527,790.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	-	-	8,213,597.71	-	-	706,147,023.07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1年



编制单位：红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328,213,597.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328,213,597.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328,213,597.71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 1、公司成立背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1991 年 10 月 19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192203477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2,000.00 万元；

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业务（包括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等专业，其中岩土工程是指：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测试、监测、检测，岩土工程咨询、监理，岩土工程治理）；测绘甲级业务；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业务；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水工建筑物基础处理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的甲级业务；工程勘察劳务类（工程钻探、凿井）；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咨询（以上经营范围具体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岩土工程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岩土工程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岩土工程机械研发；工程建设与开发利用、地下空间咨询、规划设计、技术研发、投资、运营、管理及进出口贸易；园林绿化；监测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及相关咨询；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处理及应用开发；无人机航拍技术服务。许可经营项目：嵌入式软硬件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智能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生产。

#### 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收资本金额 (万元)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	100.00	32,000.00
合计	32,000.00	100.00	3,2000.00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

制权的日期。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包含了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

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

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12 长期股权投资”。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

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

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

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按照人民币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与超过净资产 0.5%孰低的原则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存在预期损失迹象的，不进行预期损失测试，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对于存在预期信用损失迹象的，进行预期信用损失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

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比照应收账款组合 1，按照相应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2、合同资产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 14、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5、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6、固定资产及折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70	1.32-4.80
生产设备	3-10	9.48-31.68
电子设备	3-8	18.96-33.36
运输设备	4-10	9.48-23.76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18.00-33.33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8、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0、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

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2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

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 23、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

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24、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 25、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如果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企业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则公司应当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的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

## 27、收入

###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

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与合同履约成本。

###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2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 30、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5、本公司的子公司的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直接/间接持股（%）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0	100.00
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汕头市	96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	22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深圳市	5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 3、其他事项。

(1) 工勘岩土冲减以前年度计提的企业所得税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2,079,917.69 元。

(2) 工勘岩土中山分公司科目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2,513,030.38 元。

(3) 工勘岩土四川分公司补计提以前年度成本 11,550,000.00 元，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11,550,000.00 元。

(4) 其他公司调整以前年度事项调整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59,800.13 元。

综上，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7,016,852.06元。

## 五、税项

###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应税服务收入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税收优惠：

####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岩土集团于2020年12月11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证书编号为GR20204420072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23号第四条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

因此，从2020年度至2022年度，本公司可以自行判别，申报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644,682.50	9,131,709.02
银行存款	115,497,066.50	136,827,899.32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0	
合计	120,641,749.00	145,959,608.34

###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债券	2,550,059.25	
合计	2,550,059.25	

(三) 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74,556.12	3,968,137.90
商业承兑汇票	26,378,955.03	20,435,246.29
合计	27,353,511.15	24,403,384.19

(四)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287,333,572.48	1,173,630,823.0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38,584.06	3,445,144.4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286,594,988.42	1,170,185,678.60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19,887,149.73	63.69	573,586,775.44	48.87
1 年以上	467,446,422.75	36.31	600,044,047.61	51.13
合计	1,287,333,572.48	100.00	1,173,630,823.05	100.00

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大额情况列示：

本方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0,302,160.5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89,424,182.37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77,226,729.0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9,518,967.73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深圳）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48,558,656.19
	合计	365,030,695.95

(五) 预付款项

1、年末预付款项大额列示如下：

期末余额 70,151,179.74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润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610,892.86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润标能源有限公司	4,043,780.41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工勘餐厅	2,772,812.50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2,416,751.00
合计		22,844,236.77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20,803,719.37	554,019,141.28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647.66	45,599.45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720,787,071.71	553,973,541.83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57,097,186.83	35.67	150,494,777.11	27.16
1年以上	463,706,532.54	64.33	403,524,364.17	72.84
合计	720,803,719.37	100.00	554,019,141.28	100.00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11,392.16	-	4,811,392.16	4,605,817.04		4,605,817.04
工程项目	224,501,490.65	-	224,501,490.65	104,359,157.13		104,359,157.13
合计	229,312,882.81	-	229,312,882.81	108,964,974.17	-	108,964,974.17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029,432.24	4,882,699.47
多交企业所得税	1,012.12	
合计	2,030,444.36	4,882,699.47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71,052,749.27	8,857,667.51	705,548.07	279,204,868.71
房屋、建筑物	18,577,251.89	-	699,917.00	17,877,334.89
生产设备	210,307,642.93	7,337,684.22	-	217,645,327.15
运输设备	20,514,734.35	825,486.74	-	21,340,221.09
办公设备	1,901,984.81	238,268.65	5,631.07	2,134,622.39
电子设备	19,751,135.29	456,227.90	-	20,207,363.1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6,902,983.57	21,958,391.79	76,541.14	148,784,834.22
房屋、建筑物	5,601,772.24	472,671.91	71,191.62	6,003,252.53
生产设备	95,108,074.37	16,871,121.36	-	111,979,195.73
运输设备	9,861,330.18	2,729,615.66	-	12,590,945.84
办公设备	978,316.51	246,552.76	5,349.52	1,219,519.75
电子设备	15,353,490.27	1,638,430.10	-	16,991,920.37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4,149,765.70			130,420,034.49
房屋、建筑物	12,975,479.65			11,874,082.36
生产设备	115,199,568.56			105,666,131.42
运输设备	10,653,404.17			8,749,275.25
办公设备	923,668.30			915,102.64
电子设备	4,397,645.02			3,215,442.82

(十) 在建工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余额
南山建工村	11,852,916.01			11,852,916.01
合计	11,852,916.01			11,852,916.01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目原值	2,991,258.74	449,883.11		3,441,141.85
软件	2,991,258.74	449,883.11		3,441,141.85
二、累计摊销	1,510,672.24	632,970.82		2,143,643.06
软件	1,510,672.24	632,970.82		2,143,643.06
三、减值准备				
软件				
四、账面价值	1,480,586.50			1,297,498.79
软件	1,480,586.50			1,297,498.79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1,003,649.50	4,033,334.01	729,863.29	4,307,120.22
软件费用	86,529.01	303,957.71	124,692.68	265,794.04
合计	1,090,178.51	4,337,291.72	854,555.97	4,572,914.26

(十三) 短期借款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213,833,495.31	262,980,399.70
华夏银行深南支行	57,500,000.00	
合计	371,333,495.31	362,980,399.70

(十四)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653,000.00	34,100,137.76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21,653,000.00	34,100,137.76

(十五) 应付账款

1、期末余额 1,266,359,575.73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以及工程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前海综合交通枢纽	64,127,983.93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伟佳成贸易有限公司	40,668,037.55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皇岗口岸土石方、基坑支护和桩基专业承包工程	38,416,413.62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湾主体结构项目	35,000,0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蛇口招商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32,683,784.50
	合计	210,896,219.60

(十六)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账款	17,235,567.56	6,842,233.07
合计	17,235,567.56	6,842,233.07

1、年末预收账款大额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4,528,850.8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896,155.5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新华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748,606.48
	合计	8,173,612.82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工资薪金	6,615,899.15	6,657,523.26
2、社会保险费	-	139,968.41
3、住房公积金	-	890,326.70
4、工会经费	5,106.16	14,517.42
合计	6,621,005.31	7,702,335.79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4,274,152.84	15,714,331.74
企业所得税	38,716.33	4,374,465.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2,736.09	1,067,692.65
个人所得税	538,031.37	439,079.12
教育费附加	407,939.46	457,861.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3,268.12	305,412.85
水利专项基金	30.41	61.30
环境保护税	14,085.00	
其他	24,879.89	58,276.97
合计	16,523,839.51	22,417,181.61

(十九) 其他应付款

1、期末余额 150,039,382.98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市中德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756,893.26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明志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574,257.15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748,613.02
合计		59,079,763.43

(二十)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1,718,547.48	20,866,949.40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	5,790,000.00
徐州景安重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880,000.00
合计	12,278,547.48	27,536,949.40

(二十一) 实收资本

投资者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	投资金额	比例 (%)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100.00	320,000,000.00	100.00
合计	320,000,000.00	100.00	320,000,000.00	1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8,089,197.71	8,089,197.71
其他	82,209.91	82,209.91
合计	8,171,407.62	8,171,407.62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22,607.57	5,357,628.44		10,080,236.01
任意盈余公积	117,430.32			117,430.32
法定公益金	691,353.02			691,353.02
合计	5,531,390.91	5,357,628.44	-	10,889,019.35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0,095,743.26	270,122,810.63
加：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7,016,852.06	-938,002.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3,078,891.20	269,184,807.87
加：本期净利润	69,854,594.33	80,910,935.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357,628.44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减：转作股本的股利		
加：盈余公积补亏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7,575,857.09	350,095,743.26

(二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3,240,448.00	1,812,579,262.74	2,603,199,637.28	2,328,366,485.04
其他业务	2,378,885.75	1,060,986.86	6,289,945.04	289,340.61
合计	2,055,619,333.75	1,813,640,249.60	2,609,489,582.32	2,328,655,825.65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53,145.03	3,776,589.32
教育费附加	1,438,021.84	1,621,161.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58,681.23	1,080,774.31
城镇土地使用税	4,051.45	4,257.65
房产税	110,880.58	125,315.92
印花税	573,696.82	548,646.80
环保税	86,877.00	43,858.55
车船税	420.00	560.00
合计	6,525,773.95	7,201,164.01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507,077.06	15,844,441.86
减：利息收入	73,802.91	310,739.67
手续费	634,278.77	4,350,876.59
合计	21,067,552.92	19,884,578.78

(二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3,208,685.66	1,487,100.00
退回政府补助		-1,600,000.00
合计	3,208,685.66	-112,900.00

(二十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投资收益	2,728.85	13,648.64
合计	2,728.85	13,648.64

(三十)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失	71,191.62	-2,379,979.00
合计	71,191.62	-2,379,979.00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306.45	4,572.82
非流动资产报废净收益	4,000.00	
其他	628,832.44	46,677.43
无需偿还的应付款	-	378,242.30
赔偿款	146,160.72	
合计	792,299.61	429,492.55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831,485.15	770,000.00
扶贫支出	20,000.00	500,000.00
其他	48,133.67	140,289.08
坏账损失		328,490.79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31.55	524,162.55
税收滞纳金	305,039.59	50,309.17
合计	1,204,789.96	2,313,251.59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672,909.01	7,569,069.04
合计	1,672,909.01	7,569,069.04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854,594.33	80,910,935.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951,463.03	23,080,359.02
无形资产摊销	632,970.82	408,356.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4,555.97	187,930.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191.62	2,919,301.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075,670.03	15,844,441.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8.85	-13,64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347,908.64	85,674,819.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749,154.90	-141,770,410.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4,206,959.73	-62,956,124.2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59,60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8,005.41	4,285,961.8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0,641,749.00	145,959,608.34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45,959,608.34	190,492,443.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17,859.34	-44,532,834.68

##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 (一) 报告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 (二) 报告期无因出售股权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和因注销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949,805,126.18	953,975,478.8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06,560.39	2,706,560.39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947,098,565.79	951,268,918.49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4,130,439.56	22.54	422,533,968.41	44.29
1 年以上	735,674,686.62	77.46	531,441,510.47	55.71
合计	949,805,126.18	100.00	953,975,478.88	100.00

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大额情况列示：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0,302,160.58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89,424,182.37
深圳市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77,226,729.08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9,518,967.73
铁科院（深圳）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48,558,656.19
合计	365,030,695.95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89,518,416.42	409,401,494.81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951.79	28,951.79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89,489,464.63	409,372,543.02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6,955,639.26	23.89	35,047,173.22	8.56
1 年以上	372,562,777.16	76.11	374,354,321.59	91.44
合计	489,518,416.42	100.00	409,401,494.81	1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持股比例(%)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20,124,400.00	20,124,4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2,200,000.00	2,200,000.00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100.00	9,661,301.36	9,661,301.36
合计		31,985,701.36	31,985,701.36

(四) 应付账款

1、期末余额 748,992,053.54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伟佳成贸易有限公司	40,668,037.55
深圳市蛇口招商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32,683,784.50
合计	73,351,822.05

(五) 其他应付款

1、期末余额 119,494,659.81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珠海市中德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756,893.26
深圳市明志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574,257.15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8,648,098.08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4,994,929.65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394,091.93
合计	90,368,27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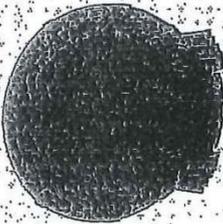
(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37,793,427.80	1,438,562,833.69	2,344,485,478.72	2,096,656,399.85
其他业务	2,378,885.75	1,060,986.86	5,372,513.85	212,404.00
合计	1,640,172,313.55	1,439,623,820.55	2,349,857,992.57	2,096,868,803.85

(七)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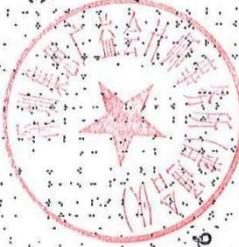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576,284.41	70,872,989.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511,427.19	20,772,220.54
无形资产摊销	632,970.82	408,356.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4,555.97	187,930.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191.62	2,379,979.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431,332.61	15,844,441.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8.85	-13,64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421,151.33	42,505,894.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69,590.24	-124,273,524.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889,828.17	-8,334,241.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4,120.37	20,350,397.4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1,298,279.46	134,105,620.83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34,105,620.83	154,921,731.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807,341.37	-20,816,111.05



证书序号: 001698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陈池群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永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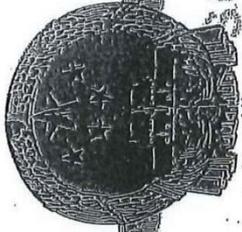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3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9]10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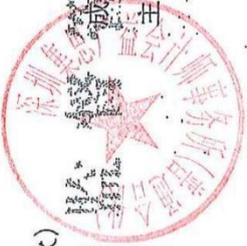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03387002

名称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CJDGL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池群



成立日期 2010年01月2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西  
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期间应当定期公示年度报告，公示信息应当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11月28日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 2. 2023年财务报表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项 目	页码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三. 合并利润表	6
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五.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	10-15
七.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16-57



集思广益  
JI SI GUANG YI

#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Ji Si Guang Y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Add: 04B, 16th floor, main building, Tian'an digital times building, No. 6, Tairan 4th  
Road, Tian'an community, Shato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Tel): 0755-83233391 83222103 传真(Fax): 0755-83229781

深集年审报字[2024]第 126 号

##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勘岩土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工勘岩土集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工勘岩土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1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VMXQSH19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工勘岩土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工勘岩土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工勘岩土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工勘岩土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一）	169,117,260.58	120,641,74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二）		2,550,059.2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三）	7,475,694.76	27,353,511.15
应收账款	六、（四）	1,112,739,560.30	1,286,594,988.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五）	56,216,482.06	70,151,179.74
其他应收款	六、（六）	1,100,859,763.31	720,787,071.71
存货	六、（七）	117,801,178.32	229,312,882.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1,428,583.79	2,030,444.36
<b>流动资产合计</b>		<b>2,565,638,523.12</b>	<b>2,459,421,886.44</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九）	113,981,545.15	130,420,034.49
在建工程	六、（十）	11,852,916.01	11,852,916.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一）	791,352.95	1,297,498.79
开发支出			
商誉		1,115,447.95	1,115,447.95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二）	3,668,010.01	4,572,91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31,409,272.07</b>	<b>149,258,811.50</b>
<b>资产总计</b>		<b>2,697,047,795.19</b>	<b>2,608,680,697.94</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六、(十三)	363,416,496.25	371,333,495.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四)	36,500,000.00	21,653,000.00
应付账款	六、(十五)	1,200,399,469.04	1,266,359,575.73
预收款项	六、(十六)	25,033,166.31	17,235,567.5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七)	7,618,463.49	6,621,005.31
应交税费	六、(十八)	16,961,786.11	16,523,839.51
其他应付款	六、(十九)	250,884,746.37	150,039,382.9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900,814,127.57</b>	<b>1,849,765,866.40</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二十)	3,622,000.00	12,278,547.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622,000.00</b>	<b>12,278,547.48</b>
<b>负债合计</b>		<b>1,904,436,127.57</b>	<b>1,862,044,413.88</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六、(二十一)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二)	8,171,407.62	8,171,407.6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三)	14,443,476.65	10,889,019.35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四)	449,996,783.35	407,575,857.09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92,611,667.62</b>	<b>746,636,284.06</b>
少数所有者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92,611,667.62</b>	<b>746,636,284.06</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697,047,795.19</b>	<b>2,608,680,697.94</b>

企业法定代表人:

红波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壁林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壁林印





###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28,753,419.24	2,055,619,333.75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五)	1,428,753,419.24	2,055,619,333.75
二、营业总成本		1,376,033,784.21	1,986,961,946.19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五)	1,220,098,581.99	1,813,640,249.60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六)	5,500,476.26	6,525,773.95
销售费用		115,181.36	131,653.88
管理费用		80,862,955.01	79,125,163.12
研发费用		49,427,168.59	66,471,552.72
财务费用	六、(二十七)	20,029,421.00	21,067,552.92
其中：利息费用		19,802,231.05	20,507,077.06
利息收入		396,397.25	73,802.91
加：其他收益	六、(二十八)	5,454,538.73	3,208,685.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九)	-11,369.24	2,728.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		71,191.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162,804.52	71,939,993.69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一)	552,123.00	792,299.61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二)	5,473,795.69	1,204,789.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241,131.83	71,527,503.34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三)	4,308,796.01	1,672,909.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32,335.82	69,854,594.3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8,932,335.82	69,854,594.33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32,335.82	69,854,594.3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8,932,335.82	69,854,594.33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932,335.82	69,854,594.3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932,335.82	69,854,594.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932,335.82	69,854,594.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业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6,683,809.04	2,012,119,857.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2,975.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738,442.17	40,993,59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1,422,251.21	2,054,116,425.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7,487,966.90	1,726,662,656.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261,542.17	90,172,062.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530,967.22	61,157,014.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9,111,118.17	174,636,68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7,391,594.46	2,052,628,42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30,656.75	1,488,005.4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5,548.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10.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10.23	705,548.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02,551.29	22,898,838.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2,551.29	22,898,83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4,841.06	-22,193,290.33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1,286,617.91	328,472,978.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286,617.91	328,472,978.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7,300,164.45	320,119,883.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26,410.34	19,075,670.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347.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5,846,922.02	339,195,55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60,304.11	-10,722,574.4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4,585,511.58	-31,427,85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531,749.00	145,959,608.3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69,117,260.58	114,531,749.0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0,889,019.35	407,572,857.09	746,636,284.06		746,636,284.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799,497.77	-799,497.77		-799,497.77
二、本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0,889,019.35	404,618,904.83	743,679,331.80		743,679,331.80
三、本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4,457.30	45,377,878.52	48,932,335.82		48,932,335.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932,335.82	48,932,335.82		48,932,335.8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554,457.30	-3,554,457.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计提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4,443,476.65	449,996,783.35	792,611,667.62		792,611,667.62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企业法定代表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350,095,743.26	683,798,541.79		683,798,54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5,531,390.91	343,078,891.20	676,781,689.73		676,781,689.73
三、本年年末余额									5,337,628.44	64,496,965.89	69,854,594.33		69,854,594.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337,628.44	-5,337,628.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0,889,019.35	407,575,857.09	746,636,284.06		746,636,284.0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企业法定代表人：





#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业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资产</b>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4,200,420.32	111,298,279.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50,059.25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7,475,694.76	27,353,511.15
应收账款	十一、(一)	863,474,145.48	947,098,565.7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87,773,386.28	64,548,986.36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716,125,741.84	489,489,464.63
存货		116,649,944.97	210,956,319.64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039,660.15	2,030,444.36
<b>流动资产合计</b>		<b>1,906,738,993.80</b>	<b>1,855,325,630.64</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31,985,701.36	31,985,701.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92,813,351.79	107,137,125.76
在建工程		11,852,916.01	11,852,916.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791,352.95	1,297,498.79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668,010.01	4,572,91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41,111,332.12</b>	<b>156,846,156.18</b>
<b>资产总计</b>		<b>2,047,850,325.92</b>	<b>2,012,171,786.82</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拓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90,416,496.25	371,333,495.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6,500,000.00	21,653,000.00
应付账款	十一、（四）	744,490,298.15	748,992,053.54
预收款项		22,542,375.83	14,552,485.74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4,994,033.73	5,463,035.22
应交税费		13,822,716.44	12,817,486.65
其他应付款	十一、（五）	191,879,524.49	119,494,659.8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04,645,444.89</b>	<b>1,294,306,216.2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3,622,000.00	11,718,547.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3,622,000.00</b>	<b>11,718,547.48</b>
<b>负债合计</b>		<b>1,308,267,444.89</b>	<b>1,306,024,763.75</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8,213,597.71	8,213,597.7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4,443,476.65	10,889,019.35
未分配利润		396,925,806.67	367,044,406.0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39,582,881.03</b>	<b>706,147,023.0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047,850,325.92</b>	<b>2,012,171,786.82</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联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六）	1,129,208,692.37	1,640,172,313.55
减：营业成本	十一、（六）	962,873,392.37	1,439,623,820.55
税金及附加		4,498,390.84	5,359,944.79
销售费用		3,748.00	1,110.00
管理费用		69,093,580.03	70,027,803.66
研发费用		37,060,389.81	52,507,071.44
财务费用		17,737,433.82	20,973,321.94
其中：利息费用		17,426,410.34	20,431,332.61
利息收入		261,376.39	6,775.57
加：其他收益		5,435,448.73	3,193,594.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69.24	2,728.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1,191.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365,836.99	54,946,755.70
加：营业外收入		136,264.58	439,625.37
减：营业外支出		5,116,574.03	1,172,352.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385,527.54	54,214,028.71
减：所得税费用		2,840,954.59	637,744.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44,572.95	53,576,284.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44,572.95	53,576,284.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544,572.95	53,576,284.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2,329,601.47	1,656,764,830.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384,864.68	35,513,49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4,714,466.15	1,692,278,328.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4,464,204.60	1,477,414,138.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641,339.43	70,096,74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799,799.97	50,316,328.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564,473.12	86,176,99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469,817.12	1,684,004,208.20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4,244,649.03</b>	<b>8,274,120.3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05,548.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05,548.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02,551.29	21,140,179.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2,551.29	21,140,179.84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902,551.29</b>	<b>-20,434,631.7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8,286,617.91	328,472,978.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286,617.91	328,472,978.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7,300,164.45	320,119,883.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26,410.34	18,999,925.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726,574.79	339,119,808.60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6,439,956.88</b>	<b>-10,646,829.9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902,140.86</b>	<b>-22,807,341.37</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298,279.46	134,105,620.8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14,200,420.32</b>	<b>111,298,279.46</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红波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本年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10,889,019.35	367,044,406.01	706,147,02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10,889,019.35	364,935,691.02	704,038,308.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4,457.30	31,990,115.65	35,544,572.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544,572.95	35,544,572.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54,457.30	-3,554,457.30	-	
1. 提取盈余公积								3,554,457.30	-3,554,457.30	-	
2. 对所有者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14,443,476.65	396,925,806.67	739,582,881.0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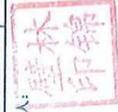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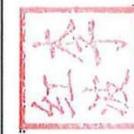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年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5,531,390.91	325,782,801.97	659,527,790.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5,531,390.91	318,825,750.04	652,570,738.66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57,628.44	48,218,655.97	53,576,284.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576,284.41	53,576,284.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357,628.44	-5,357,628.44		
1. 提取盈余公积								-5,357,628.44	-5,357,628.44		
2. 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10,889,019.35	367,044,406.01	706,147,033.07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 1、公司成立背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1991 年 10 月 19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440300192203477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2,000.00 万元；

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业务（包括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等专业，其中岩土工程是指：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测试、监测、检测，岩土工程咨询、监理，岩土工程治理）；测绘甲级业务；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业务；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水工建筑物基础处理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的甲级业务；工程勘察劳务类（工程钻探、凿井）；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咨询（以上经营范围具体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岩土工程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岩土工程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岩土工程机械研发；工程建设与开发利用、地下空间咨询、规划设计、技术研发、投资、运营、管理及进出口贸易；园林绿化；监测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及相关咨询；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处理及应用开发；无人机航拍技术服务。许可经营项目：嵌入式软硬件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智能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生产。

#### 3、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收资本金额 (万元)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	100.00	32,000.00
合计	32,000.00	100.00	3,2000.00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

制权的日期。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包含了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

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

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五、12 长期股权投资”。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

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

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

票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按照人民币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与超过净资产 0.5%孰低的原则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存在预期损失迹象的，不进行预期损失测试，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对于存在预期信用损失迹象的，进行预期信用损失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

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比照应收账款组合 1，按照相应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2、合同资产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 14、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5、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6、固定资产及折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70	1.32-4.80
生产设备	3-10	9.48-31.68
电子设备	3-8	18.96-33.36
运输设备	4-10	9.48-23.76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18.00-33.33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8、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0、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为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

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 2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

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 23、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

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24、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 25、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如果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企业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则公司应当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的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

## 27、收入

###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

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五“10、金融工具”）。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与合同履约成本。

###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

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2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

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

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 30、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

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5、本公司的子公司的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直接/间接持股（%）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0	100.00
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汕头市	96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	22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深圳市	5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6,000.00	100.00

(2) 本期新增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直接/间接持股（%）
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6,000.00	100.00

##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 3、其他事项。

(1) 工勘岩土补提上年企业所得税 2,181,092.21 元, 补计提上年房产税 7.06 元, 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2,181,099.27 元。

(2) 工勘岩土青岛分公司冲减上年企业所得税 72,384.28 元, 调整增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72,384.28 元。

(3) 工勘基础冲减上年企业所得税 48,739.50 元, 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48,739.50 元。

(4) 本年新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799,497.77 元。

综上, 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2,956,952.26 元。

## 五、税项

###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应税服务收入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税收优惠:

####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 3 年, 证书编号为 GR202044200722, 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 3 年, 证书编号为 GR202344201629。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第四条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

因此, 2023 年度本公司可以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4,240,879.71	4,644,682.50
银行存款	164,876,380.87	115,497,066.50
其他货币资金	-	500,000.00
合计	169,117,260.58	120,641,749.00

###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债券		2,550,059.25
合计		2,550,059.25

### (三) 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71,694.76	974,556.12
商业承兑汇票	3,504,000.00	26,378,955.03
合计	7,475,694.76	27,353,511.15

### (四)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16,184,704.75	1,287,333,572.4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45,144.45	738,584.06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112,739,560.30	1,286,594,988.42

####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47,701,376.66	31.15	819,887,149.73	63.69
1 年以上	768,483,328.09	68.85	467,446,422.75	36.31
合计	1,116,184,704.75	100.00	1,287,333,572.48	100.00

2、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大额情况列示：

本方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0,302,160.5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79,981,271.19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1,923,847.91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49,080,132.19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深圳）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43,658,656.19
合计		314,946,068.06

（五） 预付款项

1、年末预付款项大额列示如下：

期末余额 56,216,482.06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润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610,892.86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深圳田背支行	1,130,118.31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1,045,140.82
合计		17,786,151.99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00,905,362.76	720,803,719.37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5,599.45	16,647.66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100,859,763.31	720,787,071.71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2,874,878.54	36.59	257,097,186.83	35.67
1 年以上	698,030,484.22	63.41	463,706,532.54	64.33
合计	1,100,905,362.76	100.00	720,803,719.37	100.00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57,050.29		5,757,050.29	4,811,392.16	-	4,811,392.16
工程项目	112,044,128.03		112,044,128.03	224,501,490.65	-	224,501,490.65
合计	117,801,178.32	-	117,801,178.32	229,312,882.81	-	229,312,882.81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428,583.79	2,029,432.24
多交企业所得税	-	1,012.12
合计	1,428,583.79	2,030,444.36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79,204,868.71	4,478,313.69	60,690.00	283,622,492.40
房屋、建筑物	17,877,334.89	422,561.00	-	18,299,895.89
生产设备	217,645,327.15	3,203,619.22	35,020.00	220,813,926.37
运输设备	21,340,221.09	128,008.85	-	21,468,229.94
办公设备	2,282,831.10	200,748.68	-	2,483,579.78
电子设备	20,059,154.48	523,375.94	25,670.00	20,556,860.4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8,784,834.22	20,913,768.53	57,655.50	169,640,947.25
房屋、建筑物	6,003,252.53	468,265.74	-	6,471,518.27
生产设备	111,979,195.73	16,515,313.92	33,269.00	128,461,240.65
运输设备	12,590,945.84	2,491,183.07	-	15,082,128.91
办公设备	1,295,717.70	284,659.64	-	1,580,377.34
电子设备	16,915,722.42	1,154,346.16	24,386.50	18,045,682.08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0,420,034.49			113,981,545.15
房屋、建筑物	11,874,082.36			11,828,377.62
生产设备	105,666,131.42			92,352,685.72
运输设备	8,749,275.25			6,386,101.03
办公设备	987,113.40			903,202.44
电子设备	3,143,432.06			2,511,178.34

(十) 在建工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余额
南山建工村	11,852,916.01			11,852,916.01
合计	11,852,916.01			11,852,916.01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目原值	3,441,141.85			3,441,141.85
软件	3,441,141.85			3,441,141.85
二、累计摊销	2,143,643.06	506,145.84		2,649,788.90
软件	2,143,643.06	506,145.84		2,649,788.90
三、减值准备				-
软件				-
四、账面价值	1,297,498.79			791,352.95
软件	1,297,498.79			791,352.95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4,307,120.22	138,368.90	1,023,361.71	3,422,127.41
软件费用	265,794.04	152,654.86	172,566.30	245,882.60
合计	4,572,914.26	291,023.76	1,195,928.01	3,668,010.01

(十三)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144,416,496.25	213,833,495.31
华夏银行深南支行	46,000,000.00	57,500,000.00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73,000,000.00	
合计	363,416,496.25	371,333,495.31

(十四)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500,000.00	21,653,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36,500,000.00	21,653,000.00

(十五) 应付账款

1、期末余额 1,200,399,469.04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以及工程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伟佳成贸易有限公司	34,100,058.85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蛇口招商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17,438,872.8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盛叶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539,747.6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捷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190,145.63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优高雅建筑装饰劳务有限公司	12,541,904.68
	合计	91,810,729.72

(十六)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账款	25,033,166.31	17,235,567.56
合计	25,033,166.31	17,235,567.56

1、年末预收账款大额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白云分公司	陈田村城中村改造复建安置区AB2905050地块住宅一期基坑支护工程	12,450,119.7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4,528,850.8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896,155.52
	合计	19,875,126.06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工资薪金	7,613,288.59	6,615,899.15
2、社会保险费	-	-
3、住房公积金	-	-
4、工会经费	5,174.90	5,106.16
合计	7,618,463.49	6,621,005.31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2,654,558.30	14,274,152.84
企业所得税	2,311,892.06	38,716.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5,793.73	952,736.09
个人所得税	526,571.35	538,031.37
教育费附加	357,776.02	407,939.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9,856.02	273,268.12
水利专项基金	30.41	30.41
环境保护税	20,779.20	14,085.00
其他	14,529.02	24,879.89
合计	16,961,786.11	16,523,839.51

(十九) 其他应付款

1、期末余额 250,884,746.37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市中德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605,493.26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明志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765,014.13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748,613.02
合计		58,119,120.41

(二十)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622,000.00	11,718,547.48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
合计	3,622,000.00	12,278,547.48

(二十一) 实收资本

投资者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	投资金额	比例 (%)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100.00	320,000,000.00	100.00
合计	320,000,000.00	100.00	320,000,000.00	1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8,089,197.71	8,089,197.71
其他	82,209.91	82,209.91
合计	8,171,407.62	8,171,407.62

(二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080,236.01	3,554,457.30		13,634,693.31
任意盈余公积	117,430.32			117,430.32
法定公益金	691,353.02			691,353.02
合计	10,889,019.35	3,554,457.30	-	14,443,476.65

(二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7,575,857.09	350,095,743.26
加：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2,956,952.26	-7,016,852.0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4,618,904.83	343,078,891.20
加：本期净利润	48,932,335.82	69,854,594.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54,457.30	5,357,628.44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减：转作股本的股利		
加：盈余公积补亏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9,996,783.35	407,575,857.09

(二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6,938,878.95	1,219,071,511.29	2,053,240,448.00	1,812,579,262.74
其他业务	1,814,540.29	1,027,070.70	2,378,885.75	1,060,986.86
合计	1,428,753,419.24	1,220,098,581.99	2,055,619,333.75	1,813,640,249.60

(二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10,183.59	3,353,145.03
教育费附加	1,249,754.72	1,438,021.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33,776.91	958,681.23
城镇土地使用税	4,099.00	4,051.45
房产税	118,234.89	110,880.58
印花税	310,634.65	573,696.82
环保税	71,020.80	86,877.00
车船税	2,640.00	420.00
水利基金	131.70	
合计	5,500,476.26	6,525,773.95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802,231.05	20,507,077.06
减：利息收入	396,397.25	73,802.91
手续费	623,587.20	634,278.77
合计	20,029,421.00	21,067,552.92

(二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7,957,170.00	3,208,685.66
退回政府补助	-2,523,000.00	
进项加计抵减及税费减免	19,715.84	
个税手续费返还	652.89	
合计	5,454,538.73	3,208,685.66

(二十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投资收益	-11,369.24	2,728.85
合计	-11,369.24	2,728.85

(三十)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损失		71,191.62
合计		71,191.62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00.00	13,306.45
非流动资产报废净收益	-	4,000.00
其他	477,649.23	628,832.44
无需偿还的应付款	35,473.77	-
赔偿款	38,000.00	146,160.72
合计	552,123.00	792,299.61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58,000.00	831,485.15
扶贫支出	-	20,000.00
其他	1,678.50	48,133.67
行政罚款	35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	131.55
税收滞纳金	64,117.19	305,039.59
合计	5,473,795.69	1,204,789.96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308,796.01	1,672,909.01
合计	4,308,796.01	1,672,909.01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932,335.82	69,854,594.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913,768.53	21,951,463.03
无形资产摊销	506,145.84	632,970.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5,928.01	854,555.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71,191.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029,421.00	19,075,670.0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69.24	-2,72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511,704.49	-120,347,908.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802,888.84	-214,749,154.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781,612.16	224,206,959.7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48,739.50	-59,60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30,656.75	1,488,005.4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9,117,260.58	114,531,749.00
减：现金的上年末余额	114,531,749.00	145,959,608.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85,511.58	-31,427,859.34

##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一) 报告期新增子公司“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二) 报告期无因出售股权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和因注销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 八、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866,180,705.87	949,805,126.1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06,560.39	2,706,560.39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863,474,145.48	947,098,565.79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16,847,062.58	36.58	214,130,439.56	22.54
1 年以上	549,333,643.29	63.42	735,674,686.62	77.46
合计	866,180,705.87	100.00	949,805,126.18	100.00

2、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大额情况列示: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90,302,160.58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79,981,271.19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51,923,847.91
深圳市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49,080,132.19
铁科院(深圳)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43,658,656.19
合计	314,946,068.06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16,154,693.63	489,518,416.42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951.79	28,951.79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716,125,741.84	489,489,464.63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2,398,479.27	29.95	116,955,639.26	23.89
1 年以上	503,756,214.36	70.05	372,562,777.16	76.11
合计	716,154,693.63	100.00	489,518,416.42	1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持股比例 (%)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20,124,400.00	20,124,4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2,200,000.00	2,200,000.00

项目	持股比例 (%)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100.00	9,661,301.36	9,661,301.36
合计		31,985,701.36	31,985,701.36

(四) 应付账款

1、期末余额 744,490,298.15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伟佳成贸易有限公司	34,100,058.85
深圳市蛇口招商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17,438,872.88
深圳市地质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	16,542,292.30
深圳市盛叶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539,747.68
深圳市捷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190,145.63
合计	95,811,117.34

(五) 其他应付款

1、期末余额 191,879,524.49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75,926,122.82
珠海市中德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605,493.26
深圳市明志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765,014.13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8,681,451.52
深圳市百路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486,839.81
合计	152,464,921.54

(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7,394,152.08	961,846,321.67	1,637,793,427.80	1,438,562,833.69
其他业务	1,814,540.29	1,027,070.70	2,378,885.75	1,060,986.86
合计	1,129,208,692.37	962,873,392.37	1,640,172,313.55	1,439,623,820.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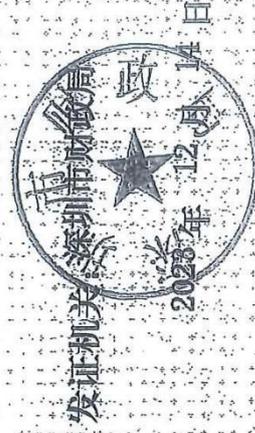
## (七)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544,572.95	53,576,284.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378,558.40	19,511,427.19
无形资产摊销	506,145.84	632,970.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5,928.01	854,555.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790.81	71,191.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426,410.34	20,431,332.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69.24	-2,72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306,374.67	-122,421,151.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349,415.92	-11,269,590.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287,496.31	46,889,828.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244,649.03	8,274,120.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4,200,420.32	111,298,279.46
减：现金的上年末余额	111,298,279.46	134,105,620.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2,140.86	-22,807,341.37

证书序号: 002118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周春英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3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9]10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12月30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03387002



名称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SCJDGL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春英

成立日期 2010年01月2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08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和国务院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管理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 3. 2024年财务报表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三. 合并利润表	6
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五.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	10-15
七.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16-57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TS2035VF





集思广益  
JI SI GUANG YI

#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Ji Si Guang Y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Add: 04B, 16th floor, main building, Tian'an digital times building, No. 6, Tairan 4th  
Road, Tian'an community, Shato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Tel): 0755-83233391 83222103 传真(Fax): 0755-83229781

深集年审报字[2025]第107号

##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勘岩土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工勘岩土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工勘岩土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工勘岩土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工勘岩土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工勘岩土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工勘岩土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



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工勤岩土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深圳

二〇二五年四月一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助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一）	198,282,352.55	169,117,260.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2,246,000.00	7,475,694.76
应收账款	六（三）	1,132,233,519.27	1,112,739,560.3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四）	100,479,918.38	56,216,482.06
其他应收款	六（五）	988,947,484.49	1,100,859,763.31
存货	六（六）	78,918,697.46	117,801,178.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b>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b>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1,758,349.96	1,428,583.79
<b>流动资产合计</b>		<b>2,502,866,322.11</b>	<b>2,565,638,523.12</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八）	105,592,653.10	113,981,545.15
在建工程	六（九）	11,852,916.01	11,852,916.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	395,167.42	791,352.95
开发支出			
商誉		1,115,447.95	1,115,447.95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一）	2,462,708.52	3,668,01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1,418,893.00</b>	<b>131,409,272.07</b>
<b>资产总计</b>		<b>2,624,285,215.11</b>	<b>2,697,047,795.19</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助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二）	254,869,718.87	363,416,496.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三）		36,500,000.00
应付账款	六（十四）	1,207,349,067.39	1,200,399,469.04
预收款项	六（十五）	23,675,061.22	25,033,166.3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六）	8,813,051.64	7,618,463.49
应交税费	六（十七）	12,180,219.09	16,961,786.11
其他应付款	六（十八）	264,094,255.72	250,884,746.3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70,981,373.93	1,900,814,127.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十九）	9,034,926.05	3,622,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34,926.05	3,622,000.00
<b>负债合计</b>		<b>1,780,016,299.98</b>	<b>1,904,436,127.57</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二十）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一）	8,171,407.62	8,171,407.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二）	18,725,877.40	14,443,476.65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三）	497,371,630.11	449,996,783.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4,268,915.13	792,611,667.62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4,268,915.13	792,611,667.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24,285,215.11	2,697,047,795.19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漳州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11,481,190.78	1,428,753,419.24
其中：营业收入	六（二十四）	1,411,481,190.78	1,428,753,419.24
二、营业总成本		1,357,471,022.88	1,376,033,784.21
其中：营业成本	六（二十四）	1,206,099,245.51	1,220,098,581.99
税金及附加	六（二十五）	5,382,510.21	5,500,476.26
销售费用		151,299.05	115,181.36
管理费用		89,460,070.77	80,862,955.01
研发费用		39,603,681.83	49,427,168.59
财务费用	六（二十六）	16,774,215.51	20,029,421.00
其中：利息费用		16,788,279.80	19,802,231.05
利息收入		272,679.79	396,397.25
加：其他收益	六（二十七）	235,876.49	5,454,538.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二十八）	1,589,755.67	-11,369.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835,800.06	58,162,804.52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二十九）	624,325.86	552,123.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三十）	1,365,327.34	5,473,795.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094,798.58	53,241,131.83
减：所得税费用	六（三十一）	3,469,089.06	4,308,796.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25,709.52	48,932,335.8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1,625,709.52	48,932,335.82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25,709.52	48,932,335.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51,625,709.52	48,932,335.82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25,709.52	48,932,335.8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625,709.52	48,932,335.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625,709.52	48,932,335.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地上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40,568,137.02	1,676,683,809.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233,008.23	474,738,44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6,801,145.25	2,151,422,251.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8,883,781.13	1,217,487,966.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944,502.13	75,261,542.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488,753.15	55,530,967.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212,157.77	709,111,118.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1,529,194.18	2,057,391,59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271,951.07	94,030,656.7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10.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10.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62,116.48	4,902,55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11.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84,727.97	4,902,551.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84,727.97	-4,884,841.0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4,291,126.22	411,286,617.9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291,126.22	411,286,617.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7,424,977.55	427,300,164.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88,279.80	17,426,410.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347.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213,257.35	445,846,922.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22,131.13	-34,560,304.1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9,165,091.97	54,585,511.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117,260.58	114,531,749.0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98,282,352.55	169,117,260.5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4,443,476.65	449,996,783.35	792,611,667.62	792,611,66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4,443,476.65	449,996,783.35	31,537.99	31,537.99
三、本年年末余额								4,282,400.75	47,343,308.77	792,643,205.61	792,643,205.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82,400.75	47,343,308.77	51,625,709.52	51,625,709.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625,709.52	51,625,709.52	51,625,709.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282,400.75	-4,282,400.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282,400.75	-4,282,400.75		
3. 对持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8,725,877.40	497,371,650.11	844,268,915.13	844,268,915.13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度

	上年金额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0,889,019.35	407,575,837.09	746,636,284.06			746,636,284.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0,889,019.35	407,575,837.09	746,636,284.06			746,636,284.06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554,457.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554,457.30					
3. 对所有者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171,407.62				14,443,476.65	449,996,783.35	792,611,667.62			792,611,667.6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7,067,304.03	114,200,420.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246,000.00	7,475,694.76
应收账款	十一、（一）	892,225,730.25	863,474,145.48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22,726,762.21	87,773,386.28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576,350,532.94	716,125,741.84
存货		77,836,792.83	116,649,944.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89,878.55	1,039,660.15
流动资产合计		1,859,143,000.81	1,906,738,993.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31,985,701.36	31,985,701.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7,345,825.48	92,813,351.79
在建工程		11,852,916.01	11,852,916.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395,167.42	791,352.9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462,708.52	3,668,01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042,318.79	141,111,332.12
资产总计		1,993,185,319.60	2,047,850,325.9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93,869,718.87	290,416,496.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36,500,000.00
应付账款	十一、（四）	784,665,660.76	744,490,298.15
预收款项		21,639,126.64	22,542,375.83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7,790,954.87	4,994,033.73
应交税费		9,713,474.36	13,822,716.44
其他应付款	十一、（五）	187,179,679.23	191,879,524.4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204,858,614.73</b>	<b>1,304,645,444.8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9,034,926.05	3,622,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9,034,926.05</b>	<b>3,622,000.00</b>
<b>负债合计</b>		<b>1,213,893,540.78</b>	<b>1,308,267,444.89</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8,213,597.71	8,213,597.7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8,725,877.40	14,443,476.65
未分配利润		432,352,303.71	396,925,806.6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79,291,778.82</b>	<b>739,582,881.0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993,185,319.60</b>	<b>2,047,850,325.92</b>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助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六)	1,134,122,478.25	1,129,208,692.37
减：营业成本	十一、(六)	962,751,338.50	962,873,392.37
税金及附加		4,354,580.51	4,498,390.84
销售费用		-	3,748.00
管理费用		71,746,996.84	69,093,580.03
研发费用		39,603,681.83	37,060,389.81
财务费用		12,022,414.43	17,737,433.82
其中：利息费用		12,022,042.92	17,426,410.34
利息收入		194,600.58	261,376.39
加：其他收益		163,637.30	5,435,448.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9.94	-11,369.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806,733.50	43,365,836.99
加：营业外收入		374,484.15	136,264.58
减：营业外支出		1,357,210.12	5,116,574.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824,007.53	38,385,527.54
减：所得税费用		3,049,143.24	2,840,954.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74,864.29	35,544,572.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74,864.29	35,544,572.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774,864.29	35,544,572.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物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6,538,667.33	1,342,329,601.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775,208.90	72,384,864.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313,876.23	1,414,714,466.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1,777,517.73	974,464,204.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826,917.58	57,641,339.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304,757.44	42,799,799.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36,801.90	225,564,47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4,245,994.65	1,300,469,81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67,881.58	114,244,649.0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45,103.62	4,902,55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45,103.62	4,902,551.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45,103.62	-4,902,551.2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291,126.22	338,286,617.9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291,126.22	338,286,617.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4,424,977.55	427,300,164.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22,042.92	17,426,410.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447,020.47	444,726,574.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155,894.25	-106,439,956.8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200,420.32	111,298,279.4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87,067,304.03	114,200,420.32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14,443,476.65	396,925,806.67	739,582,881.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14,443,476.65	396,859,840.17	739,516,914.53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82,400.75	35,492,463.54	39,774,864.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82,400.75	35,492,463.54	39,774,864.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382,400.75	-4,382,400.75	
2. 对所有者分配							4,382,400.75	-4,382,400.7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8,213,597.71			18,725,877.40	432,352,303.71	779,291,778.82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工洲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企业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项目	2024年度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8,213,597.71	-	-	-	10,889,019.35	706,147,02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20,000,000.00	-	-	8,213,597.71	-	-	-	10,889,019.35	-2,108,714.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554,457.30	31,990,115.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54,457.30	31,990,115.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544,572.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554,457.30	-3,554,457.30
2. 对所有者分配								3,554,457.30	-3,554,457.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	-	8,213,597.71	-	-	-	14,443,476.65	396,925,806.67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 1、公司成立背景：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1991 年 10 月 19 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03477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2,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2,000.00 万元；

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业务（包括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等专业，其中岩土工程是指：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测试、监测、检测，岩土工程咨询、监理，岩土工程治理）；测绘甲级业务；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业务；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水工建筑物基础处理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的甲级业务；工程勘察劳务类（工程钻探、凿井）；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咨询（以上经营范围具体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岩土工程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岩土工程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岩土工程机械研发；工程建设与开发利用、地下空间咨询、规划设计、技术研发、投资、运营、管理及进出口贸易；园林绿化；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及相关咨询；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处理及应用开发；无人机航拍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接受委托从事资质范围内专题讲座，专题考察及课程培训。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收资本金额 (万元)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840.00	99.50	31,840.00
深圳市海顺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	0.50	160.00
合计	32,000.00	100.00	3,2000.00

2024 年 5 月 9 日，股东“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公司 0.5% 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海顺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包含了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



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14 长期股权投资”。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



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



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



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



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

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按照人民币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与超过净资产 0.5%孰低的原则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有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其他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存在预期损失迹象的，不进行预期损失测试，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对于存在预期信用损失迹象的，进行预期信用损失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低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信用风险很低的银行出具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高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评级较低的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别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比照应收账款组合 1，按照相应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预计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



认的预期信用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2、合同资产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



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 14、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



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



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5、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6、固定资产及折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70	1.32-4.80
生产设备	3-10	9.48-31.68
电子设备	3-8	18.96-33.36
运输设备	4-10	9.48-23.76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18.00-33.33
---------	-----	-------------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 21、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0、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 21、长期资产减值”。

#### 2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 23、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24、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 25、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如果



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企业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则公司应当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的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

## 27、收入

###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金融资产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



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与合同履约成本。

#####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



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2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 30、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5、本公司的子公司的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直接/间接持股（%）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0	100.00
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	100.00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汕头市	96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5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	22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深圳市	500.00	100.00
深圳市工勘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	1,000.00	100.00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直接/间接持股(%)
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6,000.00	100.00

2024年11月9日,深圳市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变更为10万元。

2025年1月9日,深圳市工勘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变更为50万元。

(2) 本期处置的子公司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直接/间接持股(%)
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6,000.00	100.00

2024年10月29日,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100%转让给深圳市和荣投资有限公司。

####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 3、其他事项。

(1) 工勘岩土补计提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 65,966.50 元,调整减少期初未分配利润 65,966.50 元。

(2) 工勘基础冲减上年企业所得税 97,504.49 元,调整增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97,504.49 元。

综上,调整增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31,537.99 元。

#### 五、税项

#####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应税服务收入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 3 年, 证书编号为 GR202444201629。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第四条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

因此, 2024 年度本公司可以自行判别, 申报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9,340,303.72	4,240,879.71
银行存款	188,942,048.83	164,876,380.87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98,282,352.55	169,117,260.58

### (二) 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90,000.00	3,971,694.76
商业承兑汇票	756,000.00	3,504,000.00
合计	2,246,000.00	7,475,694.76

### (三)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135,678,663.72	1,116,184,704.7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45,144.45	3,445,144.4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132,233,519.27	1,112,739,560.30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45,088,849.50	39.19	347,701,376.66	31.15
1 年以上	690,589,814.22	60.81	768,483,328.09	68.85
合计	1,135,678,663.72	100.00	1,116,184,704.75	100.00

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大额情况列示：

本方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418,620.1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62,355,817.51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48,904,512.91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铁科院（深圳）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43,658,656.19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0,211,668.73
合计		258,549,275.48

(四) 预付款项

1、年末预付款项大额列示如下：

期末余额 100,479,918.38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润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610,892.86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和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350,263.12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羊城管桩（惠州）有限公司	3,399,822.00
合计		26,360,977.98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988,993,083.94	1,100,905,362.76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5,599.45	45,599.45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988,947,484.49	1,100,859,763.31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0,502,178.53	25.33	402,874,878.54	36.59
1 年以上	738,490,905.41	74.67	698,030,484.22	63.41
合计	988,993,083.94	100.00	1,100,905,362.76	100.00

(六)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87,721.57		5,687,721.57	5,757,050.29		5,757,050.29
工程项目	73,230,975.89		73,230,975.89	112,044,128.03		112,044,128.03
合计	78,918,697.46		78,918,697.46	117,801,178.32	-	117,801,178.32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758,349.96	1,428,583.79
多交企业所得税	-	-
合计	1,758,349.96	1,428,583.79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83,622,492.40	14,268,777.21	11,410,799.43	286,480,470.18
房屋、建筑物	18,299,895.89	-	1,659,246.00	16,640,649.89
生产设备	220,813,926.37	14,037,954.56	9,383,400.00	225,468,480.93
运输设备	21,468,229.94	-	279,119.00	21,189,110.94
办公设备	2,483,579.78	132,760.34	74,605.43	2,541,734.69
电子设备	20,556,860.42	98,062.31	14,429.00	20,640,493.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9,640,947.25	20,992,924.31	9,746,054.48	180,887,817.08
房屋、建筑物	6,471,518.27	454,374.48	537,071.28	6,388,821.47
生产设备	128,461,240.65	17,151,753.53	8,859,237.45	136,753,756.7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运输设备	15,082,128.91	2,174,215.82	265,163.05	16,991,181.68
办公设备	1,580,377.34	287,475.48	70,875.15	1,796,977.67
电子设备	18,045,682.08	925,105.00	13,707.55	18,957,079.53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3,981,545.15			105,592,653.10
房屋、建筑物	11,828,377.62			10,251,828.42
生产设备	92,352,685.72			88,714,724.20
运输设备	6,386,101.03			4,197,929.26
办公设备	903,202.44			744,757.02
电子设备	2,511,178.34			1,683,414.20



(九) 在建工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余额
南山建工村	11,852,916.01			11,852,916.01
合计	11,852,916.01			11,852,916.01

(十) 无形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目原值	3,441,141.85			3,441,141.85
软件	3,441,141.85			3,441,141.85
二、累计摊销	2,649,788.90	396,185.53		3,045,974.43
软件	2,649,788.90	396,185.53		3,045,974.43
三、减值准备	-			
软件	-			
四、账面价值	791,352.95			395,167.42
软件	791,352.95			395,167.42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3,422,127.41		1,035,070.44	2,387,056.97
软件费用	245,882.60		170,231.05	75,651.55
合计	3,668,010.01		1,205,301.49	2,462,708.52

(十二)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59,869,718.87	144,416,496.25
华夏银行深南支行	34,000,000.00	46,000,000.00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1,000,000.00	73,000,000.00
合计	254,869,718.87	363,416,496.25

(十三)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6,500,000.00

(十四) 应付账款

1、期末余额 1,207,349,067.39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以及工程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工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5,100,924.2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伟佳成贸易有限公司	31,175,833.17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暂估成本/2017 深圳机场飞行区扩建工程-T4 航站区（含卫星厅及站坪设施）软基处理工程 5 标*17-055	24,616,831.98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盛叶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827,360.5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暂估成本/2023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简易招标）项目	22,312,587.82
	合计	167,033,537.77



(十五)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账款	23,675,061.22	25,033,166.31
合计	23,675,061.22	25,033,166.31

1、年末预收账款大额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陈田村城中村改造复建安置区 AB2905050 地块住宅一期基坑支护工程	12,402,224.7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4,528,850.8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896,135.52
合计		19,827,211.06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工资薪金	8,808,489.13	7,613,288.59
2、社会保险费	-	-
3、住房公积金	-	-
4、工会经费	4,562.51	5,174.90
合计	8,813,051.64	7,618,463.49

(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8,039,651.60	12,654,558.30
企业所得税	2,692,568.38	2,311,892.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8,976.85	835,793.73
个人所得税	545,066.62	526,571.35
教育费附加	221,997.35	357,776.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9,336.90	239,856.02
水利专项基金	30.41	30.41
环境保护税	-	20,779.20
其他	12,590.98	14,529.02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12,180,219.09	16,961,786.11

(十八) 其他应付款

1、期末余额 264,094,255.72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本方单位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市中德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505,493.26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明志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592,181.33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172,126.46
合计		56,269,801.05

(十九)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9,034,926.05	3,622,000.00
北京三一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9,034,926.05	3,622,000.00

(二十) 实收资本

投资者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	投资金额	比例 (%)
深圳市工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8,400,000.00	99.50	320,000,000.00	100.00
深圳市海顺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0.00	0.50		
合计	320,000,000.00	100.00	320,000,000.00	100.00

(二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8,047,007.62	8,047,007.62
其他	124,400.00	124,400.00
合计	8,171,407.62	8,171,407.62



(二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326,046.33	4,282,400.75		18,608,447.08
任意盈余公积	117,430.32			117,430.32
合计	14,443,476.65	4,282,400.75		18,725,877.40

(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49,996,783.35	407,578,857.09
加: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	31,537.99	-2,956,952.2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50,028,321.34	404,618,904.83
加: 本期净利润	51,625,709.52	48,932,335.8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282,400.75	3,554,457.30
减: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减: 应付普通股股利		
减: 转作股本的股利		
加: 盈余公积补亏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7,371,630.11	449,996,783.35

(二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06,764,701.80	1,205,406,219.22	1,426,938,878.95	1,219,071,511.29
其他业务	4,716,488.98	693,026.29	1,814,540.29	1,027,070.70
合计	1,411,481,190.78	1,206,099,245.51	1,428,753,419.24	1,220,098,581.99

(二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31,863.61	2,910,183.59
教育费附加	1,214,417.92	1,249,754.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809,611.83	833,776.91
城镇土地使用税	4,380.61	4,099.00
房产税	124,136.16	118,234.89
印花税	326,898.33	310,634.65



环保税	67,996.80	71,020.80
车船税	3,000.00	2,640.00
水利基金	204.95	131.70
合计	5,382,510.21	5,500,476.26

(二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788,279.80	19,802,231.05
减：利息收入	272,679.79	396,397.25
手续费	258,615.50	623,587.20
合计	16,774,215.51	20,029,421.00

(二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186,768.90	7,957,170.00
退回政府补助	-	-2,523,000.00
进项加计抵减及税费减免	2,014.17	19,715.84
个税手续费返还	39,464.47	652.89
稳岗补贴	7,628.95	
合计	235,876.49	5,454,538.73

(二十八)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投资收益	-369.94	-11,369.2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收益	1,590,125.61	
合计	1,589,755.67	-11,369.24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	1,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净收益	1,990.05	-
无需偿还的应付款	394,087.56	35,473.77
赔偿款	-	3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79,493.83	
供电保证金退回	22,044.05	
其他	126,710.37	477,649.23
合计	624,325.86	552,123.00

(三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505,000.00	5,058,000.00
行政罚款	-	350,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544,222.34	
税收滞纳金	126,853.60	64,117.19
补缴税款	119,830.04	
其他	69,421.36	1,678.50
合计	1,365,327.34	5,473,795.69

(三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469,089.06	4,308,796.01
合计	3,469,089.06	4,308,796.01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625,709.52	48,932,335.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992,924.31	20,913,768.53
无形资产摊销	396,185.53	506,145.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5,301.49	1,195,928.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774,215.51	20,029,421.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89,755.67	11,36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882,480.86	111,511,704.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054,812.12	-171,802,888.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01,460.59	62,781,612.16
其他	31,537.99	-48,73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271,951.07	94,030,656.7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8,282,352.55	169,117,260.58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69,117,260.58	114,531,749.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65,091.97	54,585,511.58

###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一) 报告期无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情况。

(二) 报告期因出售股权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和因注销而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直接/间接持股（%）
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	6,000.00	100.00

2024年10月29日，本公司将深圳市鹏建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100%转让给深圳市和荣投资有限公司。



## 八、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九、承诺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一)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894,932,290.64	866,180,705.8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06,560.39	2,706,560.39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892,225,730.25	863,474,145.48

####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0,922,867.12	28.04	316,847,062.58	36.58
1年以上	644,009,423.52	71.96	549,333,643.29	63.42
合计	894,932,290.64	100.00	866,180,705.87	100.00

#### 2、截止202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大额情况列示：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62,355,817.51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48,904,512.91
铁科院(深圳)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43,658,656.19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38,543,179.40
深圳市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8,060,070.96
合计	221,522,236.97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76,379,484.73	716,154,693.63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951.79	28,951.79
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576,350,532.94	716,125,741.84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账面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1,044,758.13	24.47	212,398,479.27	29.66
1 年以上	435,334,726.60	75.53	503,756,214.36	70.34
合计	576,379,484.73	100.00	716,154,693.63	100.0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持股比例 (%)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20,124,400.00	20,124,400.00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	2,200,000.00	2,200,000.00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100.00	9,661,301.36	9,661,301.36
合计		31,985,701.36	31,985,701.36

(四) 应付账款

1、期末余额 784,665,660.76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工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5,100,924.28
深圳市伟佳成贸易有限公司	31,175,833.17
暂估成本/2017 深圳机场飞行区扩建工程-T4 航站区 (含卫星厅及站坪设施) 软基处理工程 5 标*17-055	24,616,831.98
深圳市盛叶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827,360.52
暂估成本/2023 环西丽湖绿道 (一期) 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简易招标) 项目	22,312,587.82
合计	167,033,537.77



(五) 其他应付款

1、期末余额 187,179,679.23 元，其中大额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汕头市潮汕水电勘察有限公司	78,375,441.02
深圳市工勘岩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8,734,626.65
珠海市中德岩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505,493.26
深圳市明志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592,181.33
深圳市中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172,126.46
合计	163,379,868.72

(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9,405,989.27	962,058,312.21	1,127,394,152.08	961,846,321.67
其他业务	4,716,488.98	693,026.29	1,814,540.29	1,027,070.70
合计	1,134,122,478.25	962,751,338.50	1,129,208,692.37	962,873,392.37

(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774,864.29	35,544,572.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526,872.10	18,378,558.40
无形资产摊销	396,185.53	506,145.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5,301.49	1,195,928.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4,222.34	-62,790.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22,042.92	17,426,410.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9.94	11,36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813,152.14	94,306,374.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649,724.56	-148,349,415.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4,853.73	95,287,496.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67,881.58	114,244,649.0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7,067,304.03	114,200,420.32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14,200,420.32	111,298,279.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866,883.71	2,902,140.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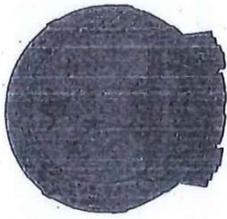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2118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周春英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3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9]10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03387002



名称 深圳集思广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春英

成立日期 2010年01月2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6号天安数码时代大厦主楼十六层04B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期间应当及时通过年报公示系统公示年度报告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上方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用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1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三、固定办公场地证明（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 企业办公场地规模（5937.24 平方米）

序号	地址	办公面积
1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15A-15H、14F-14H、12A-12H、11A	3688.11 平方米
2	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20-22 层	1833.00 平方米
3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新旺路 8 号和健云谷 2 栋 104	416.13 平方米
总计		5937.24 平方米

1.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15A-15H、14F-14H、12A-12H、11A

<b>房屋租赁凭证</b>		<b>该房屋已按规定办理房屋 租赁登记备案手续，特发此证。</b>					
登记备案号： 深房租南山2019002129		签发人（签章）：钟焕雄 登记备案机关（盖章）： 初始发证日期： 2019 年 02 月 18 日 持证人：—深圳市王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坐落地址	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15C-15H、14C、14E-14H、12A-12H、11B-11H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他项权利摘要及附记</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2">2022-05-19 房屋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15A-15H、14F-14H、12A-12H、11A;2022-05-19 合同期限变更为2019-01-01至2027-02-28;2022-05-19 合同租赁面积变更为3688.11平方米;</td> </tr> </tbody> </table>		他项权利摘要及附记		2022-05-19 房屋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15A-15H、14F-14H、12A-12H、11A;2022-05-19 合同期限变更为2019-01-01至2027-02-28;2022-05-19 合同租赁面积变更为3688.11平方米;	
他项权利摘要及附记							
2022-05-19 房屋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15A-15H、14F-14H、12A-12H、11A;2022-05-19 合同期限变更为2019-01-01至2027-02-28;2022-05-19 合同租赁面积变更为3688.11平方米;							
房屋编码	4403050070041500007000019;4403050070041500007000103;4403050070041500007000104 (具体房屋编码信息以房屋租赁系统后台数据为准)						
出租人	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承租人	深圳市王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面积(m <sup>2</sup> )	3024.4						
租赁用途	研发生产						
租赁期限：自2019年01月0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深圳市房屋租赁

## 合同书



深圳市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制

## 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须知

### 一、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需提交的资料：

(一)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其他合法权属证明(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二)出租人、承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包括：

#### 1、个人

大陆居民：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明。

港澳台居民：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境外人士：护照（有居留许可或入境签证）。

以上证件，均需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 2、单位

社会信用代码、部队证件、境外企业合法开业证明(提供原件并留复印件)。

境外企业合法开业证明须附中文译本，未经中国相关职能部门认证的，需经使领馆公证或认证。

(三) 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的书面证明。

#### (四) 授权委托

1、产权为个人：须出具委托人和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查验原件，留存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须在授权委托书上载明委托事项和签署地；若无法取得委托人的身份证件原件的，须出具经委托人签字确认的身份证复印件。当事人在境外签署的委托书应按规定经过公证和认证。

2、产权为单位：经办人非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还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须在授权委托书上载明委托事项和签署地。当事人在境外签署的委托书应按规定经过公证和认证。

(五)房屋租赁合同。

#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信息编码卡: \_\_\_\_\_

通信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南八路博泰二期大厦27楼A

邮 编: 518057 联系电话: 0755-26988062

社会信用代码或有效证件号码: 91440300786578057B

委托代理人: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社会信用代码或有效证件号码: \_\_\_\_\_

承租方(乙方): 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科技园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二期大厦1501

邮 编: 518057 联系电话: 0755-83695926

社会信用代码或有效证件号码: 914403001922039777

委托代理人: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社会信用代码或有效证件号码: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屋租赁安全责任的决定》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501、15C、15D、15E、15F、15G、15H、14C、14E、14F、14G、14H、12A、12B、12C、12D、12E、12F、12G、12H、11D、11C、11D、11E、11F、11G、11H

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深圳市 南山 区 粤海街道高新区科技园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二期大厦 的房屋(以下简称租赁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房屋租赁用途: 办公。  
租赁房屋面积共计 3024.4 平方米,房屋产权人或合法使用人为 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房地产权利证书或者证明其合法权属证明的其他有效证件名称及号码: 深房地字第400604781号。



3、已对甲方的消防设施、设备完整。

只满足条件之一。

全部满足。

(上述两种方式选择一种，并在所选项□内打“√”)

返还租赁押金的方式及时间：\_\_\_\_\_。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不予返还押金：

1、乙方单方面违约合同；

2、乙方需提前终止合同提前2个月书面通知甲方；

3、乙方未交付所欠款项

**第七条** 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及其内部设施的安全和正常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安全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

该房屋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或本合同补充条款中约定之外，均由甲方负责。甲方维修租赁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应提前五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和配合。

租赁房屋及其内部设施无法正常使用或出现故障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维修并采取有效措施，甲方应于接到乙方通知后五日内进行维修。甲方接到通知后不在上述约定的时间内履行维修义务的，乙方可代为维修，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拒不承担费用的，乙方可在租金中进行抵扣。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房屋损坏或造成乙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 乙方应正常、合理使用租赁房屋及其附属的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租赁房屋或附属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

除房屋内已有装修和设施外，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主体结构的前提下，经征得甲方同意，可以对承租房屋进行装修，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按规定应向有关部门（包括该房屋物业管理机构）办理申报手续后方可施工。

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按规定应向有关部门（包括该房屋物业管理机构）办理申报手续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或因乙方责任导致退租的，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权利中的一种：

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

要求乙方恢复原状。

向乙方收取恢复工程实际发生的费用。

(上述三款选择一项,并在所选项□内打“√”)

**第九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与他人。经甲方同意转租的,转租合同的终止日期不得超过本合同规定的终止日期。

转租期间,乙方除可享有并承担转租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外,还应继续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转租期间,本合同发生变更、解除或终止时,转租合同也应随之相应变更、解除或终止。

**第十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允许解除或变更本合同:

(一)发生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二)政府征用、收回或拆除租赁房屋;

(三)甲、乙双方协商一致。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期满终止(或因其它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本合同终止后十日内迁离租赁房屋。

乙方迁离租赁房屋时,应当将自身物品一并搬出。乙方迁离后滞留在租赁房屋的物品由甲方处置。

**第十二条** 乙方需继续租用租赁房屋的,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前30天内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租赁房屋有优先承租权。

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合同,并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重新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

**第十三条** 甲乙双方应当签订《深圳市房屋租赁安全管理责任书》。甲方提供的租赁房屋应符合安全使用的标准和条件,不存在任何安全隐患。租赁房屋的建筑、消防设备、燃气设施、电力设施、出入口和通道等应符合市政府规定的安全生产、消防、治安、环保、卫生等管理规定或标准。乙方应严格按照政府职能部门规定的安全、消防、治安、环保、卫生等管理规定或标准使用租赁房屋,并有义务保证租赁房屋在使用中不存在任何安全隐患。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条款,甲乙双方均须自觉履行,如有一方违约,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一) 在租赁期内, 甲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应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 交付该房屋供乙方使用的, 每逾期一天, 甲方应按合同租金总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 则视甲方不履行本合同,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退回押金, 甲方除应按上述规定支付违约金外, 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 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2、在租赁期限内, 因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 致使该房屋发生损坏, 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 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在租赁期限内, 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 提前收回该房屋的, 甲方应退回押金, 并按月租金的二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 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二) 在租赁期内,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应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1、擅自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押金不退; 若造成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2、利用该房屋从事违法犯罪活动或未按照合同约定使用租赁房屋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押金不退; 若造成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3、拖欠租金的, 每逾期一天, 乙方应按合同租金总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 30 天, 则视乙方不履行本合同,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押金不退; 乙方除应按上述规定支付违约金外, 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4、在租赁期限内,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 中途擅自退租的, 押金不退; 若造成甲方损失的, 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5、租赁期满, 乙方应如期交还该房屋。如乙方逾期归还, 在逾期期间应加倍向甲方支付租金。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的纠纷, 应通过协商解决; 协商解决不成的, 可提请房屋租赁主管机关调解或向:

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

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租赁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上纠纷解决方式由双方协商选择一种，并在相应口内打“√”)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约定以下通信地址为双方通知或文件的送达地址：

甲方送达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技南八路博泰生物大厦27楼A

乙方送达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科技园科技南八路88号博泰大厦1501

如上述地址未约定的，以双方当事人签署合同的通信地址作为送达地址。

送达地址未经书面变更通知，一直有效。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按送达地址邮寄视为送达。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应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房屋租赁主管机关进行登记备案，取得《房屋租赁凭证》。

租赁期间，变更、终止本合同的，甲、乙双方签订变更或终止协议，协议须在签订后三十日内到原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机关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

**第十八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时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合同登记机关执\_\_\_\_份，有关部门执\_\_\_\_份。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0755-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王昭楠

2019年1月1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0755-

银行帐号：

委托代理人(签章)：李洪波

2019年1月1日



## 特别提示

1、本合同为制式合同，租赁双方当事人签订合同之前，应当仔细阅读合同，合同条款内容不得删除或修改。合同签订后，当事人填写的内容(经当事人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视为本合同约定内容。本合同中的选择、补充、填充内容以手写的效力优先。

2、房屋租赁当事人可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自行拟定房屋租赁合同。

3、在签订合同前，出租人应当向承租人出示出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共有房屋出租的，须提供所有共有人同意出租证明；房屋委托他人代理的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承租人应当向出租人出示承租人身份证明或者法律资格证明。

4、当事人签订、履行合同均应依法进行，不得违反法律有关规定或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5、当事人须按照双方约定履行自己的义务，非经法定或约定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6、合同中由当事人自行填写的内容，均应当使用碳素墨水或蓝黑墨水，用毛笔、钢笔、签字笔填写并签字或盖章确认。

7、本合同文本部分条款中有空白处(以下划线标出)，可供当事人约定；还有部分条款可供当事人选择(以□标出)。

8、签订本合同后，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到房屋租赁管理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备案手续。

9、租赁双方当事人可根据实际需要决定本合同原件的份数并在签订合同时认真核对，确保各份合同相互之间内容一致；在任何情况下，双方当事人应当各自持有至少一份合同原件。

10、本合同内容发生重大变更、解除及合同文本遗失的，当事人应及时到原登记备案机关办理相关手续。

11、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

12、甲、乙双方一致同意，附页内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补充条款和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补充条款系针对本合同中未作约定或约定不清的事项订立，附件补充条款与合同条款相抵触的，以附件补充条款为准。但附件补充条款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的除外。

## 租赁合同变更协议

出租方：深圳市博泰生物基因技术有限公司

承租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登记号：深房租南山 2019002129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15C-15H、14C、14E-14H、12A-12H、11B-11H

变更日期：2022 年 5 月 19 日

变更原因：公司发展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将原租赁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15C-15H、14C、14E-14H、12A-12H、11B-11H

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15A-15H、14F-14H、12A-12H、11A

原租赁面积：3024.4 平方，变更为：3688.11 平方

租金：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原租金每月 302440 元，变更为每月 368811 元

原租赁期限：自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为：延续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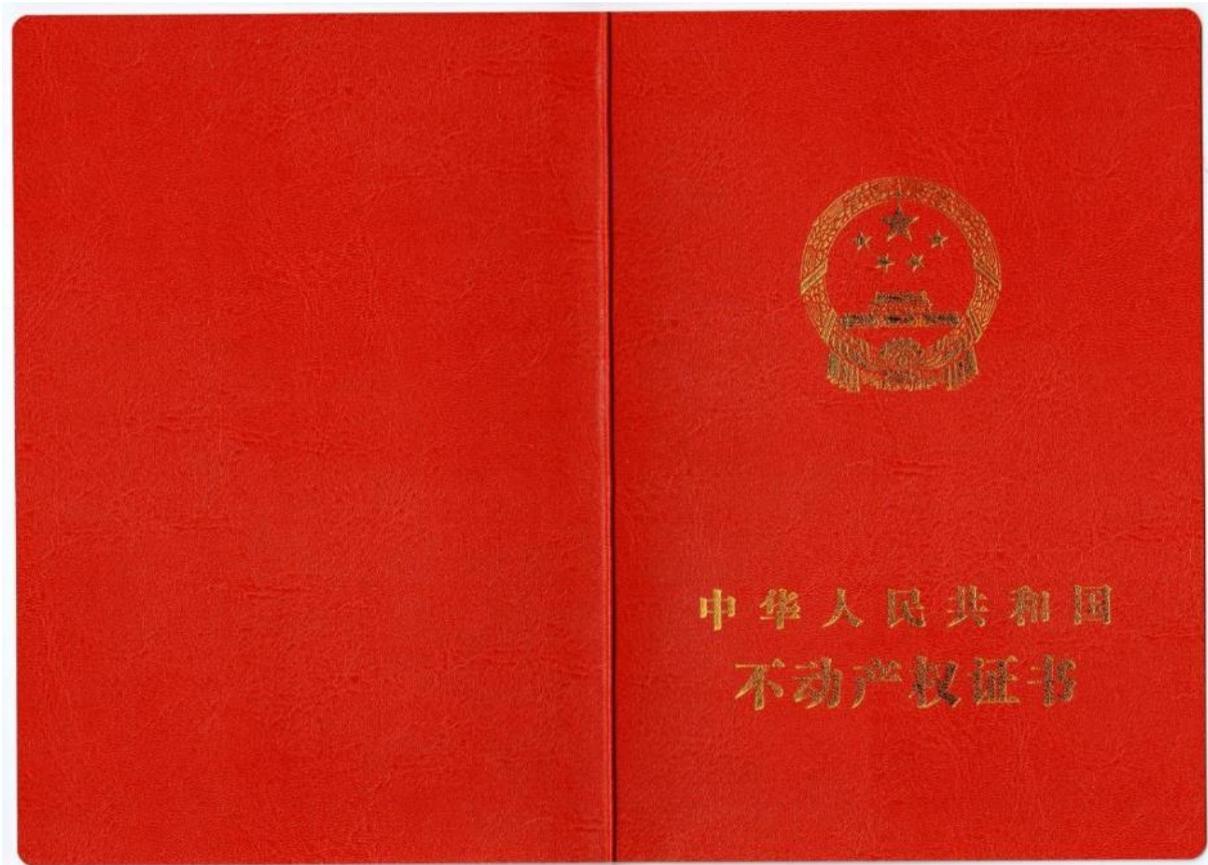
出租方：  
2022 年 5 月 19 日



承租方：  
2022 年 5 月 19 日



## 2. 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 3#楼 20-22 层



粤 ( 2015 )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014170 号

权利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10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楼20层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商品房
用途	办公
面积	646.11平方米
使用期限	70年,从1993年08月08日至2063年08月0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宗地号:B206-0037,宗地面积:9376.6平方米 套内建筑面积:**平方米 竣工日期:1998年12月01日

附 记

市场商品房,由原深房地字第3000231613号证变更而来。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和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粤 ( 2015 )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014161 号

权利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100%]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34楼21层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商品房
用途	办公
面积	640.11平方米
使用期限	70年,从1993年08月08日至2063年08月0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宗地号:B206-0037,宗地面积:9378.5平方米 套内建筑面积:***平方米 竣工日期:1998年12月01日

附 记

市场商品房,由原深房地字第3000231512号证变更而来。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和事项,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粤 ( 2015 ) 深圳市 不动产权第 0014172 号		附 记
权利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100%]	市场商品房。由原深房地字第3000231971号证变更而来。 本不动产上的其他权利和事项, 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为准。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瑞福大厦3#楼22层	
不动产单元号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商品房	
用途	办公	
面积	540.78平方米	
使用期限	70年, 从1993年08月08日至2063年08月0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宗地号: E206-0037; 宗地面积: 9376.5平方米 室内建筑面积: **平方米 竣工日期: 1998年12月01日	



### 3.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新旺路 8 号和健云谷 2 栋 104

合同编号：HH-ZLHT-20220606-2-104

#### 和健云谷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深圳和厚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新旺路 8 号和健云谷  
联系人：陈铿聪  
电话：0755-89788777

乙方（承租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914403001922034777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住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电话：  
经办人/紧急联系人及电话：徐正涛 1598943645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承租甲方的和健云谷~~区~~办公物业~~口~~商铺物业相关事宜，经协商签订本合同如下：

#### 第一条 租赁房屋位置、面积、范围及用途

1. 本合同项下的租赁房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新旺路 8 号和健云谷 2 栋 104，建筑面积 416.13 平方米。乙方确认对该建筑面积无异议，合同中与面积相关的收费项目均按此面积计算，但合同其他条款有特别约定的除外。

2. 特别约定：因办公需要，在地下车库出口以东三角形地带作为专用弃样场地或协助遴选合适位置作为乙方弃样场地。

3. 除承租的该租赁房屋内部之外，房屋的外围、外立面、任何可通透性玻璃幕墙以及房屋内部的任何公共区域等均不属于乙方的承租范围。除经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利用前述位置粘贴、悬挂、放置招牌、广告、展架、展板等宣传品。乙方亦不得在除该房屋内部以外的任何地方堆放、摆放非公共物品。

4. 租赁房屋的用途为  办公  商业经营，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变更租赁房屋的用途。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1. 乙方租赁房屋的租赁期限为 3 年，从 2022 年 1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止，2023 年 01 月

01日起开始计算租金，免租期 2022 年 11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合同期满乙方有意续租，则乙方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 90 天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要求并征得甲方同意，届时双方将根据市场行情另行商定租赁条件并重新订立合同。

3. 如双方未能于租赁期届满之日 90 天前重新订立合同的，视同乙方不再续租。甲方或其代理人在提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有权陪同其他有意承租的客户进入该租赁房屋视察，并于合适的地点张贴有关将该租赁房屋出租的信息，乙方应无条件配合。

4. 如乙方有意不再续租，则乙方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 30 天前向甲方书面提出要求，否则保证金不予退还。

### 第三条 租金及费用

#### 1. 租金计算方式：

1) 租期从 2022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租金为人民币 45 元/平方米/月，每月合计为人民币 18725.85 元（大写：壹万捌仟柒佰贰拾伍元捌角伍分）。

2) 租期第 2 年即 2023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租金单价递增 6%，即为人民币 47.70 元/平方米/月，每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 19849.41 元（大写：壹万玖仟捌佰肆拾玖元肆角壹分）。

3) 租期第 3 年即 2024 年 1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租金单价递增 6%，即为人民币 50.57 元/平方米/月，每月租金合计为人民币 21043.70 元（大写：贰万壹仟零肆拾叁元柒角整）。

2. 物业管理费为每月人民币 2496.78 元（大写：贰仟肆佰玖拾陆元柒角捌分），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开始计算管理费。

3. 乙方承租范围内使用的水、电费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公司代收，计量收取标准为：水费 6.00 元/立方米，电费 1.05 元/度，用电服务费（电路改造分摊、公共区域电费分摊等、电路设施设备维护、线路电力损耗、抄表及通知服务等）0.55 元/度（含用水服务费）；如政府主管部门上调水、电费价格，则甲方对水、电费价格收取标准做相应调整。乙方应于每月的 5 日前向甲方支付当月的管理费和上月的水、电费。

#### 4. 租金支付方式：甲乙双方达成以下 1 种租金支付方式

(1) 按月支付。乙方于每月 5 日前（节假日顺延）向甲方支付当月租金，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迟缴纳租金、管理费等约定费用。逾期缴纳费用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按应缴款项的 0.3% 向乙方收取滞纳金。

(2) 按季度支付。乙方于每季度最后一个月 5 日前（节假日顺延）向甲方支付下个季度租金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迟缴纳租金、管理费等约定费用。逾期缴纳费用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按应缴款项的 0.3% 向乙方收取滞纳金。

5. 租赁期内，因乙方付款延迟而导致甲方产生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乙方采取电汇方式付款而发生的手续费）均由乙方承担。

6. 停车费：停车场月卡及临时停车收费参照政府指导价，合同期内将随市场行情变化而调整，乙方同意按照调整后的标准缴纳。

(以下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出租方 (甲方) (盖章):



承租方 (乙方)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签字):



签署地点: 龙岗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四、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1年10月19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 博泰工勘大厦1501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b>重要提示</b>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五、企业资质证书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34777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注册资本:** 32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44136898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4年6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9793

## 第二章 投标人施工业绩情况（不评审）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在建/完工）
1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简易招标）	市政公用工程	25475	2023.7~2025.8	完工
2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及桂湾四变电站 20KV 电缆路由工程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	2347	2022.9~2023.6	完工
3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施工）IV 标段	市政公用工程	14996	2024.6~至今	在建
4	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地铁连接通道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1535	2024.4~至今	在建
5	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市政公用工程	3310	2023.6~2024.8	完工
6	沙坑安置区临时道路施工总承包	市政公用工程	1028	2020.6~2024.1	完工
7	太子湾展示形象提升项目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1312	2022.8~2023.2	完工
8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436	2025.5~至今	在建
9	工业七路隐患整治及功能完善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300	2025.3~至今	在建

# 一、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简易招标）

## 1. 中标通知书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64015001

标段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简易招标）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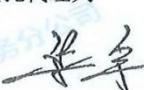
中标价：23869.496923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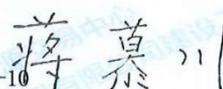
中标工期：551

项目经理(总监)：林桂森

本工程于 2023-06-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7-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7-10

查验码: 493479763490357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2. 合同

18-56-202307-016

合同编号 CRLCJ-NS19-HXLH01-ZB-231006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简易招标）】

### 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7】月

1

合同编号 CRLCJ-NS19-HXLH01-ZB-231006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  
（简易招标）】

## 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7】月

1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穆小茜  
联系电话：13798540316  
电子邮箱：muxiaoqian1@crland.com.cn  
传真：/

施工总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联系人：李波  
联系电话：15820428096  
电子邮箱：szkgcb@geokey.com.cn  
传真：0755-83695439

鉴于：

1. 总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年8月10日，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总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总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总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南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I标段（简易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工程内容：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项目整体路径绕西丽湖一周，途经沙河西路、西丽湖路、沁园路等市政道路，穿过丽水河、白芒河、麻磡河、大磡河、燕清溪等河流，总长约15km，同时考虑与周边慢

行系统的接驳支线。其中示范段（约 3.7Km）已建成投入使用，不纳入本次招标范围。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南发改[2021]1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非示范段施工总承包 I 标段招标范围：起点接燕清溪，终点至麻磡河（含麻磡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园建工程、电力管道工程、给排水工程、路灯照明工程、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燃气工程、智能化工程（只负责管道预埋）、标识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市政管网保护及迁改工程、拆除工程、施工便道工程、海绵城市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土石方工程等（实际以施工图为准）。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园建工程、智能化工程（只负责管道预埋）、标识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市政管网保护及迁改工程、拆除工程、施工便道工程、海绵城市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土石方工程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年07月21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01月22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51日历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满足华润置地、住建局、工务署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鼓励总承包人主动创优创效, 积极争取各类质量荣誉、奖项。发包人积极协助创优、争取资源和条件。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 以较高要求为准。

###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捌佰陆拾玖万肆仟玖佰陆拾玖元贰角叁分（¥238694969.23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伍拾捌万元整（¥11580000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伍拾肆万元整（¥12540000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 \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答疑补遗；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本合同附件；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总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总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九、双方承诺

1、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总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发包人玖份，总承包人叁份。

##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 07月 2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 包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蒋慕川

承 包 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18-SG-202307-016(2)

合同编号: CRLCJ-NS19-HXLH01-ZB-231006-补2

##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简易招标）施工总包合同

### 补充协议（二）



发包人（全称）：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补充协议（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本补充协议（二）乃附属由发包方与承包人于 2023 年 3 月签订之《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简易招标）施工总包合同》（下称“原合同”，合同编号：CRLCJ-NS19-HXLH01-ZB-231006），及于 2025 年 5 月签订之《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简易招标）施工总包合同补充协议（一）》（下称“补充协议一”，合同编号：CRLCJ-NS19-HXLH01-ZB-231006-补 1）。现根据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招标委员会 2025 年第 5 次（总 316 次）会议纪要，拟新增西丽塔修缮项目施工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施工总承包 I 标段（简易招标）施工总包合同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 一、 工程承包范围调整

增加西丽塔修缮项目施工内容，具体内容以最终下发的施工图为准。

### 二、 合同价款调整

1、原合同约定：合同额为 238694969.23 元（大写：贰亿叁仟捌佰陆拾玖万肆仟玖佰陆拾玖元贰角叁分），其中：暂列金额 12540000 元，暂估价 11580000 元。补充协议一签订后合同额为 252406750.40 元（大写：贰亿伍仟贰佰肆拾万零陆仟柒佰伍拾元肆角），其中：暂列金额 12540000 元，暂估价 11580000 元。

2、现调整为：合同额暂定增加 2344751.7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RMB2151148.35 元，税金 RMB193603.35 元。调整后的合同额暂定为 254751502.10 元（大写：贰亿伍仟肆佰柒拾伍万壹仟伍佰零贰元壹角），其中：暂列金额 12540000 元，暂估价 11580000 元。

3、新增部分工程内容合同额为暂定价，最终结算价以造价站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计部门)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

评审中心、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 三、 付款方式

本补充协议付款方式同原合同。

### 四、 合同工期

本补充协议新增部分工程内容工期为 120 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建设单位与监理单位确认为准。

### 五、 诠释

1. 本补充协议乃原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 除另有特别说明外，本补充协议内所有用词的定义均采用原合同内相同用词的含义。
3. 在解释本补充协议的真正含义时，若本补充协议的内容与原合同的内容有差异或矛盾时，将以本补充协议的内容为准；在未有任何差异或矛盾的情况下，则原合同的所有内容同时适用。
4. 本补充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效。
5. 本补充协议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六、 补充协议生效

补充协议订立时间： 2025 年 7 月 3 日

补充协议订立地点：

本补充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 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碧道)非示范段I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5.8.21

发出日期: 2025.8.21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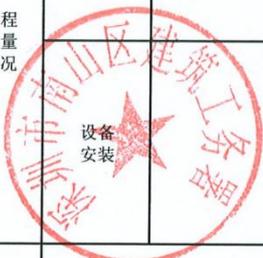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碧道）非示范段 I 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工程造价（万元）	23869.49692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年7月26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5年8月21日	
监督单位	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钢结构）	深圳市中航环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单位（钢结构）	深圳市龙笛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宝利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一泰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湖北天晨防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 竣工验收记录	道路工程	2025年8月21日		同意验收
	桥梁工程	2025年8月21日		同意验收
	园林绿化工程	2025年8月21日		同意验收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2025年8月21日		同意验收
	给排水工程	2025年8月21日		同意验收
	建筑工程	2025年8月21日		同意验收
	电气工程	2025年8月21日		同意验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p>工程完成 情况</p>	<p>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p>			
<p>工程 质量 情况</p>	<p>土建</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 1100761-AY004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2月</p>		
<p>工程 未达 到使 用功 能的 部 位 (范 围)</p>	<p>设备安装</p>			
<p>参加 验收 单 位 意 见</p>	<p>建设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李四常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1日</p>	<p>总监理工程师: 黄超 2025年8月21日</p>	<p>项目负责人: 林桂森 2025年8月21日</p>	
	<p>分包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唐卫军 孙学振 2025年8月21日</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8月21日</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8月21日</p>	

## 二、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及桂湾四变电站 20KV 电缆路由工程施工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3-440305-04-01-267512001001

标段名称：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及桂湾四变电站20KV电缆路由工程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347.341221万元

中标工期：458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彪



本工程于 2022-08-1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2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9-26



查验码: 155658859390636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 2. 合同

①

18-SG-202209-025

合同编号: SG2022002



# 深圳前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单价合同)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 月湾街 (桂湾三路-桂湾四路) 市政道路工程

签署日期: 2022年9月11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已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向乙方发出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及桂湾四变电站 20KV 电缆路由工程施工 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友好协商，现就本工程达成协议书，以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前海函〔2022〕15号

4. 建设规模：总占地面积          /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          平方米

5. 工程内容：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具体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绿化迁移、绿化工程、水土保持、海绵城市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自有资金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条款规定的内容、招标范围内全部图纸的内容、合同文件规定的内容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包括或不排除依据合同文件、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排水工程、交通工程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 米）		

3. 其他工程： 无

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9月30日（最终以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2.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31日（最终以项目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58天（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4. 节点工期：2023年2月28日前完成道路主体工程。

###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 第五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为（暂定价 包干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伍万捌仟柒佰玖拾玖元陆角伍分（¥10258799.65元）  
（含增值税）。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9411742.80元，按9%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847056.85元。中标净下浮率为14.96%。

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因税率变动而调整，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的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普通、专用均可）。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738547.95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
- (4) 暂列金额为（小写）¥ 560000 元。

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 3.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第八条 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CJJT275-2018 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 11 份,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续上页)

甲 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乙  
(盖章)



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  
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  
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电 话:

电 话: 0755-83695929

传 真: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华夏银行深南支行

账 号:

账 号: 10856000000509447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张 小 妹

其授权的代理人: 李红波

(签字)

(签字)



日 期: 2022 年 9 月 30 日 日 期: 2022 年 9 月 30 日

①

18-567-202209-026

合同编号: SG-2022-0001



# 桂湾四变电站 20KV 电缆路由工程 施工合同 (适用于单价合同)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 桂湾四变电站 20KV 电缆路由工程  
签署日期: 2022 年 9 月 日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力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排水工程、交通工程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 庭院管: _____ 米 )		

3. 其他工程: 无

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9月30日（最终以监理单位书面通知的进场日期为准，不包括承包人的施工准备时间）
2.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31日（最终以项目竣工验收报告日期为准）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58天（包括法定节假日）。如开工时间有调整，相对工期不变。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第四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 第五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为（暂定价 包干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贰拾壹万肆仟陆佰壹拾贰元伍角陆分（¥13214612.56）  
（含增值税）。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为¥12123497.76，按9%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1091114.80。中标净下浮率为14.96%。

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因税率变动而调整，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的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增值税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普通、专用均可）。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小写）¥ 290019.84 元；
-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 ；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为（小写）¥ 1537400 元 ；
- (4) 暂列金额为（小写）¥ 200000 元 。

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3.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第九条 安全文明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和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1》、《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SJG—46—2018》、《CJJT275-2018 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法律法规,以及发包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

###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 11 份,发包人执 7 份,承包人执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续上页)

甲 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乙  
(盖章)



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  
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  
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电 话:

电 话:

0755-83695929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华夏银行深南支行

账 号:

账 号:

1085600000509447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或

李红波

其授权的代理人:

张 小 妹

其授权的代理人:

李红波



(签字)

(签字)

日 期: 2022 年 9 月 30 日

日 期: 2022 年 9 月 30 日

### 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06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18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前海合作区
工程规模	281.525米	工程造价 (万元)	1025.88万元
结构类型	城市支路	工程用途	市政道路
施工 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2-0088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2202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B144002073
设计单位	天津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112002462-10/2
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D244007134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10469-4/2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

1、验收组

组 长	阳伟光
副 组 长	牛宏荣、王虹
组 员	张修飞、陈鹏、周鹏、刘彪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桥 梁 工 程	/	/
隧 道 工 程	/	/
交通设施工程	/	/
污水处理工程	/	/
防 洪 工 程	/	/
土建组	牛宏荣	汪勇、林翠媚、陈鹏、周鹏、刘彪、张修飞
质量控制资料	王虹	伍连杰、雷莹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满足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给排水工程	满足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电气及照明工程	满足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交通工程	满足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绿化工程	满足要求	合格	合格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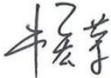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于2023年06月15日竣工, 本次竣工验收范围为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桂湾三路至桂湾四路K0+008.353~K0+289.878,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经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参建单位检查,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5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建设局、深圳市档案局监制, 深圳市文档服务中心印制

## 4. 表扬信

#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表扬信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由贵单位承担施工总承包工作的前海控股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是深圳市重大项目和 2020 年深圳市全球招商大会重点项目前海山姆旗舰店重要配套工程。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贵单位高度重视，项目团队全体成员齐心协力，不断攻坚克难，最终保质保量、全面高效地完成了项目任务，赢得了我方及相关参建各方的高度认可。

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单位委派的管理团队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标准，面对施工现场条件复杂，工期紧张、施工难度大、周边环境复杂等诸多不利因素，贵公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导，积极协调各方、解决技术难题、组织分配劳务资源，同时整个项目总承包管理团队迎难而上，发挥攻坚克难的精神，顺利实现项目主要节点计划，在抓进度的同时严把质量安全关，确保质量、安全、进度目标顺利实现。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今天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当中离不开贵司的全力支持和项目管理团队全员的辛苦付出，在项目经理刘彪的带领下，项目全员展现了工作责任心强、协调能力出色的工作作风，能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工作方法和措施，有效推动了项目进展，为按期完成各

项建设目标付出了辛勤的汗水，在此给予表扬。

衷心感谢对前海开发建设的大力支持，希望再接再厉，积极进取，再创佳绩！

祝贵单位事业蒸蒸日上！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4日



### 三、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施工）IV标段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11-440305-04-01-487072004001

标段名称：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施工）IV标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4996.0780万元

中标工期：450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远虎



本工程于 2024-01-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5-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孙波

日期：2024-05-15

查验码：119598644565759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2. 合同

18-56-202405-011

SFD-2015-06

深水合字 2014 年第 348 号

工程编号: 2211-440305-04-01-487072004001

合同编号: \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  
包立项)(施工)IV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施工)IV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施工)IV标段实施地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主要涉及范围为西丽和粤海街道,南海大道以东、京港澳高速以南、沙河西路(含)以西、滨海大道以北合围区域。工程主要内容为根据规划、排查成果及运维需求,对大沙河流域内污水管网及部分雨水管网进行整治完善,主要建设内容:新建、更新、扩建污水管网及部分雨水管网约14km。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为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打包立项)(施工)IV标段,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雨污管渠工程(包括新建、更新及扩建)、道路工程、相关管线(燃气、通信、电力等)迁改工程、绿化迁移恢复等及发包人指定的其他工作内容。

具体内容以最终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且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项目建设目标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本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可能有增减,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06 月 1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08 月 2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4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4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玖佰玖拾陆万零柒佰捌拾元整

（¥149960780.00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137578697.25 元；增值税税款：

¥12382082.75 元；合同中标下浮率：14.10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捌拾肆万叁仟柒佰叁拾玖元伍角贰分（¥13843739.5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万元整（¥ 42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贰拾贰万零玖佰叁拾壹元壹角捌分（¥14220931.18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叁仟壹佰贰拾陆元肆角贰分（¥293126.42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6月4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6份。

发包人：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林桂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55419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园街道巴登社区深  
南中路1019号万德大厦28层2809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4777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  
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922242

传真：0755-8369543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4000023119200700506

账号：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 四、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地铁连接通道工程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5-47-03-102357040001

标段名称：自贸时代中心地铁连接通道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535.197421万元

中标工期：210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志勇



本工程于 2024-01-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2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4-07



查验码: 3818513015777104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2. 合同

合同编号:ZMTZ.01.0101、0103-ZMTZ-sg-2024-04-0002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地铁连接通道工程

发 包 人: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 年 4 月 8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地铁连接通道工程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地铁连接通道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妈湾片区

工程内容及特征：

包含两个地铁连接通道施工，其中1号连接通道连接自贸时代中心和妈湾站D号出入口，通道结构净宽7m，通道长度约为35.4m。车站4号出入口为远期预留出入口，待商业开发利用时，再投入使用，2号连接通道接驳自然形成空间4号出入口，通道长度约为18.70m，结构净宽为7.5m。

合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连接通道的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基底加固、通道主体结构、防水、门窗、建筑、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装修、消防、弱电、套管预留等施工，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且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 1.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8）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详细范围如下：

1、按发包人提供的由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出具的设计图纸(见图纸目录即附件 8, 出图日期 2023 年 10 月 16 日)、招标文件、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所包括的全部内容, 以及专用条款第 10 条所列属于承包范围内(不限于工程量清单)的工程。

2、承包人须按图纸、合同及招标文件要求负责整个工程所有的施工任务, 包括材料设备的采购、施工、保护及保修等, 不论是永久性质的或是临时性质的。

3、承包人承建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土方开挖: 开挖至施工图要求标高, 包含管沟土方开挖;

土方回填: 回填至总图设计标高;

软基处理: 红线范围内软弱地基的处理;

地铁通道工程: 包括两处与地铁连接的地下通道的基坑支护(含拆除)、原地下连续墙开挖破除、主体结构的土建、安装及装修、门窗栏杆工程、防水工程、排水沟、伸缩缝、顶板回填、现状地下室预留的顺接、预留地块端头的封堵等;

排水工程: 雨水、污水系统, 包括上述系统的管道以及相应的排水构筑物、雨水口、排水沟和相应的井、井盖(双层, 其中装饰井盖要求加标识)、沟盖板等。

给水工程: 给水、中水系统, 包括给水、中水管道、阀门、阀门井、水表等;

电气工程: 指电缆沟、电力排管、电缆井、电缆井的预留管、电缆井排水、管线、灯具以及电缆沟及相应的电缆沟盖板等电气工程及动力照明工程内容;

项目范围内地下连接通道与地铁管线系统的接驳, 包括工程验收和移交及相关手续办理;

通风与空调工程: 指风机盘管、阀门、管道、空调工程调试等通风空调工程内容;

消防工程: 指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消防电等消防工程内容;

弱电工程: 指监控摄像头、配线等弱电工程内容;

其它: /。

2. 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 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 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 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 下同)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 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 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 不作为结算依据, 合同总价包干, 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 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

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新冠肺炎或其他流行病疫情造成的防护物资及措施费、赶工措施增加、人工材料及机械的价格波动。

如采用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进行招标（非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承包人承诺在招标投标过程中已经确认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与招标书及招标图纸的工程量是一致的，并在此承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发现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与招标书及招标图纸的工程量不一致的，工期和综合单价及总价（不含增值税）均不作调整。

###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14084380.01元（大写：壹仟肆佰零捌万肆仟叁佰捌拾元零壹分），增值税：1267594.20元（大写：壹佰贰拾陆万柒仟伍佰玖拾肆元贰角整），增值税率：9.00%，含税价：15351974.21元（大写：壹仟伍佰叁拾伍万壹仟玖佰柒拾肆元贰角壹分）。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210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补充说明：各批次详细工期约定以专用条款第12条为准。

### 五、质量标准

5.1 依据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5.2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八份，承包人执六份。

十、特别声明

发包人、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合同附件:**

附件1: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2: 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工程质量保证金支付管理办法

附件3: 工程现场签证单

附件4: 材料设备品牌表

附件5: 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附件6: 安全生产责任承诺函

附件7: 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附件8: 图纸目录

附件9: 合同清单

附件10: 界面划分

附件11: 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违约处罚实施细则

附件12: 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隐患排查认定标准基本指引

附件13: 分包工程(材料)申请审批单

附件14: 大型机械设备安全管理与技术指引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 五、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12-440305-04-01-912981001001

标段名称：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3310.69万元（净下浮率11.17%，暂定价3310.69万元。）

中标工期：180

项目经理(总监)：吴飞飞



本工程于 2023-04-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5-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5-16



查验码：466897111340274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2. 合同

工程编号：2212-440305-04-01-912981001001

合同编号：xnc-sg-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工程地点：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辖区内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总投资为 4557 万元,项目建设范围为南山区向南村与向南东村,占地面积 122338 平方米,共有 628 栋建筑,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弱电线路整治、消防系统整治,环境整治,雨污水口整治、危房围挡保护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 ;集体资本\_\_\_% ;民营资本\_\_\_% ;外商投资\_\_\_% ;混合经济\_\_\_% ;其他\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弱电线路整治、消防系统整治,环境整治,雨污水口整治、危房围挡保护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及合同条款,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 室外工程 --- (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 砖) ---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6月18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1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2023年9月30日之前施工进度达到市城中村综合治理验收条件。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合同价(大写)：叁仟叁佰壹拾万陆仟玖佰元整

(小写)：33106900.00 元

项目单价：以南山区造价站审定的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内的综合单价×(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 11.17%)，确定结算综合单价。

所有其他费用（措施费、计日工等）除不可竞争费外均以南山区造价站审定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内的相关费用×(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 11.17%) 确定。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6月1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红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914403001922034777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

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695929

传真：0755-83695439

电子信箱：gktb@geokey.com.cn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田背支行

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 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8月12日
发出日期：	2024年8月12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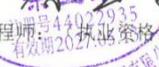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工程造价（万元）	3310.69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招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验·通-17 合格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验·通-18 合格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管-4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与合同约定完成的全部工作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本工程在施工中严格按照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进行施工，确保施工质量完成施工，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8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8月12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8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2024年8月12日

## 六、沙坑安置区临时道路施工总承包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00023001001

标段名称：沙坑安置区临时道路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028.613668万元

中标工期：730天

项目经理(总监)：刘锡儒



本工程于 2020-04-2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5-20



查验码：627614264589856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 2. 合同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沙坑安置区临时道路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 合同文件格式

##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沙坑安置区临时道路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共为两条村道,其中1#村道(施工车辆进场路)全长约978m,红线宽约8-12m;2#村道(施工车辆出场路)全长573m,红线宽约6-12m;变电站路长约133m,红线宽度5-7m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承包范围为本项目所有相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等以及两条村道的维护管养(施工车辆进场路),聘用交通协管员,协助交警全天候指挥交通、疏导路边停靠车,联系交警对乱停车辆进行处置,保证渣土车辆通行,并负责厂房拆除后建筑垃圾清运、电缆迁改及电缆沟保护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部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户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米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宽：高：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交通工程
----------	--------------------------	------	------

### 3. 其它工程

\_\_\_\_\_ / \_\_\_\_\_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0年6月30日**（具体以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2年6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30** 日历天。

标准工期      /      日历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捌万陆仟壹佰叁拾陆元陆角捌分**

（小写）：¥ 10286136.68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陆仟肆佰叁拾肆元叁角玖分**（¥346434.3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发包人(公  
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  
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 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沙坑安置区临时道路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月17日
发出日期: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填写说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沙坑安置区临时道路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阳光社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道路长度415.563m	工程造价（万元）	1028.613668
结构类型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沥青混凝土面层/ 水泥混凝土面层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2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4年1月17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施工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代建）	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 检验站 深圳市建研检测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验收合格
规划验收合格证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消防验收意见书			
燃气验收合格证			
电梯准用证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评价意见		
对各单位评价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能认真执行建设程序，及时办理工程开工报建，严格按国家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组织施工并组织验收。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按合同要求完成了设计任务，设计合格。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健全，项目总监及专业管理人员配备齐全，合理，各级人员能恪尽职守，人员素质及管理水平较高，并按要求，较好的履行了监理单位权力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合同的约定内容。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范标准施工，有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并能按合同和质量标准文明安全施工。
对各管理环节评价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1、2#施工出场临时路：原混凝土路面破除，新建混凝土基层、沥青混凝土面层摊铺。 2、项目部大门：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水泥混凝土路面，排水管道，砖砌挡墙，植草。 3、变电站临：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水泥混凝土路面，给排水管道，电缆沟混凝土加固，原围墙拆除，建变电站大门及围墙。		
工程 质量 情况	土建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金涛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袁旭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注册号44004963 有效期2025.04.15 2024年 1月 17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刘锡海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粤144171846416(00) 市政 2024年 1月 17日 07:38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2024年 1月 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 七、太子湾展示形象提升项目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 1. 中标通知书

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G1100000175091068001001

标段名称: 太子湾展示形象提升项目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招标单位: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含税): 18959082.12 元人民币

本项目于 2022-07-01 09:30 在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发布招标公告,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项目合同。

备注: /

招标单位(盖章):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招标人: /

招标代理单位(盖章):

日期: 2022-08-09

查验

码: 3386108440542083

查验网址: <https://dzzb.ciesco.com.cn>

## 2. 合同

18-SG-202208-019

合同编号: SZ.003.001-sg-0021

###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2021 版）

工 程 名 称: 太子湾展示形象提升项目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发 包 人: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太子湾展示形象提升项目市政道路改造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太子湾展示形象提升项目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工程内容及特征：项目位于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主要改造道路为港湾大道与邮轮大道、海运路、玺海路、源海路（南海大道延长线至望海路段）等。港湾大道与邮轮大道为进入邮轮中心的主要道路，交通繁忙，车流量大；周边地块正在开发阶段，泥头车、混凝土车、材料运输车等进出车辆较多，总改造面积约为50000平方米。

###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 1、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3）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本次工程承包范围包括沥青路面刨铣、路基病害处理，拆除原渠化岛、路缘石及标识标牌；新建沥青路面；标线工程；给排水管道、雨污检查井、给水检查井及井盖改造；标识标牌、交通信号灯、公交车站改造、多杆合一及相关的线路系统管网等。报建与协调周边地铁、交警、街道办、中集、边防等关系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以上工程范围和说明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认为是全面的、无缺的，承包人应结合本项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仔细研究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工程范围。

## 2、工程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承包人在施工图下发之日起 日内向发包人报送施工图预算，双方对工程量进行核对，并自承包人施工图预算报送之日起 日内双方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

[×]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 三、合同价款

含甲供材合同总金额：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13125461.77元（大写：壹仟叁佰壹拾贰万伍仟肆佰陆拾壹元柒角柒分）。

剔除甲供材合同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12031400.71元（大写：壹仟贰佰零叁万壹仟肆佰元柒角壹分），增值税：1082826.06元（大写：壹佰零捌万贰仟捌佰贰拾陆元零陆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13114226.77元（大写：壹仟叁佰壹拾壹万肆仟贰佰贰拾陆元柒角柒分）。

如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款项支付时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可于结算时一并调整确认增值税）。

##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8月26日，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0月30日，计划合同

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65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甲方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招标人不承担提前、延后开工的任何索赔。

## 五、质量标准

-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合格标准。
-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9楼

## 十、特别声明

发包人和承包人均已对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补充条款等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范围、材料设备、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金）、保修期等含义和法律后果作了全面、准确的理解，对各条款的理解不存在异议，且各方在签署前均已完成了各自内部审批程序。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保修金支付管理办法

附件 3：图纸目录

附件 4：价格确认通知书

附件 5：工程现场签证单

附件 6：承包人供应材料设备品牌限定表

附件 7：合规及廉洁交易承诺函

附件 8：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协议

附件 9：安全生产责任承诺函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 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太子湾展示形象提升项目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2月14日

发出日期： 2023年2月14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太子湾展示形象提升项目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道路桥梁长度等)	2km	工程造价 (万元)	13125461.77
结构类型	市政道路	开工日期	2022 年 9 月 24 日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14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华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		
工程质量保修书	具备, 资料完整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无</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2月14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总监: </p> <p>2023年2月14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2月14日</p> </div>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p> <p>年 月 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年 月 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p> <p>年 月 日</p> </div>

# 八、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

##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108-440305-04-01-813473002001

标段名称：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436.020666万元

中标工期（天）： 12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吴涵

本工程于 2025-03-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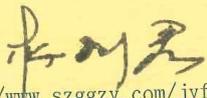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4-28

查验码： JY2025042399878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 2. 合同

合同编号：CRLCJ-NS19-HXLH01-FB-251009

【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

### 专业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5】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联系人：吴涵

联系电话：13025223367

电子邮箱：szkgcb@geokey.com.cn

传真：0755-83695439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 年 8 月 10 日，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环西丽湖绿道（一期）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环西丽湖绿道（一期）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又名：环西丽湖绿道（碧道）非示范段项目沁园路断点续接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起点位于麒麟公馆，终点位于大磡村与环西丽湖绿道相接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西丽街道，起点位于麒麟公馆，终点位于大磡村与环西丽湖绿道相接，其中沁园路西侧道路存在约 430 米未建设慢行道，该段自资本学院东南门至环西丽湖绿道西丽塔出口处，现状长约 430 米的围墙和挡音墙切断原有慢行系统。断点路段双向 2 车道，道路红线宽 15-22 米，针对慢行断点，利用退围墙空间贯通西侧慢行，西侧道路新建 3m 慢行道，东侧慢行道铺装翻新及边坡修缮。本工程招标估价约 529.499247 万元。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南发改批〔2025〕39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园建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岩土工程、道路工程、拆除工程、树木迁移、土石方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建工程、电气工程、岩土工程、拆除工程、树木迁移、土石方工程、交通疏解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5 月 24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3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日历天

养护期工期：180 日历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满足华润置地、住建局、工务署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详见合同附件六《技术要求》。

###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陆万零贰佰零陆元陆角陆分（¥4,360,206.66 元），不含税合同价为：¥4,000,189.60 元（本合同的不含税金额根据增值税率 9% 计算，仅供印花税申报参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 / \_\_\_\_（¥\_\_\_\_ / \_\_\_\_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 / \_\_\_\_（¥\_\_\_\_ / \_\_\_\_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元整（¥ 240000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八、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专业工程承包人叁份。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法定代表人：方朋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委托代理人：吴涵

电 话：13025223367

传 真：0755-83695439

开 户 银 行：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账 号：4000023119200700506

邮 政 编 码：518057



## 九、工业七路隐患整治及功能完善工程

### 1. 合同

SFD-2015-07

工程编号：4403922025021400601Y001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工业七路隐患整治及功能完善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 1 页 共 99 页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工业七路隐患整治及功能完善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南山区蛇口街道工业七路，景观改造面积约 8008 平方米。拟修复道路及附属设施，新建小品及构筑物，修补破损坐凳并补种地被植物等。  
主要改造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景观工程、安装工程、绿化工程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项目位于南山区蛇口街道工业七路，主要改造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景观工程、安装工程、绿化工程等。

#### （一）道路工程

拆除并新建部分机动车道沥青罩面，新建非机动车道，材料采用透水混凝土；更换人行道透水砖、道牙，新增种植池、树池等。

#### （二）景观工程

改造景观坐凳，材料采用镀锌钢板；新建围栏小品、长椅等。

#### （三）安装工程

电气手孔井改造，更换配电箱，新增喷灌系统等。

#### （四）绿化工程

清除现状地被及杂草，新建灌木及地被并进行种植土换填。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3月1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9月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服务标准应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市、区、街道有关工作标准和规定，如因政府相关管理部门修订或制定新的规定、标准，且该规定、标准高于合同签订时的规定和标准，承包人应当无条件按照修订后或新发布的规定与标准实施本合同义务，承包人不得因此要求发包人增加服务费用。

### 五、签约合同价

（大写）人民币叁佰万零叁仟捌佰叁拾伍元零柒分（¥ 3003835.07 元）；

该费用是承包人已经综合考虑现场环境条件等工作因素基础上为本合同项下发包人需向承包人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人工费、设施设备租赁费、保险费、运输费、垃圾清运费、成本费、服务费、劳务费、技

术服务费、检测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费等一切服务成本和税费、利润等，除此之外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再以其他任何理由或者方式再要求发包人支付任何价款或费用。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人民币伍万贰仟叁佰叁拾元陆角肆分(¥ 52330.6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大写)人民币叁拾陆万捌仟元整(¥ 368000.00 元)；

(4)暂列金额：

(大写)人民币壹拾肆万叁仟贰佰陆拾叁元捌角伍分(¥ 143263.85 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1、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3月10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报价明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双方认可的来往邮件、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合同约定不一致，不一致之处若为招标实质性条款且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标准要求高于合同，则应以招标文件为准；若不一致之处为非实质性要求，或者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标准要求低于合同，应以合同内容为准。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郭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红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34777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922242

传真：0755-83695439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麒麟支行

账号：4000023119200700506

### 第三章 履约评价情况（不评审）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后海调蓄池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优秀	2024.12	/
2	龙海家园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优秀	2024.12	/
3	雷圳碧榕湾海景花园等8个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优秀	2024.12	/
4	缘来居等15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优秀	2023.12	/
5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2023.08	/
6	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地铁连接通道工程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优秀	2025.01	/
7	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主校桥改造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优秀	2023.09	/

# 一、后海调蓄池工程

## 代建合同节点履约评价评分表

合同名称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		评价时间	2024. 12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阶段	2024年度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及评分标准	履约率	实得分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15		100%	15
1	项目负责人	7	1 项目负责人是否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稳定无更换。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负责人能够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稳定无更换，履约率取100%； (2) 项目负责人能够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特殊情况下需要更换时满足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且经发包人批准，履约率取80%； (3) 项目负责人未按照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进行配置，人员不稳定，存在频繁更换的情形，履约率取0%。	100%	1
			3 项目负责人是否具有有较高专业水平、较强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是否及时，是否能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充分沟通。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负责人具有非常高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非常及时，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充分沟通，履约率取100%； (2) 项目负责人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解决问题较为及时，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较为充分，履约率取80%； (3) 项目负责人具有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较差，解决问题不及时，与甲方、使用单位及业务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沟通不充分，履约率取0%。	100%	3
			3 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的熟悉和了解程度非常高，履约率取100%； (2) 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较高，履约率取80%； (3) 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的熟悉和了解程度一般，履约率取60%； (4) 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的熟悉和了解程度较低，履约率取30%； (5) 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对本地（包括本区）的地方性法规的不熟悉、不了解，履约率取0%。	100%	3
2	项目管理团队	5	2 配备的团队专业人员数量、专业是否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关键岗位人员稳定。评分标准如下： (1) 配备的团队专业人员数量、专业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关键岗位人员稳定，无更换，履约率取100%； (2) 配备的团队专业人员数量、专业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关键岗位人员较为稳定，存在个别专业人员更换时符合合同要求并经发包人批准，履约率取80%； (3) 配备的团队专业人员数量、专业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但关键岗位人员不稳定，存在个别专业人员更换时符合合同要求并经发包人批准，人员更换较为频繁，履约率取30%； (4) 配备的团队专业人员数量、专业不符合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关键岗位人员不稳定，人员更换频繁，履约率取0%。	100%	2
			3 管理团队各专业人员是否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能否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评分标准如下： (1) 管理团队各专业人员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能够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履约率取100%； (2) 管理团队各专业人员具有基本的专业水平，能够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履约率取80%； (3) 管理团队各专业人员的专业水平一般，但能够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履约率取60%； (4) 管理团队各专业人员的专业水平较低，未能及时处理本专业问题，履约率取0%。	100%	3
			企业自身常年合作单位、优质供应商资源是否提供给发包人共享；企业自身较为成熟的设计、工程管理经验及管理手段是否提供给发包人共享。评分标准如下：		

3	资源共享	3	3	(1) 企业自身常年合作单位、优质供应商资源能够提供给发包人共享; 企业自身较为成熟的设计、工程管理经验及管理手段能够提供给发包人共享, 履约率取100%; (2) 企业自身常年合作单位、优质供应商资源未提供给发包人共享; 企业自身较为成熟的设计、工程管理经验及管理手段未能提供给发包人共享,	100%	3
二	质量管理	25			91.2%	22.8
1	设计质量管理	7	2	是否制定设计管理和服务计划、明确工作目标、工作重点难点及管理服务措施, 能否满足各设计阶段设计管理和服务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制定设计管理和服务计划、明确工作目标、工作重点难点及管理服务措施, 满足各设计阶段设计管理和服务要求, 履约率取100%; (2) 未制定设计管理和服务计划、明确工作目标、工作重点难点及管理服务措施, 不满足各设计阶段设计管理和服务要求, 履约率取0%。	100%	2
			2	能否对设计方案、各专业系统和设备选型、材料样板选择等提出优化建议。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对设计方案、各专业系统和设备选型、材料样板选择等提出优化建议, 履约率取100%; (2) 未能对设计方案、各专业系统和设备选型、材料样板选择等提出优化建议, 履约率取0%。	100%	2
			3	能否及时组织对概念性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含室内、景观等专业设计)、初步设计阶段的各专业设计图纸、技术文件的质量进行审核, 并提交审查报告。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及时组织对概念性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含室内、景观等专业设计)、初步设计阶段的各专业设计图纸、技术文件的质量进行审核, 并提交审查报告, 履约率取100%; (2) 未及时组织对概念性方案设计、方案设计(含室内、景观等专业设计)、初步设计阶段的各专业设计图纸、技术文件的质量进行审核, 提交审查报告不及时, 履约率取0%。	100%	3
2	现场质量管理	10	2	是否有健全的质量管理保证体系; 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及材料设备供应商是否有针对性的监管措施。评分标准如下: (1) 有非常健全的质量管理保证体系; 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及材料设备供应商有针对性的监管措施; 履约率取100%; (2) 有较为健全的质量管理保证体系; 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及材料设备供应商有对应的监管措施; 履约率取80%; (3) 质量管理保证体系不健全; 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及材料设备供应商无针对性的监管措施; 履约率取0%。	80%	1.6
			2	是否有效保证进场的材料、设备符合国家规范及合同的相关要求, 且报验资料完整; 现场是否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有效保证进场的材料、设备符合国家规范及合同的相关要求, 且报验资料完整; 现场不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 履约率取100%; (2) 基本能够有效保证进场的材料、设备符合国家规范及合同的相关要求, 报验资料基本完整; 现场不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 履约率取80%; (3) 未有效保证进场的材料、设备符合国家规范及合同的相关要求, 但报验资料不完整; 现场不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 履约率取30%; (4) 未有效保证进场的材料、设备符合国家规范及合同的相关要求, 但报验资料不完整; 现场存在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伪造记录等现象, 履约率取0%。	80%	1.6
			2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能否保证一次性验收合格。评分标准如下: (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能保证一次性验收合格, 履约率取100%; (2)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未能保证一次性验收合格, 但经一次整改后能通过验收, 履约率取80%; (3)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未能保证一次性验收合格, 且经一次整改后仍未通过验收, 履约率取0%。	80%	1.6
			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的检查中是否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评分标准如下: (1)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的检查中未发现质量问题, 履约率取100%; (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的检查中未发现较为严重的质量问题, 履约率取80%; (3)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的检查中发现较为严重的质量问题, 履约率取0%。	80%	1.6

			2	对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是否及时督促现场进行整改。评分标准如下： (1) 对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能够及时督促现场进行整改；履约率取100%； (2) 对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质量问题未能及时督促现场进行整改；履约率取0%。	100%	2
3	档案管理	8	3	工程档案管理制度是否完善；资料收集是否齐全、整理及时、分类标识清晰；是否满足建设工程档案管理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工程档案管理制度非常完善；资料收集非常齐全、整理及时、分类标识清晰；满足建设工程档案管理要求，履约率取100%； (2) 工程档案管理制度较为完善；资料收集较为齐全、整理及时、分类标识清晰；基本满足建设工程档案管理要求，履约率取80%； (3) 工程档案管理制度不完善；资料收集不齐全、整理不及时、分类标识不清晰；不满足建设工程档案管理要求，履约率取0%。	80%	2.4
			5	配合发包人的审计、巡查活动时，能否及时、完整地提供项目阶段性的档案资料。评分标准如下： (1) 配合发包人的审计、巡查活动时，能够及时、完整地提供项目阶段性的档案资料；履约率取100%； (2) 配合发包人的审计、巡查活动时，未能及时、完整地提供项目阶段性的档案资料；履约率取0%。	100%	5
三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含环境保护)	20			90%	18
1	安全文明生产	12	2	是否有健全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保证体系；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及材料设备供应商是否有针对性的监管措施。评分标准如下： (1) 有非常健全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保证体系；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及材料设备供应商有针对性的监管措施，履约率取100%； (2) 有较为健全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保证体系；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及材料设备供应商有基本的监管措施，履约率取80%； (3) 无健全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保证体系；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及材料设备供应商无针对性的监管措施，履约率取0%。	80%	1.6
			1	是否及时发放了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资金。评分标准如下： (1) 及时发放了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资金，履约率取100%； (2) 未及时发放安全文明施工专项资金，履约率取0%。	100%	1
			5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的检查中是否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评分标准如下： (1)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的检查中不存在安全隐患，履约率取100%； (2)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履约率取80%； (3)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的检查中存在较严重的安全隐患，履约率取0%。	80%	4
			4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是否及时督促现场进行整改。评分标准如下： (1)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能够及时督促现场进行整改，履约率取100%； (2) 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项目监理部发现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未能及时督促现场进行整改，履约率取0%。	80%	4
2	环境保护	8	3	环保部门及周边居民对施工现场有无行政处罚和投诉。评分标准如下： (1) 环保部门及周边居民对施工现场无行政处罚和投诉；履约率取100%； (1) 环保部门对施工现场无行政处罚，但周边居民小范围投诉；履约率取80%； (2) 环保部门对施工现场无行政处罚，但周边居民大规模投诉；履约率取0%。	80%	2.4
			5	对于环保部门及周边居民对施工现场的投诉情况是否采取了有效措施进行整改。评分标准如下： (1) 对于环保部门及周边居民对施工现场的投诉情况采取了有效措施进行整改，履约率取100%； (2) 对于环保部门及周边居民对施工现场的投诉情况未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履约率取0%。	100%	5
四	进度管理	15			97.3%	14.6

1	报批报建进度管理	2	<p>能否根据批准的项目建议书（或其他立项批准文件）组织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报批工作；编制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和年度基建支出预算；是否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编制报建报批工作计划，协助发包人完成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期间的各项报批报建手续。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根据批准的项目建议书（或其他立项批准文件）组织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报批工作；编制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和年度基建支出预算；能够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编制报建报批工作计划，协助发包人完成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期间的各项报批报建手续，履约率取100%；</p> <p>(2) 未能够根据批准的项目建议书（或其他立项批准文件）组织开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报批工作；编制的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和年度基建支出预算不合理；未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编制报建报批工作计划，协助发包人完成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期间的各项报批报建手续，履约率取0%。</p>	100%	2	
2	设计进度管理	2	<p>能否按照合同进度要求编制项目设计进度管理计划，监督管理各设计单位按时完成各阶段的设计成果以及委托人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并按期提交委托人审核确认。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按照合同进度要求编制项目设计进度管理计划，监督管理各设计单位按时完成各阶段的设计成果以及委托人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并按期提交委托人审核确认，履约率取100%；</p> <p>(2) 未按照合同进度要求编制项目设计进度管理计划，未有效监督管理各设计单位按时完成各阶段的设计成果以及委托人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履</p>	100%	2	
3	招标投标进度管理	2	<p>能否依法依规地按期完成各项招标投标工作。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依法依规地按期完成各项招标投标工作，履约率取100%；</p> <p>(2) 未依法依规地按期完成各项招标投标工作，履约率取0%。</p>	100%	2	
4	施工进度管理	7	2	<p>能否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提交总控计划及阶段性计划；在节点工期出现延误时能否提出具体纠偏措施。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提交总控计划及阶段性计划；在节点工期出现延误时能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履约率取100%；</p> <p>(2) 未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提交总控计划及阶段性计划；在节点工期出现延误时未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履约率取0%。</p>	100%	2
			2	<p>发生工期延误时，能否准确划分相关单位责任并及时按照合同要求进行处罚或者办理工程延期手续。评分标准如下：</p> <p>(1) 发生工期延误时，能够准确划分相关单位责任并及时按照合同要求进行处罚或者办理工程延期手续，履约率取100%；</p> <p>(2) 发生工期延误时，未能准确划分相关单位责任且未按照合同要求进行处罚或者办理工程延期手续，履约率取0%。</p>	100%	2
			1	<p>工程变更、签证手续能否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评分标准如下：</p> <p>(1) 工程变更、签证手续能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履约率取100%；</p> <p>(2) 工程变更、签证手续未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履约率取0%。</p>	100%	1
			2	<p>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是否符合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p> <p>(1) 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100%；</p> <p>(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承包商有相应的进度管理措施积极对施工进度进行管控的，履约率取80%；</p> <p>(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但承包商无相应的进度管理措施积极对施工进度进行管控的，履约率取30%；</p> <p>(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p>	80%	1.6
5	档案同步移交	2	<p>能否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项目阶段性的档案资料。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项目阶段性的档案资料，履约率取100%；</p> <p>(2) 未能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及时同步移交项目阶段性的档案资料，履约率取0%。</p>	100%	2	
五	合约造价管理	10		100%	10	
1	合约管理	2	1	<p>能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办理各项合同签订手续。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办理各项合同签订手续，履约率取100%；</p> <p>(2) 未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办理各项合同签订手续，履约率取0%。</p>	100%	1
			1	<p>能否督促各单位按照合同要求及时办理合同履约保函。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督促各单位按照合同要求及时办理合同履约保函，履约率取</p> <p>(2) 未督促各单位按照合同要求及时办理合同履约保函，履约率取0%。</p>	100%	1
			<p>是否按照合同要求进行了限额设计管理，项目实际总投资是否超过发改批复的概算金额。评分标准如下：</p>			

2	投资控制管理	8	2	(1) 能够按照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管理, 项目实际总投资未超发改批复的概算金额, 履约率取100%; (2) 未按照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管理, 项目实际总投资未超发改批复的概算金额, 履约率取30%; (3) 未按照合同要求进行限额设计管理, 项目实际总投资超发改批复的概算金额, 履约率取0%。	100%	2
			2	能否按照合同要求对各项工程款支付文件进行审批, 有无延期支付或超付现象; 是否有完善的项目资金使用台账和完整的财务资料。评分标准如 (1) 完全按照合同要求对各项工程款支付文件进行审批, 无延期支付或超付现象; 有完善的项目资金使用台账和完整的财务资料, 履约率取100%; (2) 基本能够按照合同要求对各项工程款支付文件进行审批, 无延期支付或超付现象; 有完善的项目资金使用台账和完整的财务资料, 履约率取 (3) 未按照合同要求对各项工程款支付文件进行审批, 存在延期支付或超付现象; 无完善的项目资金使用台账和完整的财务资料, 履约率取0%。	100%	2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签证时, 是否严格按照发包人管理规定履行审核、审批义务。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签证时, 能够严格按照发包人管理规定履行审核、审批义务, 履约率取100%;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签证时, 未严格按照发包人管理规定履行审核、审批义务, 履约率取0%。	100%	2
			2	能否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组织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组织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 履约率取100%; (2) 未能按合同要求的时间及时组织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申报工作, 履约率取0%。	100%	2
六	配合与协调	15			89.3%	134
1	履约配合	9	5	是否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 且能积极主动的与参建各方进行沟通协调。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 且能积极主动的与参建各方进行沟通协调, 履约率取100%; (2) 基本能够地配合建设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 且能与参建各方进行沟通协调, 履约率取80%; (3) 与建设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配合较差, 与参建各方进行沟通协调较差, 履约率取30%; (4) 与建设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配合极差, 与参建各方进行沟通协调极差, 履约率取0%。	80%	4
			4	是否采取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 防范发生各类投诉、上访或负面舆情事件。评分标准如下: (1) 采取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 未发生投诉、上访或负面舆情事件, 履约率取100%; (2) 未采取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 发生了投诉、上访或负面舆情事件, 履约率取0%。	100%	4
2	企业支持与配合	3	企业是否能够利用自身的资源, 帮助发包人协调好项目周边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关系, 在报建报批等方面提供强有力的支持。评分标准如下: (1) 企业能够利用自身的资源, 帮助发包人协调好项目周边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关系, 在报建报批等方面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履约率取100%; (2) 企业能够利用自身的部分资源, 帮助发包人协调项目周边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关系, 在报建报批等方面提供部分支持, 履约率取80%; (3) 企业未能够利用自身的资源, 帮助发包人协调项目周边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关系, 在报建报批等方面提供的支持较少, 履约率取30%; (4) 企业未能够利用自身的资源, 帮助发包人协调项目周边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关系, 在报建报批等方面未提供支持, 履约率取0%。	80%	2.4	
3	保修阶段配合	3	保修阶段是否安排专人对使用单位提出的问题及时进行跟踪并组织相关单位进行整改。评分标准如下: (1) 保修阶段能够安排专人对使用单位提出的问题及时进行跟踪并组织相关单位进行整改, 履约率取100%; (2) 保修阶段未安排专人对使用单位提出的问题及时进行跟踪并组织相关单位进行整改, 履约率取0%。	100%	3	
合计					93.8%	92.8
履约得分		93.8				

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履约评价小组（签字）：李俊 卢伟 李伟		建设单位（盖章）： 
打分规则	1、每次考评时可根据项目进行的阶段，选择需要参与考评的内容。所有参与考评的小项按照其对应项目的“满分分值”计入“应得分”（每次考评的应得分不一定为满分）。	
	2、履约表现由高到低划分为100%、80%、60%、30%、0%等5个履约率，评分时，履约评价人员根据评价内容及承包人的实际履约状况给出履约率。	
	3、实得分为每个小项应得分×履约率	
	4、履约得分=实得分合计/应得分合计×100	
	5、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90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80分，小于90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70分，小于80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60分，小于70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60分时为不合格。	

## 二、龙海家园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 施工合同履行评价评分表

合同名称		龙海家园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评价时间	2024.12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阶段	节点履约评价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及评分标准		应得分	履约率	实得分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15			15		15
1	主要负责人配备	9	3	派驻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是与投标文件一致性。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是与投标文件一致，履约率取 100%； (2) 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特殊情况下存在更换时经发包人同意，履约率取 80%； (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是与投标文件不一致，人员不稳定，且存在频繁更换的情形，履约率取 0%。	3	100%	3
			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对本地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程度，与发包人、监理人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顺畅程度。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优秀，对本地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非常熟悉，与发包人、监理人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顺畅，履约率取 100%； (2)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良好，对本地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较为熟悉，与发包人、监理人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较为顺畅，履约率取 80%； (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一般，对本地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程度一般，与发包人、监理人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顺畅程度一般，履约率取 60%； (4)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较差，对本地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程度较差，与发包人、监理人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不顺畅，履约率取 0%。	3	100%	3
			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在岗履约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在岗履约情况优秀，履约率取 100%； (2)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在岗履约情况良好，履约率取 80%； (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在岗履约情况合格，履约率取 60%。	3	100%	3

				(4)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在岗履约情况差, 履约率取 0%。			
2	管理 人员 配备	4	1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的一致性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的一致性, 履约率取 100%; (2)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基本一致, 个别人员更换时经过发包人批准, 履约率取 80%; (3)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 现场管理人员更换较多, 履约率取 60%; (4)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 现场管理人员频繁更换时未经发包人批准, 履约率取 0%。	1	100%	1
			3	现场管理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管理人员具有较高的履约能力, 现场管理情况较好, 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一般, 现场管理情况一般, 履约率取 80%; (3)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及格, 现场管理情况较差, 履约率取 60%; (4)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差, 现场管理情况差, 履约率取 0%。	3	100%	3
3	资源 配备	2	2	承包人投入项目的机械设备、材料物质满足招标文件、合同及工程需要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投入项目的机械设备、材料物质满足招标文件、合同及工程需要的情况, 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投入项目的机械设备、材料物质较多满足招标文件、合同及工程需要的情况, 履约率取 80%; (3) 承包人投入项目的机械设备、材料物质一般满足招标文件、合同及工程需要的情况, 履约率取 60%; (4) 承包人投入项目的机械设备、材料物质不满足招标文件、合同及工程需要的情况, 履约率取 0%。	2	100%	2
二	安全文 明施工 管理 (含环 境保 护)	25			25		22.8
1	管理 体系 建设	3	1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建立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建立情况优秀, 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建立情况一般, 履约率取 80%;	1	100%	1

			(3)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建立情况及格, 履约率取 60%; (4)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未建立, 履约率取 0%。			
		2	<b>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执行情况。</b> 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执行情况优秀, 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执行情况一般, 履约率取 80%; (3)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执行情况及格, 履约率取 60%; (4)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未执行, 履约率取 0%。	2	100%	2
2	现场管理	14	<b>承包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及专职安全员设置情况。</b> 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及专职安全员设置健全, 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及专职安全员设置基本齐全, 履约率取 60%; (2) 承包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及专职安全员设置不齐全, 履约率取 0%。	3	100%	3
			<b>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情况。</b> 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落实到位, 记录完整手续齐全, 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整改到位, 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落实基本齐全, 记录及手续基本完整, 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整改到位, 履约率取 80%; (3) 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落实不齐全, 记录及手续不完整, 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整改到位, 履约率取 60%; (4) 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落实不齐全, 记录及手续不完整, 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未及时发现整改到位, 履约率取 30%; (5) 无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未落实, 无记录及手续, 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未及时发现整改到位, 履约率取 0%。	4	100%	4
			<b>危险作业或危大工程管控情况。</b> 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危险作业或危大工程施工能够严格按照规定和方案执行, 并有安全员全程监督, 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危险作业或危大工程施工未能严格按照规定和方案执行, 无安全员全程监督, 履约率取 0%;	4	100%	4
			<b>现场防治污水、噪音、扬尘措施执行情况。</b> 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防治污水、噪音、扬尘措施执行情况优秀, 防治措施优秀, 履约率取 100%;	3	80%	2.4

			<p>(2) 现场防治污水、噪音、扬尘措施执行情况良好，防治措施良好，履约率取 80%；</p> <p>(3) 现场防治污水、噪音、扬尘措施执行情况及格，防治措施及格，履约率取 60%；</p> <p>(4) 现场防治污水、噪音、扬尘措施未执行，无防治措施，履约率取 0%；</p>			
3	第三方检查	8	3 <p>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结果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无问题，情况优秀，履约率取 100%；</p> <p>(2)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存在细小问题，情况良好，履约率取 80%；</p> <p>(3)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存在较多问题，情况一般，履约率取 60%；</p> <p>(4)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存在严重问题，情况差，履约率取 0%。</p>	3	80%	2.4
			5 <p>承包人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问题整改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问题及时响应，及时落实整改，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问题及时响应，较及时整改，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问题及时响应，未及时整改完成，履约率取 30%；</p> <p>(4) 承包人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问题不进行整改，履约率取 0%。</p>	5	80%	4
三	质量管理	23		23		20.6
1	施工质量管控	8	4 <p>综合评价承包人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健全、方案齐全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健全、方案齐全，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方案较为完整齐全，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方案不齐全，履约率取 0%。</p>	4	100%	4
			4 <p>综合评价承包人现场材料使用管理及施工管理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现场材料使用管理及施工管理严格遵照规定要求执行，无偷工减料，不存在使用合格产品情况，履约率取 100%；</p>	4	80%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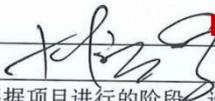
			<p>(2) 承包人现场材料使用管理及施工管理较好遵照规定要求执行, 无偷工减料, 不存在使用合格产品情况, 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现场材料使用管理及施工管理按遵照规定要求执行, 但存在偷工减料, 存在使用合格产品情况, 履约率取 0%。</p>			
2	第三方检查	7	<p>3</p> <p>综合评价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中不存在质量问题, 履约率取 100%;</p> <p>(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 履约率取 80%;</p> <p>(3)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中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 履约率取 0%。</p>	3	100%	3
			<p>4</p> <p>综合评价承包人对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对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发现的问题整改能够及时整改, 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对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发现的问题整改不能及时整改, 履约率取 0%。</p>	4	100%	4
3	档案管理	8	<p>6</p> <p>综合评价承包人材料报审、材料检测的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的材料报审、材料检测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齐全规范, 不存在虚报作伪情况, 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的材料报审、材料检测等资料较为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较为齐全规范, 不存在虚报作伪情况, 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的材料报审、材料检测等资料能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存在资料不齐全、不规范情况, 不存在虚报作伪情况, 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的材料报审、材料检测等资料未能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存在资料不齐全、不规范情况, 存在虚报作伪情况, 履约率取 0%;</p>	6	80%	4.8
			<p>2</p> <p>综合评价承包人评定资料、竣工验收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评定资料、竣工验收资料能够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齐全规范, 不存在虚报作伪情况, 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评定资料、竣工验收资料较为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较为齐全规范, 不存在虚报作伪情况, 履约率取 80%;</p>	2	80%	1.6

				(3) 承包人评定资料、竣工验收资料能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存在资料不齐全、不规范情况，不存在虚报作伪情况，履约率取 60%； (4) 承包人评定资料、竣工验收资料未能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存在资料不齐全、不规范情况，存在虚报作伪情况，履约率取 0%。			
四	工期进度管理	15			15		12.4
1	工期管控	7	2	综合评价承包人施工进度计划编制。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未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取 0%。	2	100%	2
			2	承包人对各阶段工期控制及调整。评分标准如下： (1) 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能够及时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能及时提交，履约率取 100%； (2) 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较为及时的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能较为及时提交，履约率取 80%； (3) 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未及时的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能较为及时提交，履约率取 60%； (4) 不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未及时的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未能按时提交，履约率取 0%；	2	100%	2
			3	实际施工进度考核等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 (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承包人能够及时调整相关计划，做好进度管控，履约率取 80%； (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且承包人未及时调整相关计划，做好进度管控，履约率取 30%； (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	2	100%	2
2	企业支持力度	5	2	综合评价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施工进度的重视程度。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度，能够进行有效管控，主动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高，管控下过良好，基本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	2	80%	1.6

			<p>议，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管控效果一般，能够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较低，管控效果较差，未能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30%；</p> <p>(5) 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极低，管控效果极差，未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0%。</p>			
		3	<p>现场施工的支持力度等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现场施工的支持力度情况优秀，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现场施工的支持力度情况良好，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现场施工的支持力度情况一般，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现场施工的支持力度情况差，履约率取 0%。</p>	3	80%	2.4
3	档案同步移交	3	<p>综合评价承包人能否按照发包人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能按照发包人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情况，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按照发包人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较为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情况，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按照发包人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未能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情况，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未按照发包人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未能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情况，履约率取 0%；</p>	3	80%	2.4
五	合约造价管理	12		12		11.6
1	分包管理	2	<p>承包人对分包单位及材料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审批程序是否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审批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对分包单位及材料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审批程序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对分包单位及材料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审批程序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履约率取 0%。</p>	1	100%	1
		1	<p>承包人积极组织协调、统筹管理分包单位各项现场施工管</p>	1	100%	1

			理工作，是否存在劳资纠纷。评分标准如下： (1) 未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履约率取 100%； (2) 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履约率取 0%。			
2	变更管理	4	2 承包人是否按施工合同要求及时申报变更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人按合同要求及时申报变更，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人按合同要求较为及时申报变更，履约率取 60%； (3)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人未能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未按照合同规定进行上询价，履约率取 0%；	2	80%	1.6
			2 承包人工程变更无价格信息的材料设备询价工作是否及时、合法合规。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工程变更无价格信息的材料设备询价工作及、按照合同要求合法合规，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工程变更无价格信息的材料设备询价工作较为及时、基本按照合同要求合法合规，履约率取 60% (3) 承包人工程变更无价格信息的材料设备询价工作不及时、未能按照合同要求，不合法合规，履约率取 0%。	2	100%	2
3	进度款管理	2	1 承包人按施工合同要求提交进度款申报资料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按施工合同要求及时提交完整的进度款申报资料，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按施工合同要求及时提交基本齐全的进度款申报资料，履约率取 80%； (3) 承包人按施工合同要求及时提交不齐全的进度款申报资料，履约率取 60%； (4) 承包人按施工合同要求未及时提交进度款申报资料，履约率取 0%。	1	80%	0.8
			1 承包人申报进度款偏差率在±5%以内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申报进度款偏差率在±5%以内，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申报进度款偏差率在±10%以内，履约率取 60%； (3) 承包人申报进度款偏差率超过±10%，履约率取 0%。	1	100%	1
4	预算与结算管理	4	1 承包人申报的变更预算与预算审核偏差率是否符合施工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申报的变更预算与预算审核偏差率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申报的变更预算与预算审核偏差率不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	1	100%	1

			<p>承包人申报结算金额与审核金额偏差率是否符合施工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申报结算金额与审核金额偏差率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申报结算金额与审核金额偏差率不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p>	1	100%	1
			<p>承包人提交变更预算、结算资料时间是否符合施工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提交变更预算、结算资料时间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提交变更预算、结算资料时间不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p>	1	100%	1
			<p>承包人是否积极配合第三方造价单位或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的审核工作。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积极配合第三方造价单位或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的审核工作，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不配合第三方造价单位或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的审核工作，履约率取 0%；</p>	1	100%	1
六	配合与协调	10		10		10
1	履约配合	4	<p>综合评价承包人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情况及保修期内履约情况等。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情况优秀，保修期内履约情况配合情况优秀，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情况良好，保修期内履约情况配合情况良好，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情况一般，保修期内履约情况配合情况一般，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情况差，保修期内未能体现履约情况配合情况，履约率取 0%；</p>	4	100%	4
2	企业支持与配合	6	<p>综合评价承包人对外协调能力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对外处理协调能力优秀，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对外处理协调能力良好，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对外处理协调能力一般，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对外处理协调能力较差，履约率取 0%；</p>	5	100%	5
		1	<p>综合评价承包人主要领导对项目现场重视程度。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主要领导对项目现场重视程度，如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够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主要领导对项目现场重视程度，如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基本能够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p>	1	100%	1

		取 80%； (3) 承包人主要领导对项目现场重视程度，如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够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取 60%； (4) 承包人主要领导对项目现场重视程度，如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不能够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取 0%；			
合计			100		92.4
履约得分	92.4				
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履约评价小组(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打分规则	1、每次考评时可根据项目进行的阶段，选择需要参与考评的内容。所有参与考评的小项按照其对应项目的“满分分值”计入“应得分”(每次考评的应得分不一定为满分)。				
	2、履约表现由高到低划分为 100%、80%、60%、30%、0% 等 5 个履约率，评分时，履约评价人员根据评价内容及承包人的实际履约状况给出履约率。				
	3、实得分为每个小项应得分×履约率				
	4、履约得分=实得分合计/应得分合计×100				
	5、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80 分，小于 90 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70 分，小于 80 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60 分，小于 70 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 60 分时为不合格。				

### 三、雷圳碧榕湾海景花园等 8 个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施工合同履行评价评分表

合同名称			雷圳碧榕湾海景花园等 8 个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			评价时间	2024. 12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评价阶段	节点履约评价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及评分标准			应得分	履约率	实得分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15				15		15	
1	主要负责人配备	9	3	派驻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是与投标文件一致性。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是与投标文件一致，履约率取 100%； (2) 派驻项目的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与投标文件承诺一致，特殊情况下存在更换时经发包人同意，履约率取 80%； (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是与投标文件不一致，人员不稳定，且存在频繁更换的情形，履约率取 0%。			3	100%	3
			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对本地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程度，与发包人、监理人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顺畅程度。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优秀，对本地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非常熟悉，与发包人、监理人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顺畅，履约率取 100%； (2)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良好，对本地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较为熟悉，与发包人、监理人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较为顺畅，履约率取 80%； (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一般，对本地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程度一般，与发包人、监理人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顺畅程度一般，履约率取 60%； (4)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较差，对本地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程度较差，与发包人、监理人及行政主管部门的沟通不顺畅，履约率取 0%。			3	100%	3
			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在岗履约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在岗履约情况优秀，履约率取 100%； (2)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在岗履约情况良好，履约率取 80%。； (3)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在岗履约情况合格，履约率取 60%。			3	100%	3

				(4) 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在岗履约情况差, 履约率取 0%。			
2	管理人员配备	4	1	<p>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的一致性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的一致性, 履约率取 100%;</p> <p>(2)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基本一致, 个别人员更换时经过发包人批准, 履约率取 80%;</p> <p>(3)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 现场管理人员更换较多, 履约率取 60%;</p> <p>(4)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 现场管理人员频繁更换时未经发包人批准, 履约率取 0%。</p>	1	100%	1
			3	<p>现场管理人员是否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评分标准如下:</p> <p>(1) 现场管理人员具有较高的履约能力, 现场管理情况较好, 履约率取 100%;</p> <p>(2)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一般, 现场管理情况一般, 履约率取 80%;</p> <p>(3)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及格, 现场管理情况较差, 履约率取 60%;</p> <p>(4) 现场管理人员履约能力差, 现场管理情况差, 履约率取 0%。</p>	3	100%	3
3	资源配备	2	2	<p>承包人投入项目的机械设备、材料物质满足招标文件、合同及工程需要的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投入项目的机械设备、材料物质满足招标文件、合同及工程需要的情况, 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投入项目的机械设备、材料物质较多满足招标文件、合同及工程需要的情况, 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投入项目的机械设备、材料物质一般满足招标文件、合同及工程需要的情况, 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投入项目的机械设备、材料物质不满足招标文件、合同及工程需要的情况, 履约率取 0%。</p>	2	100%	2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含环境保护)	25			25		22.8
1	管理体系建设	3	1	<p>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建立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建立情况优秀, 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建立情况一般, 履约率取 80%;</p>	1	100%	1

			(3)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建立情况及格, 履约率取 60%; (4)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未建立, 履约率取 0%。				
		2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执行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执行情况优秀, 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执行情况一般, 履约率取 80%; (3)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执行情况及格, 履约率取 60%; (4) 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未执行, 履约率取 0%。	2	100%	2	
2	现场管理	14	3	承包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及专职安全员设置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及专职安全员设置健全, 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及专职安全员设置基本齐全, 履约率取 60%; (2) 承包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及专职安全员设置不齐全, 履约率取 0%。	3	100%	3
			4	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落实到位, 记录完整手续齐全, 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整改到位, 履约率取 100%; (2) 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落实基本齐全, 记录及手续基本完整, 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整改到位, 履约率取 80%; (3) 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落实不齐全, 记录及手续不完整, 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及时整改到位, 履约率取 60%; (4) 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落实不齐全, 记录及手续不完整, 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未及时整改到位, 履约率取 30%; (5) 无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未落实, 无记录及手续, 存在的安全隐患能够未及时整改到位, 履约率取 0%。	4	100%	4
			4	危险作业或危大工程管控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危险作业或危大工程施工能够严格按照规定和方案执行, 并有安全员全程监督, 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危险作业或危大工程施工未能严格按照规定和方案执行, 无安全员全程监督, 履约率取 0%;	4	100%	4
			3	现场防治污水、噪音、扬尘措施执行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防治污水、噪音、扬尘措施执行情况优秀, 防治措施优秀, 履约率取 100%;	3	80%	2.4

			<p>(2) 现场防治污水、噪音、扬尘措施执行情况良好，防治措施良好，履约率取 80%；</p> <p>(3) 现场防治污水、噪音、扬尘措施执行情况及格，防治措施及格，履约率取 60%；</p> <p>(4) 现场防治污水、噪音、扬尘措施未执行，无防治措施，履约率取 0%；</p>			
3	第三方检查	3	<p>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结果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无问题，情况优秀，履约率取 100%；</p> <p>(2)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存在细小问题，情况良好，履约率取 80%；</p> <p>(3)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存在较多问题，情况一般，履约率取 60%；</p> <p>(4) 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存在严重问题，情况差，履约率取 0%。</p>	3	80%	2.4
		5	<p>承包人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问题整改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问题及时响应，及时落实整改，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问题及时响应，较及时整改，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问题及时响应，未及时整改完成，履约率取 30%；</p> <p>(4) 承包人对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问题不进行整改，履约率取 0%。</p>	5	80%	4
三	质量管理	23		23		21.4
1	施工质量管控	4	<p>综合评价承包人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健全、方案齐全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健全、方案齐全，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方案较为完整齐全，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方案不齐全，履约率取 0%。</p>	4	100%	4
		4	<p>综合评价承包人现场材料使用管理及施工管理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现场材料使用管理及施工管理严格遵照规定要求执行，无偷工减料，不存在使用合格产品情况，履约率取 100%；</p>	4	100%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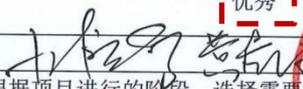
			<p>(2) 承包人现场材料使用管理及施工管理较好遵照规定要求执行, 无偷工减料, 不存在使用合格产品情况, 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现场材料使用管理及施工管理按遵照规定要求执行, 但存在偷工减料, 存在使用合格产品情况, 履约率取 0%。</p>			
2	第三方检查	7	<p>综合评价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中不存在质量问题, 履约率取 100%;</p> <p>(2)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中不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 履约率取 80%;</p> <p>(3) 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中存在较严重的质量问题, 履约率取 0%。</p>	3	100%	3
			<p>综合评价承包人对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对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发现的问题整改能够及时整改, 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对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发现的问题整改不能及时整改, 履约率取 0%。</p>	4	100%	4
3	档案管理	8	<p>综合评价承包人材料报审、材料检测的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的材料报审、材料检测等资料能够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齐全规范, 不存在虚报作伪情况, 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的材料报审、材料检测等资料较为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较为齐全规范, 不存在虚报作伪情况, 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的材料报审、材料检测等资料能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存在资料不齐全、不规范情况, 不存在虚报作伪情况, 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的材料报审、材料检测等资料未能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存在资料不齐全、不规范情况, 存在虚报作伪情况, 履约率取 0%;</p>	6	80%	4.8
			<p>综合评价承包人评定资料、竣工验收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评定资料、竣工验收资料能够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齐全规范, 不存在虚报作伪情况, 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评定资料、竣工验收资料较为及时提交; 所有档案资料较为齐全规范, 不存在虚报作伪情况, 履约率取 80%;</p>	2	80%	1.6

			<p>(3) 承包人评定资料、竣工验收资料能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存在资料不齐全、不规范情况，不存在虚报作伪情况，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评定资料、竣工验收资料未能及时提交；所有档案资料存在资料不齐全、不规范情况，存在虚报作伪情况，履约率取 0%。</p>			
四	工期进度管理	15		15		12
1	工期管控	7	<p>综合评价承包人施工进度计划编制。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未及时编制了施工总进度计划、月度或每周进度分解计划、赶工计划等，履约率取 0%。</p>	2	100%	2
			<p>承包人对各阶段工期控制及调整。评分标准如下：</p> <p>(1) 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能够及时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能及时提交，履约率取 100%；</p> <p>(2) 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较为及时的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能较为及时提交，履约率取 80%；</p> <p>(3) 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未及时的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能较为及时提交，履约率取 60%；</p> <p>(4) 不能够主动控制各阶段工期，在节点工期未按时完成时，未及时的调整总计划及提出具体纠偏措施，对照检查及原因分析报告未能按时提交，履约率取 0%；</p>	2	80%	1.6
			<p>实际施工进度考核等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p> <p>(2)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承包人能够及时调整相关计划，做好进度管控，履约率取 80%；</p> <p>(3) 非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且承包人未及时调整相关计划，做好进度管控，履约率取 30%；</p> <p>(4) 因承包商原因导致施工进度实际完成情况不符合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p>	2	100%	2
2	企业支持力度	5	<p>综合评价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施工进度的重视程度。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高度关注度，能够进行有效管控、主动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高，管控下过良好，基本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p>	2	80%	1.6

			<p>议，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管控效果一般，能够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较低，管控效果较差，未能及时到场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30%；</p> <p>(5) 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关注度极低，管控效果极差，未参加发包人组织的重要会议，履约率取 0%。</p>			
		3	<p>现场施工的支持力度等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现场施工的支持力度情况优秀，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现场施工的支持力度情况良好，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现场施工的支持力度情况一般，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现场施工的支持力度情况差，履约率取 0%。</p>	3	80%	2.4
3	档案同步移交	3	<p>综合评价承包人能否按照发包人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能按照发包人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情况，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按照发包人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较为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情况，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按照发包人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未能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情况，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未按照发包人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未能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情况，履约率取 0%；</p>	3	80%	2.4
五	合约造价管理	12		12		11.8
1	分包管理	2	<p>承包人对分包单位及材料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审批程序是否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审批程序是否合法合规。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对分包单位及材料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审批程序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对分包单位及材料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审批程序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履约率取 0%。</p>	1	100%	1
		1	<p>承包人积极组织协调、统筹管理分包单位各项现场施工管</p>	1	100%	1

			理工作，是否存在劳资纠纷。评分标准如下： (1) 未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履约率取 100%； (2) 发生因拖欠劳务工资、工程款或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或上访，履约率取 0%。			
2	变更管理	4	2 承包人是否按施工合同要求及时申报变更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人按合同要求及时申报变更，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履约率取 100%； (2)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人按合同要求较为及时申报变更，履约率取 60%； (3) 现场发生工程变更时，承包人未能及时办理工程变更申报手续，未按照合同规定进行上询价，履约率取 0%；	2	90%	1.8
			2 承包人工程变更无价格信息的材料设备询价工作是否及时、合法合规。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工程变更无价格信息的材料设备询价工作及、按照合同要求合法合规，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工程变更无价格信息的材料设备询价工作较为及时、基本按照合同要求合法合规，履约率取 60% (3) 承包人工程变更无价格信息的材料设备询价工作不及时、未能按照合同要求，不合法合规，履约率取 0%。	2	100%	2
3	进度款管理	2	1 承包人按施工合同要求提交进度款申报资料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按施工合同要求及时提交完整的进度款申报资料，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按施工合同要求及时提交基本齐全的进度款申报资料，履约率取 80%； (3) 承包人按施工合同要求及时提交不齐全的进度款申报资料，履约率取 60%； (4) 承包人按施工合同要求未及时提交进度款申报资料，履约率取 0%。	1	80%	0.8
			1 承包人申报进度款偏差率在±5%以内情况。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申报进度款偏差率在±5%以内，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申报进度款偏差率在±10%以内，履约率取 60%； (3) 承包人申报进度款偏差率超过±10%，履约率取 0%。	1	100%	1
4	预算与结算管理	4	1 承包人申报的变更预算与预算审核偏差率是否符合施工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 (1) 承包人申报的变更预算与预算审核偏差率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 (2) 承包人申报的变更预算与预算审核偏差率不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	1	100%	1

			<p>承包人申报结算金额与审核金额偏差率是否符合施工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申报结算金额与审核金额偏差率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申报结算金额与审核金额偏差率不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p>	1	100%	1
			<p>承包人提交变更预算、结算资料时间是否符合施工合同要求。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提交变更预算、结算资料时间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提交变更预算、结算资料时间不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履约率取 0%；</p>	1	100%	1
			<p>承包人是否积极配合第三方造价单位或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的审核工作。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积极配合第三方造价单位或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的审核工作，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不配合第三方造价单位或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的审核工作，履约率取 0%；</p>	1	100%	1
六	配合与协调	10		10		10
1	履约配合	4	<p>综合评价承包人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情况及保修期内履约情况等。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情况优秀，保修期内履约情况配合情况优秀，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情况良好，保修期内履约情况配合情况良好，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情况一般，保修期内履约情况配合情况一般，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情况差，保修期内未能体现履约情况配合情况，履约率取 0%；</p>	4	100%	4
2	企业支持与配合	6	<p>综合评价承包人对外协调能力情况。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对外处理协调能力优秀，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对外处理协调能力良好，履约率取 80%；</p> <p>(3) 承包人对外处理协调能力一般，履约率取 60%；</p> <p>(4) 承包人对外处理协调能力较差，履约率取 0%；</p>	5	100%	5
			<p>综合评价承包人主要领导对项目现场重视程度。评分标准如下：</p> <p>(1) 承包人主要领导对项目现场重视程度，如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够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取 100%；</p> <p>(2) 承包人主要领导对项目现场重视程度，如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基本能够及时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p>	1	100%	1

		取 80%； (3) 承包人主要领导对项目现场重视程度，如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能够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取 60%； (4) 承包人主要领导对项目现场重视程度，如施工现场出现紧急情况或召开紧急会议时，企业负责人(主要领导)不能够到现场协调处理或者参与相关会议，履约率取 0%；			
合计			100		92.8
履约得分	93.0				
履约评价等级	优秀				
履约评价小组(签字):  建设单位(盖章): 					
打分规则	1、每次考评时可根据项目进行的阶段，选择需要参与考评的内容。所有参与考评的小项按照其对应项目的“满分分值”计入“应得分”(每次考评的应得分不一定为满分)。				
	2、履约表现由高到低划分为 100%、80%、60%、30%、0% 等 5 个履约率，评分时，履约评价人员根据评价内容及承包人的实际履约状况给出履约率。				
	3、实得分为每个小项应得分×履约率				
	4、履约得分=实得分合计/应得分合计×100				
	5、履约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和不合格五个等级。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90 分时为优秀；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80 分，小于 90 分时为良好；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70 分，小于 80 分时为中等；当履约得分大于或等于 60 分，小于 70 分时为合格；当履约得分低于 60 分时为不合格。				

## 四、缘来居等 15 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 施工单位履约评价 (2023 年度)

工程名称：缘来居等 15 个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施工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评价指标	权重 分数	评价内容指引	分数
一	人员和资源配备	15		14.4
1	主要负责人配备	9	①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是与投标文件一致性，3分。 (一致100%、不一致0%) ②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的专业水平、组织协调能力、对本地的地方性法规及规定的熟悉程度，3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③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在岗履约情况，3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8.4
2	管理人员配备	4	①项目组织机构人员数量、专业与投标文件的一致性，1分。 (一致100%、不一致0%) ②项目组织机构人员履约能力，3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4
3	资源配备	2	①承包人投入项目的机械设备、材料物质满足招标文件、合同及工程需要的情况，2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2
二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含环境保护)	25		21.2
1	管理体系建设	3	①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和管理计划建立情况，1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②承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执行情况，2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3
2	现场管理	14	①承包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机构及专职安全员设置情况，3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②施工前的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情况，4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③危大工程实施程序合规情况，4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④现场防治污水、噪音、扬尘措施执行情况，3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11.8
3	第三方检查	8	①安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安全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结果，3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②承包人对检查问题的整改情况，5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6.4
三	质量管理	23		21.6

1	施工质量管控	8	①综合评价承包人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健全、方案齐全，4分。 ②综合评价承包人现场材料使用管理及施工管理，4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8
2	第三方检查	7	①综合评价质监部门、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质量评价单位、监理单位的检查情况，3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②综合评价承包人对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4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5.6
3	档案管理	8	①综合评价承包人材料报审、材料检测的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6分。 ②综合评价承包人评定资料、竣工验收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性，2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8
<b>四</b>	<b>工期进度管理</b>	<b>15</b>		<b>14.6</b>
1	工期管控	7	①综合评价承包人施工进度计划编制，2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②各阶段工期控制及调整，2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③实际施工进度考核等情况，3分。 (合格3分、不合格0分)	6.6
2	企业支持力度	5	①综合评价承包人企业管理人员对施工进度的重视程度，2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②现场施工的支持力度等情况，3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5
3	档案同步移交	3	①综合评价承包人能否按照甲方档案移交要求，在实施过程中及时同步移交施工方案、材料报审、管理人员档案、质量验收、检验检测资料、问题整改报告，3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3
<b>五</b>	<b>合约造价管理</b>	<b>12</b>		<b>11.8</b>
1	分包管理	2	①承包人对分包单位及材料设备供应商的选择及审批程序符合施工合同要求，审批程序合法合规，1分。 ②承包人积极组织协调、统筹管理分包单位各项现场施工管理工作，不存在劳资纠纷，1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2
2	变更管理	4	①承包人按施工合同要求及时申报变更，2分。 ②工程变更无价格信息的材料设备询价工作及时、合法合规，2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4
3	进度款管理	2	①承包人按施工合同要求及时提交进度款申报资料，1分。 ②承包人申报进度款偏差率在±5%以内，1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2

4	预算与结算管理	4	①承包人申报的变更预算与预算审核偏差率符合施工合同要求，1分。 ②承包人申报结算金额与审核金额偏差率符合施工合同要求，1分。 ③承包人提交变更预算、结算资料时间符合施工合同要求，1分。 ④承包人积极配合第三方造价单位或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的审核工作，1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3.8
<b>六</b>	<b>配合与协调</b>	<b>10</b>		<b>8.8</b>
1	履约配合	4	①综合评价承包人与相关单位的工作配合情况及保修期内履约情况等。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3.2
2	企业支持与配合	6	①综合评价承包人对外协调能力，4分。 (优秀100%、良好80%、中等60%、合格30%、不合格0%) ②综合评价承包人主要领导对项目现场重视程度，2分。 (合格2分、不合格0分)	5.6
总分				<b>92.4</b>

注：

一、根据得分（用字母“N”表示）情况，履约评价结果分为以下五个等级：

（一）当 $N > 90$ 分时，评价结果为优秀

（二）当 $80 \leq N < 90$ 分时，评价结果为良好；

（三）当 $70 \leq N < 80$ 分时，评价结果为中等

（四）当 $60 \leq N < 70$ 分时，评价结果为合格；

（五）当 $N < 60$ 分时，评价结果为不合格。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包商节点、完成履约评价不得被评为优秀、良好等级，履约评价得分不得高于79分：

（一）因自身原因拖延合同工期3个月以上的；

（二）项目管理班子未按投标承诺配备或者不到位的；

（三）经认定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的；

（四）因自身原因造成工程发生一般质量安全事故的；

（五）因设计原因导致工程变更超过施工合同价5%的（仅限设计合同）；

（六）招标文件或者合同文件中列明的其他情形：

①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大规模有效投诉的；

②承包人擅自施工的。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承包商节点、完成履约评价直接被评为“不合格”,得分不得高于59分:

- (一) 因自身原因拖延合同工期6个月以上的;
  - (二)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分包商工程款,引发群体性上访事件的;
  - (三) 因自身原因未按合同约定提交工程结算报告的;
  - (四) 经认定使用假冒伪劣材料或偷工减料,情节恶劣或者情形严重的;
  - (五) 因自身原因造成工程发生有人员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
  - (六) 因该工程存在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违法分包或者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被行政监督部门行政处罚的;
  - (七) 经纪检监察机关或者有关部门认定,存在贿赂政府部门公职人员的行为的;
  - (八) 招标文件或者合同文件中列明的其他情形:
- ①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其他参建单位被政府及相关部门予以行政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 ②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包括但不限于:水质事故、未经审批擅自停水等);

四、履约评价完成时间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 (一) 节点履约评价每季度开展一次;
- (二) 完成履约评价应当在最后一次节点履约评价完成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
- (三) 节点履约评价完成后,发包人应当及时将评价结果通知书依法送达承包人,承包人应当及时签收。承包人对节点履约评价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价结果通知书送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发包人书面提出,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逾期提出异议的,发包人不予受理;发包人应自收到异议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完成复核,并将复核结果书面告知承包人。

# 五、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Page 1 of 2

合同履约评价审批 表单浏览/导出

附件下载

标题	关于《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合同 2023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的请示		
正文	关于《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合同 2023		
拟文说明	2023年8月11日，基建事业部会同安全质量部，按照公司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从机构人员配备、技术经济实力、工程实施过程管理、工期控制、协调配合与服务管理等方面，对工勘岩土集团进行了2023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得分为91分，评价等级为“优”。 综合评价情况：该承包商配合意识好，二季度工作满足合同要求的同时，能主动加大资源投入，高效组织工程建设，提前完成工程实施，为前海山姆按期投运奠定		
集团分管领导	夏石泉	流程走向	审批至集团总经理

合同名称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及桂湾四变电站20kV
成本负责人	雷莹	成本负责人 直属领导	杨玲
合同金额	1,025.879965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类别	建设工程/建设工程服务类	合同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招标 <input type="radio"/> 非招标
是否经过 安质部审批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计划名称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方式	季度评价	履约单位类别	施工类
履约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履约单位	

### 说明

- 1.仅填写本履约评价计划对应的履约单位。
- 2.约定联合体共同评价的，联合体成员分别填写在表单中履约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和其他履约单位（其他联合体成员，多家用“/”隔开，例如：xxxx公司/yyyy公司/zzzz公司）中

工期/服务期 开始时间	2022-09-30	工期/服务期 结束时间	2023-12-31
----------------	------------	----------------	------------

### 履约评价得分情况列表

序号	节点	得分	等级	节点完成时间	是否滞后
<input type="checkbox"/> 1	2023年第2季度	91.0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3-06-30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

是否涉及履约评价 费用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	--

履约评价费用设置 情况	合同价款由合同基本费用（98%）和履约评价费用（2%）两部分组成。上述拆分比例并未改变合同价款总价。基本费用支付视为已包含在工程进度款支付中，履约评价费用按履约评价结果对应的支付比例进行支付。如合同价款调整，履约评价费用按调整后的费用计取，但已扣除（或不支付）的履约评价费用不再调整。
----------------	--

相关流程	
------	--

附件	附件1: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合同.pdf(88MB) 附件2: 施工单位自评表及自评报告.pdf(660KB) 附件3: 施工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pdf(218KB)
----	---

发起人部门副职	牛宏荣	发起人部门正职	包长春
安质部经办人、 成本负责人会签 事业部（子公 司）副职	阳伟光 雷莹 崔江峰	安质部部长、成 本负责人直属领 导 事业部领导登 记 司）正职	鲁飞 杨玲 李永志
集团总经理	李荣生	发起人办结/上会	刘葛羽

填写人	刘葛羽	填写人部门	基建市政工程部	填写时间	2023-08-25
-----	-----	-------	---------	------	------------

审批环节处理意见列表		
<b>表单填写</b> 处理人 刘葛羽 状态 提交	妥否，请领导示。	发起时间: 2023-08-25 10:06 处理时间: 2023-08-25 10:21
<b>发起人部门副职</b> 处理人 牛宏荣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3-08-25 10:21 已查看: 2023-08-25 10:52 处理时间: 2023-08-25 10:52
<b>发起人部门正职</b> 处理人 包长春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3-08-25 10:52 已查看: 2023-08-25 10:53 处理时间: 2023-08-25 10:53
<b>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b> 处理人 阳伟光 状态 提交	无意见。	开始时间: 2023-08-25 10:53 已查看: 2023-08-25 10:55 处理时间: 2023-08-25 10:56
<b>安质部经办人、成本负责人会签</b> 处理人 雷莹 状态 提交	本次进行2023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得分为91分，评价等级为“优”。无异议。	开始时间: 2023-08-25 10:53 已查看: 2023-08-25 17:36 处理时间: 2023-08-25 17:37
<b>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b> 处理人 鲁飞 状态 提交	无意见。	开始时间: 2023-08-25 17:37 已查看: 2023-08-28 08:31 处理时间: 2023-08-28 09:00
<b>安质部部长、成本负责人直属领导会签</b> 处理人 杨玲 状态 提交	无意见。	开始时间: 2023-08-25 17:37 已查看: 2023-08-25 18:16 处理时间: 2023-08-25 18:16
<b>事业部(子公司)副职</b> 处理人 崔江峰 状态 提交	无意见。	开始时间: 2023-08-28 09:00 已查看: 2023-08-29 09:10 处理时间: 2023-08-29 09:10
<b>事业部(子公司)正职</b> 处理人 李永志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3-08-29 09:10 已查看: 2023-08-29 09:13 处理时间: 2023-08-29 09:19
<b>集团分管领导</b> 处理人 夏石泉 状态 提交	拟同意。	开始时间: 2023-08-29 09:19 已查看: 2023-08-29 09:36 处理时间: 2023-08-29 09:36
<b>集团总经理</b> 处理人 李荣生 状态 提交	同意。	开始时间: 2023-08-29 09:36 已查看: 2023-08-29 10:09 处理时间: 2023-08-29 10:11
<b>发起人办结/上会</b> 处理人 刘葛羽 状态 提交	送存档。	开始时间: 2023-08-29 10:11 已查看: 2023-08-29 12:27 处理时间: 2023-08-29 12:42

#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表扬信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由贵单位承担施工总承包工作的前海控股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是深圳市重大项目和 2020 年深圳市全球招商大会重点项目前海山姆旗舰店重要配套工程。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贵单位高度重视，项目团队全体成员齐心协力，不断攻坚克难，最终保质保量、全面高效地完成了项目任务，赢得了我方及相关参建各方的高度认可。

项目建设过程中，贵单位委派的管理团队认真执行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标准，面对施工现场条件复杂，工期紧张、施工难度大、周边环境复杂等诸多不利因素，贵公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导，积极协调各方、解决技术难题、组织分配劳务资源，同时整个项目总承包管理团队迎难而上，发挥攻坚克难的精神，顺利实现项目主要节点计划，在抓进度的同时严把质量安全关，确保质量、安全、进度目标顺利实现。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今天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当中离不开贵司的全力支持和项目管理团队全员的辛苦付出，在项目经理刘彪的带领下，项目全员展现了工作责任心强、协调能力出色的工作作风，能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工作方法和措施，有效推动了项目进展，为按期完成各

项建设目标付出了辛勤的汗水，在此给予表扬。

衷心感谢对前海开发建设的大力支持，希望再接再厉，积极进取，再创佳绩！

祝贵单位事业蒸蒸日上！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4日



## 六、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地铁连接通道工程

### 表扬信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自贸时代中心项目地铁连接通道工程，是自贸时代中心项目重要配套工程。自项目开工以来，在贵司的大力配合和项目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保质保量地完成了我方要求的节点目标。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我方看到了贵司对本项目的高度重视，面对施工现场条件复杂，工期紧张、施工难度大、场地限制等诸多不利因素，贵司积极协调各方、解决技术难题、组织分配劳务资源。贵司项目部团队在工程管理和服务上充分发挥管理和技术优势，在抓进度的同时严把质量安全关，确保质量、安全、进度目标顺利实现。

在此，自贸时代中心项目部对贵司的项目管理团队表示由衷的感谢，希望贵司一如既往地大力支持工程建设。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圆满完成后续工程。

最后祝贵司事业蒸蒸日上，愿双方合作愉快！

深圳市前海蛇口和胜实业有限公司  
招商局前海环贸中心  
自贸时代业务项目部

2025年1月20日

## 七、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主校桥改造工程

### 表扬信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在贵署与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的大力支持和项目管理团队精心施工组织下，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主校桥改造工程顺利完成并交付学校投入使用。

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主校桥改造工程工期紧、难度大、场地施工条件限制多、外部协调难度大，在施工过程中还需兼顾正常教学和生活秩序，同时新冠疫情也给项目建设带来巨大挑战，以工务署及施工单位为核心的管理团队，科学组织、精心部署、攻坚克难，顺利完成建设任务，务实、担当、精益求精的精神，赢得我校及各方的高度称赞。

在此，祝贺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项目主校桥工程圆满建成，特向贵署与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的各级领导及项目团队全体人员表示衷心感谢！

2023年9月25日



## 第四章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

姓名	吴飞飞	性别	男	年龄	36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087198905102151	手机号码	13530649690
参加工作时间	2011年6月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6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0202102531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	3310万元	2023年6月-2024年8月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30日  
- 2026年03月29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吴飞飞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05月1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2531



聘用企业: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6-28至2027-06-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吴飞飞

个人签名: 吴飞飞

签名日期: 2025.9.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7月21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4858

姓 名: 吴飞飞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05月1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0月13日

有效 期: 2024年10月12日 至 2027年10月1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吴飞飞

身份证号：42108719890510215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岩土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470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吴飞飞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五月十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勘查技术与工程(油气井方向)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11201105785807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飞飞

社保电脑号：63983937

身份证号码：42108719890510215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0	19.1	4775.0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19.1	4775.0	38.2	9.55
合计			23612.8	11749.36			13770.72	5071.88			1062.1		376.36	333.44		251.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9e5de29d1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194  
 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一、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 1.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12-440305-04-01-912981001001

标段名称：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3310.69万元（净下浮率11.17%，暂定价3310.69万元。）

中标工期：180

项目经理(总监)：吴飞飞



本工程于 2023-04-1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5-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5-16



查验码：466897111340274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 2. 合同

工程编号：2212-440305-04-01-912981001001

合同编号：xnc-sg-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工程地点：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简化招标)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辖区内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总投资为 4557 万元,项目建设范围为南山区向南村与向南东村,占地面积 122338 平方米,共有 628 栋建筑,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弱电线路整治、消防系统整治,环境整治,雨污水口整治、危房围挡保护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 ;集体资本 \_\_\_% ;民营资本 \_\_\_% ;外商投资 \_\_\_% ;混合经济 \_\_\_% ;其他 \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弱电线路整治、消防系统整治,环境整治,雨污水口整治、危房围挡保护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及合同条款,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6月18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1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2023年9月30日之前施工进度达到市城中村综合治理验收条件。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上述标准约定不一致的，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合同价(大写)：叁仟叁佰壹拾万陆仟玖佰元整

(小写)：33106900.00 元

项目单价：以南山区造价站审定的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内的综合单价×(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 11.17%)，确定结算综合单价。

所有其他费用（措施费、计日工等）除不可竞争费外均以南山区造价站审定施工图预算或招标控制价内的相关费用×(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 11.17%) 确定。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6月1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玖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红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914403001922034777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

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695929

传真：0755-83695439

电子信箱：gktb@geokey.com.cn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田背支行

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 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8月12日
发出日期：	2024年8月12日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	工程造价（万元）	3310.69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施工许可证号	/	竣工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招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分项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验·通-17 合格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验·通-18 合格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管-4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与合同约定完成的全部工作内容。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本工程在施工中严格按照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施工，确保施工质量完成施工，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4年8月12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2024年8月12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4年8月12日</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年 月 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2024年8月12日</p>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p> <p>2024年8月12日</p>
			

## 第五章 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备注
1	项目经理	吴飞飞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证书：粤 1442020202102531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2	技术负责人	申小平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1084334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3	质量负责人	林志豪	工程师	质量员证： 2401030600123610	2023年10月-2026年1月	/
4	安全负责人	尹小兵	/	安全C证：粤建安C3 (2018) 0010508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5	商务负责人	陈涛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503001248101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6	给排水工程师	闫亚珂	工程师	职称证： B08203081100000226	2025年5月-2026年1月	/
7	绿化工程师	李劲松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A08161000000001078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8	建筑工程师	王涛	工程师	职称证： 2003003048627	2023年1月-2026年1月	
9	BIM工程师	胡长强	工程师	一级BIM证书： 1701001023010798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0	造价工程师	莫莉	正高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书： 建 [造]11044400018682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1	电气工程师	贺平	工程师	职称证：粤中职称字第 1803003012145号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2	测绘工程师	闫肖飞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师证书： 234402655(00)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3	施工员	张宁	助理工程师	施工员证： 2301010600312829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备注
14	施工员	何培佳	助理工程师	施工员证： 2401010600124589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5	安全员	关保平	/	安全C证：粤建安C3 (2008) 0015387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6	安全员	尹志兵	/	安全C证：粤建安C3 (2021) 0006972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7	资料员	邓钧	/	资料员证： 2301050000056349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8	资料员	刘福胜	助理工程师	资料员证： 2401050000123672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19	质检员	苏婷	助理工程师	质量员证： 2301030600053639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20	材料员	申伟伟	/	材料员证： 2301040000059091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21	预算员	洪雨娇	工程师	职称证： 2303003128824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22	机械员	秦满辉	助理工程师	机械员证： 2301110000054101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23	劳资专管员	朱静静	工程师	劳务员证： 2301140000313765	2023年1月-2026年1月	/

## 一、项目经理 吴飞飞

姓名	吴飞飞	性别	男	年龄	36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0871989051021 51	手机号码	13530649690
参加工作时间	2011 年 6 月	从事项目经理 (建造师) 年限	6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 书编号	粤 1442020202102531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 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	南山街道向南村向南东村综合治理	3310 万元	2023 年 6 月- 2024 年 8 月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30日  
- 2026年03月29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吴飞飞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05月1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25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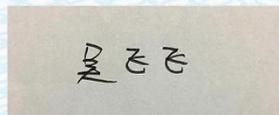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6-28至2027-06-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吴飞飞

签名日期: 2025.9.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07月21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4858

姓 名: 吴飞飞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年05月1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10月13日

有效 期: 2024年10月12日 至 2027年10月1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飞飞

身份证号：42108719890510215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岩土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470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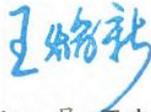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吴飞飞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五月十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勘查技术与工程(油气井方向)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911201105785807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飞飞

社保电脑号：63983937

身份证号码：42108719890510215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0	19.1	4775.0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19.1	4775.0	38.2	9.55
合计			23612.8	11749.36			13770.72	5071.88			1062.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9e5de29d1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194  
 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二、技术负责人 申小平

姓名	申小平	性别	男	年龄	43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60119821119457X		
手机号码	13602574131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203001084334	
参加工作时间	2006年6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9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工	工程质量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月湾街（桂湾三路-桂湾四路）市政道路工程及桂湾四变电站20KV电缆路由工程	2347万元	2022.9-2023.12	已完	合格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申小平

身份证号：51360119821119457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433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申小平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 十一月 十九 日生，于二〇〇三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吴 译

证书编号：12764120060601660

二〇〇六年 六 月 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申小平

社保电脑号：611988212

身份证号码：5136011982111945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4176.41	12042.32			13770.72	5071.88			1062.1		443.03	1070.64		288.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dd4b8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三、质量负责人 林志豪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林志豪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303076411
手机号码	13763044426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401030600123610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林志豪

身份证号：4405821993030764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446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海洋大学  
GUANGDONG OCEAN UNIVERSITY

# 毕业证书

林志豪，男，一九九三年三月七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工程管理专业四年全日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叶喜海

证书编号 105661201605003708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志豪

社保电脑号：641730448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8030764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9723.51	9667.44			9430.56	3671.84			918.1		379.52	861.96		224.3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e7562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194  
 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四、安全负责人 尹小兵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尹小兵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319820918003X
手机号码	15007556384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C3（2018）0010508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8）0010508

姓 名：尹小兵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2年09月1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8年06月12日

有 效 期：2024年03月14日 至 2027年06月1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毕业证书



学生 尹小兵 性别 男 现  
年 19岁, 湖南省邵阳县(市)  
人, 1998年 9月至2001年 7月  
在本校 电子电器 专业 三年  
制 中专 班学习, 修业期满,  
各科成绩和专业技能等级考核合  
格, 准予毕业。

校长

学校

魏文



字第 2001211180号  
(盖湖南省教育厅钢印生效)

2001年 7月 1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尹小兵

社保电脑号：605133397

身份证号码：4305231962091600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0732.98	10942.96			3454.04	1151.47			1024.3		253.32	220.4		215.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9e5dd736b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五、商务负责人 陈涛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涛

身份证号：4414811990112507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岩土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4810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日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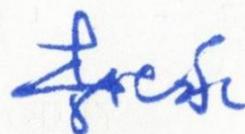


学生 **陈涛**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生，于一九一四年  
二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605002058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涛

社保电脑号：632743810

身份证号码：4414811990112607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0	19.1	4775	38.2	15.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50	19.1	4775	38.2	15.55
合计			25496.41	12746.32			13770.72	5071.88			1098.1	460.92	1070.64		288.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d63c1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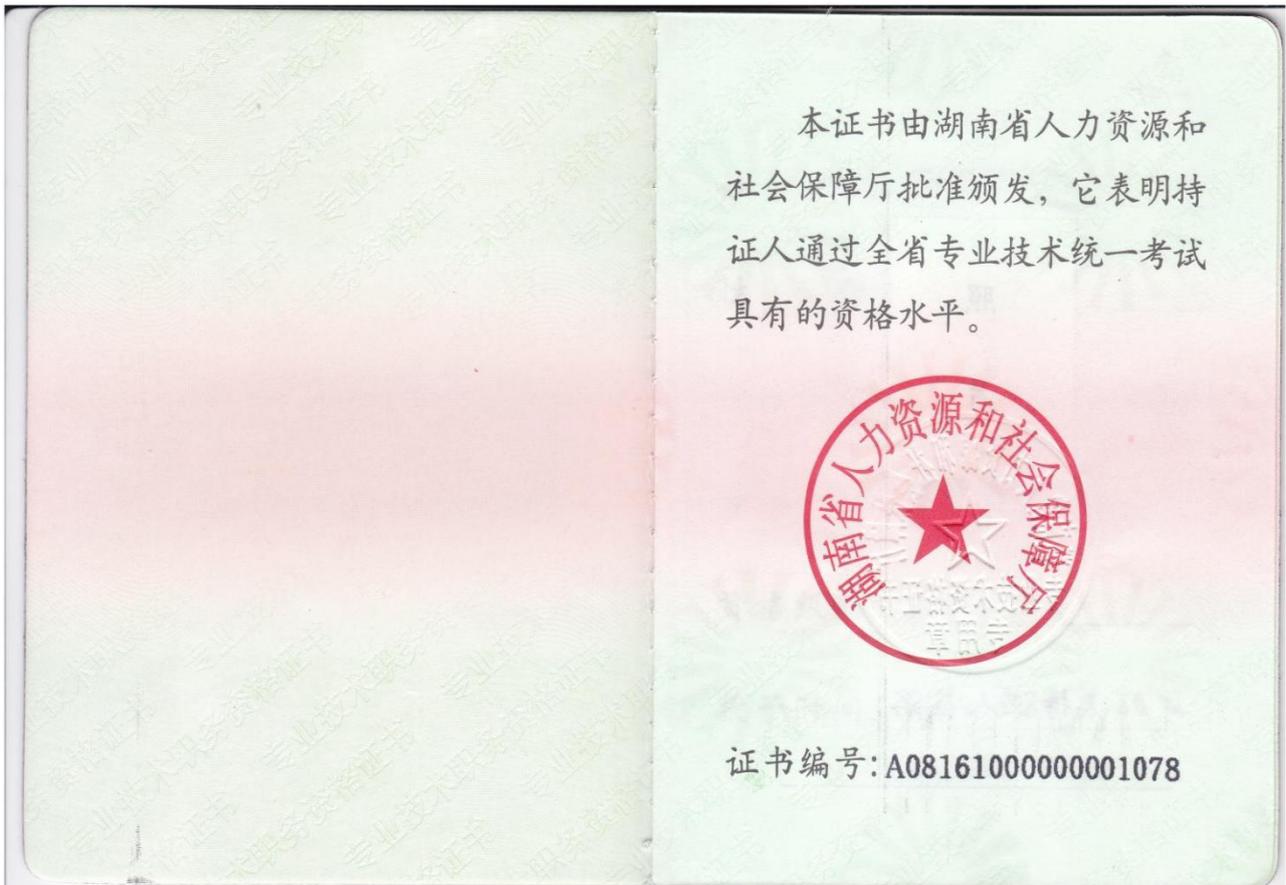
## 六、给排水工程师 闫亚珂

	姓 名: <u>闫亚珂</u>
	性 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10329199405075112</u>
	专 业: <u>市政公用工程</u>
	资格级别: <u>工程师</u>
	授予时间: <u>2020年12月19日</u>
证书编号: <u>B08203081100000226</u>	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hnjsrcw.com/zcquery/">http://www.hnjsrcw.com/zcquery/</a>
	

普通高等学校	
<b>毕 业 证 书</b>	
	
学生 <u>闫亚珂</u> 性别 <u>男</u> ，一九九四年 五月 七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u>给水排水工程</u>	
专业 <u>四</u> 年制 <u>本</u>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u>中原工学院</u>	校 (院) 长: 
证书编号: <u>104651201405003378</u>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a href="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a>	



## 七、绿化工程师 李劲松



575



#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 李劲松  
身份证号: 432302790919001  
证书编号: 66430901023011802



参加 公路与城市道路 专业 专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湖 南 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02 年 06 月 30 日

  
高 等 院 校  
湖南城建高等专科学校  
2002 年 06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No.02 09020125 0206



八、建筑工程师 王涛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涛

身份证号：3211811991012686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九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862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王涛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一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交通学院 勘查技术与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京工业大学

校（院）长：

黄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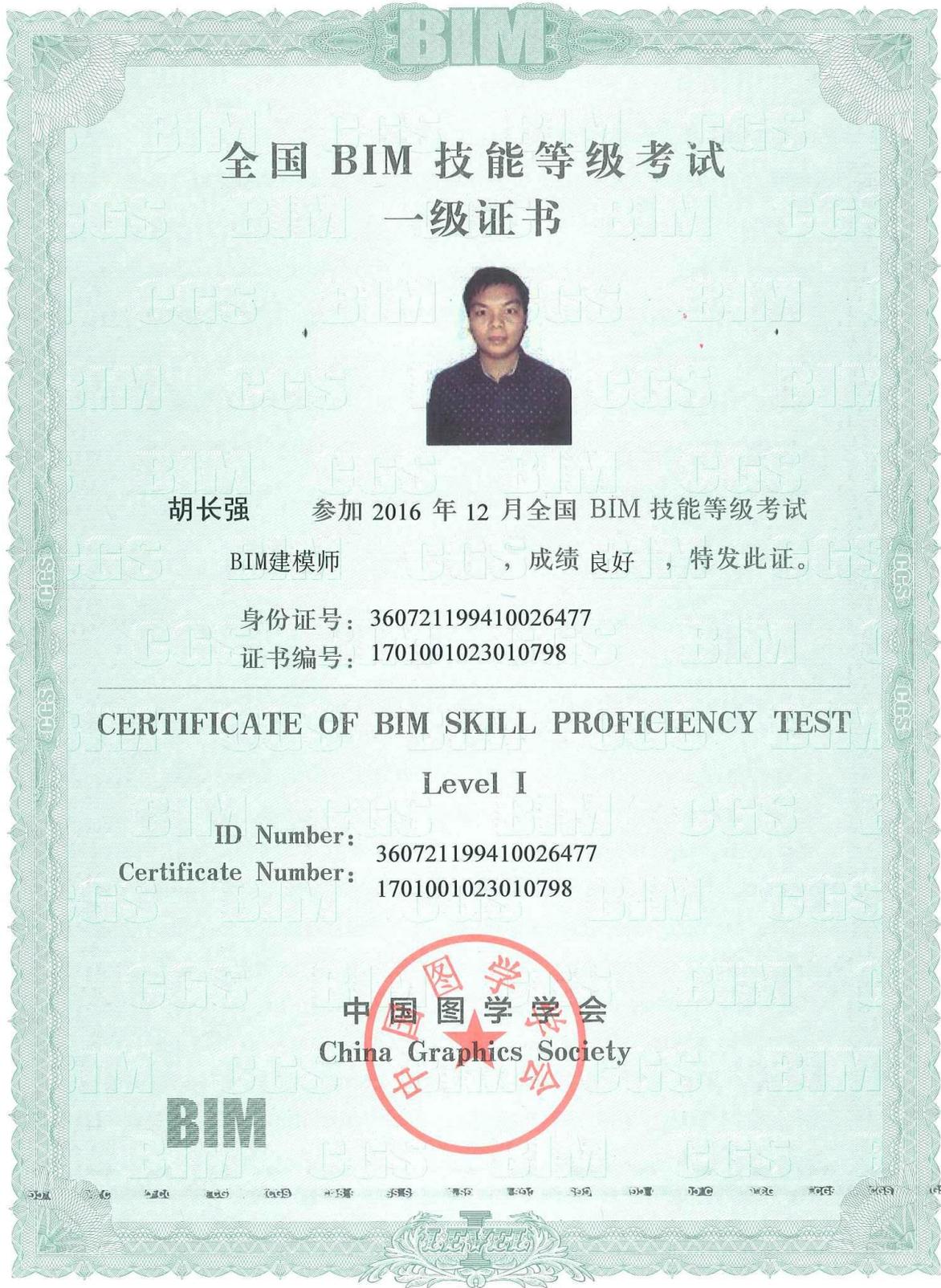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102911201305002321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九、BIM工程师 胡长强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胡长强 参加 2016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 成绩良好 ，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360721199410026477

证书编号：1701001023010798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360721199410026477

Certificate Number: 1701001023010798

中国图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BIM

证书唯一序列号：  
11015549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胡长强

身份证号：36072119941002647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信息模型化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7月0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信息模型化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5034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胡长强

培训岗位：BIM 建模师岗位

身份证号：360721199410026477

证书编号：1710019358

发证日期：2017 年 4 月 5 日

持证人经过此岗位能力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用人单位可凭此对持证人进行能力评价和聘用。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胡长强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 十月 二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月至二〇一七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李志祥

证书编号：134211201705463042

二〇一七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胡长强

社保电脑号: 647181582

身份证号码: 36072119941002647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19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4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5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6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7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8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9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0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1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2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1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2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3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4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5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6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0	19.1	4775	38.2	10.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50	19.1	4775	38.2	10.55
合计			26218.75	13106.0			13770.72	5071.88			1098.1		812.4	1179.84		315.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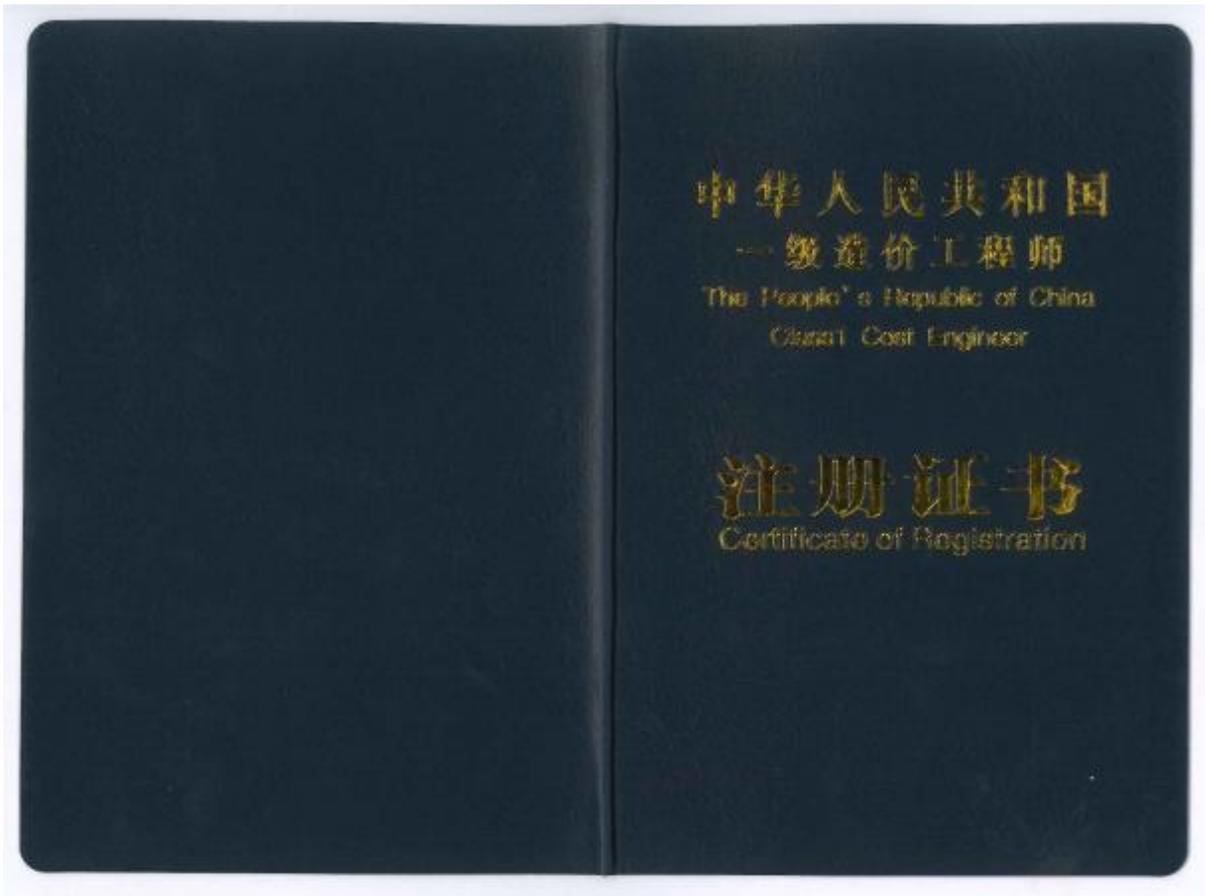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2759e5de3a697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十、造价工程师 莫莉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莫莉

身份证号：440203197503152123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7月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7788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12月2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083192

研究生 莫莉 性别 女，  
一九七五年 三月十五日生，于一九九七  
年 九月至二〇〇〇 年 三月在  
水工结构工程 专业  
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  
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姜弘道

培养单位:

二〇〇〇 年 三月 十日

编号: 2000008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莫莉

社保电脑号：600103094

身份证号码：4402031975031521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4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5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6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7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8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9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0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1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2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1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2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3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4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5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6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0	19.1	4775	38.2	10.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50	19.1	4775	38.2	10.55
合计			27583.75	13834.0			13770.72	5071.88			1127.35	529.62	1130.24			317.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e1af9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194  
 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十一、电气工程师 贺平





## 十二、测绘工程师 闫肖飞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闫肖飞

身份证号：4112821986052800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测绘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746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十三、施工员 张宁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宁

身份证号：35012419950815371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5年7月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627193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10月23日





张宁 同志于 2023 年  
12月08日至 2023 年 12月 20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市政) 职业  
培训, 经考核成绩合格, 特发此证。



姓 名 张宁  
身份证号 350124199508153719  
证书编号 2301010600312829  
工作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  
司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张宁 , 性别 男, 一九九五年 八 月 十五 日生, 于 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 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力学 专业  
四年制本科普通全日制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厦 门 理 工 大 学

校 长: 朱 海

证书编号: 110621201805790247

二〇一八年 六 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宁

社保电脑号：801529790

身份证号码：3501241966081537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5	5.51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0732.98	10942.96			3454.04	1151.47			1024.3						215.9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df02f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十四、施工员 何培佳

何培佳 同志于 2024 年 01 月 18 日至 2024 年 01 月 31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施工员（市政）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何培佳  
身份证号 44058219951004747X  
证书编号 2401010600124589  
工作单位

发证单位  
2024 年 02 月 2 日  
有效期至：2027-02-02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何培佳 性别男，一九九五年十 月四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五 年制 专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南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杨昕

证书编号：141821201606001055 二〇一六年六 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培佳

身份证号：44058219951004747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285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十五、安全员 关保平

###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关保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301197901093619
手机号码	13662607720		证件号 (C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08) 0015387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08) 0015387

姓 名: 关保平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9年01月0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11月0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9月05日 至 2026年10月3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关保平 性别 男 一九七九年一月九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2.5 年制 专科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

王绪新

证书编号 104917201306154277

二〇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关保平

社保电脑号: 2234189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79010936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19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3.86	2757	22.06	5.51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3.86	2757	22.06	5.51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2815.4	11324.08			13770.72	5071.88			1042.21		329.59	182.02		230.7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2759e5ddddd )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十六、安全员 尹志兵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尹志兵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3197903030010
手机号码	13590205440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21) 0006972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1) 0006972

姓 名: 尹志兵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9年03月0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1月20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9日 至 2027年01月1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 毕业证书

学生 **尹志泉** 性别 **男** 现年 **18** 岁，  
**湖南** 省(市) **邵东** 县(市)人，自  
**1976** 年八月至 **1978** 年六月在本校  
**机电** 专业 **3** 班，学制 **两年**，  
修业期满，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盖章：



学校印鉴：



一九**七八**年七月 日

97062  
编号 970629

(盖湖南省教育委员会钢印生效)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尹志兵

社保电脑号：618961034

身份证号码：430523197903080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0732.93	10942.96			3454.04	1151.47			1024.3					215.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e7a28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



十七、资料员 邓钧

邓钧 同志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邓钧  
身份证号 511681199108134573  
证书编号 2301050000056349  
工作单位 无



发证单位  
2023 年 3 月 24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03 月 24 日

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邓钧 系 四川省  
华蓥市人，性别 男，一九九一  
年 八月出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全日制学习期满，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广东省花都区理工职业技术学校  
校长 何华坚

二〇一四年 七月 一 日

广东省教育厅制



2014150240481



15301024130120111318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钊

社保电脑号：644566496

身份证号码：51168119910813457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3.86	2757	22.06	5.51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3.86	2757	22.06	5.51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39.1	4775	38.82	9.55
合计			20635.89	10942.08			3353.13	1117.83			1008.57						221.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9e5dd5dc3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十八、资料员 刘福胜



刘福胜 同志于 2024 年 01月18日至 2024 年01月31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资料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刘福胜  
身份证号 44162219960617131X  
证书编号 2401050000123672  
工作单位



2024年02月2日  
2027-02-02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刘福胜 性别男，一九九六年 六 月 十七 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地下与隧道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江明

证书编号：108621201906431660 二〇一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福胜

身份证号：4416221996061713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2825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十九、质检员 苏婷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苏婷

身份证号：44178119951005072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010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婷

社保电脑号：649748242

身份证号码：44178119961006072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56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50	19.1	4775	38.2	1.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50	19.1	4775	38.2	1.55
合计			22435.92	11907.92			3454.04	1151.47			1053.7			437.84	1070.64	288.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d6312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二十、材料员 申伟伟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申伟伟

社保电脑号：648392139

身份证号码：5116811990051646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0732.98	10942.96			3454.04	1151.47			1024.3		253.32	220.4		215.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eba24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



二十一、预算员 洪雨娇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洪雨娇

身份证号：36242419940810002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2882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海洋大学  
GUANGDONG OCEAN UNIVERSITY

# 毕业证书

洪雨娇，女，一九九四年八月十日生，于一二〇一二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工程管理专业  
四年全日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叶喜海

证书编号 105661201605001829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 二十二、机械员 秦满辉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秦满辉

身份证号：44011219951014061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061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秦满辉

社保电脑号：649772880

身份证号码：4401121996101406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8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0732.98	10942.96			3454.04	1151.47			1024.3					216.9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eca7f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



## 二十三、劳资专管员 朱静静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朱静静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481199206138725
手机号码	13265585992		证件号	2301140000313765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朱静静

身份证号：41148119920613872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881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 第六章 企业获奖情况（不评审）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日期	备注
1	2021-2022 年度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	铁岗水库牛成村建成区径流调蓄转输工程	国家级	中国水利工程协会	2023.05	/
2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遂宁市河东新区海绵城市建设五彩缤纷景观带 PPP 项目——城市大观园区	国家级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
3	2024 年度广东省市政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麻礪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	省级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25.1	/
4	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大礪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	省级	广东省市政行业协会	2023.01	/
5	2024-2025 年度深圳市水务工程优质奖	麻礪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	市级	深圳市水利工程行业协会	2025.08	/
6	2024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后海河调蓄池工程	市级	深圳市建筑业协会	2024.10	/
7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	国家级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12	/
8	2025 年金粤自然资源科学技术奖	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 I 标	省级	金粤自然资源科学技术实励办公室	2025.12	/
9	2024 年度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优质工程奖	滨海大道后海滨路立交人行天桥	市级	深圳市城市交通协会	2025.0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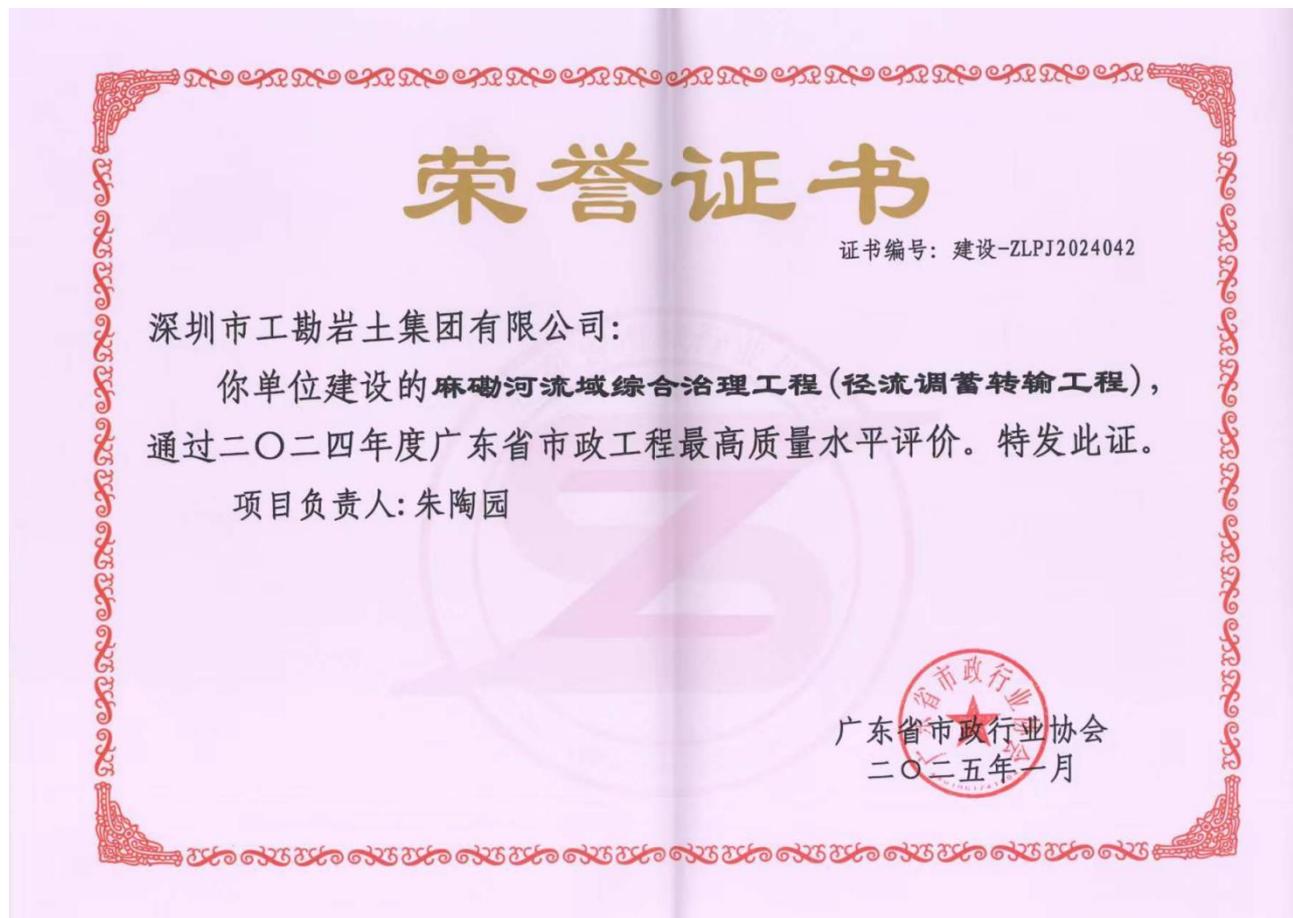
一、铁岗水库牛成村建成区径流调蓄转输工程—2021-2022年度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



二、遂宁市河东新区海绵城市建设五彩缤纷景观带 PPP 项目-城市大观园  
区--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三、麻礪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运输工程）—2024 年度广东省市政  
工程最高质量水平评价



四、大礮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2023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建设(代建)的大礮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26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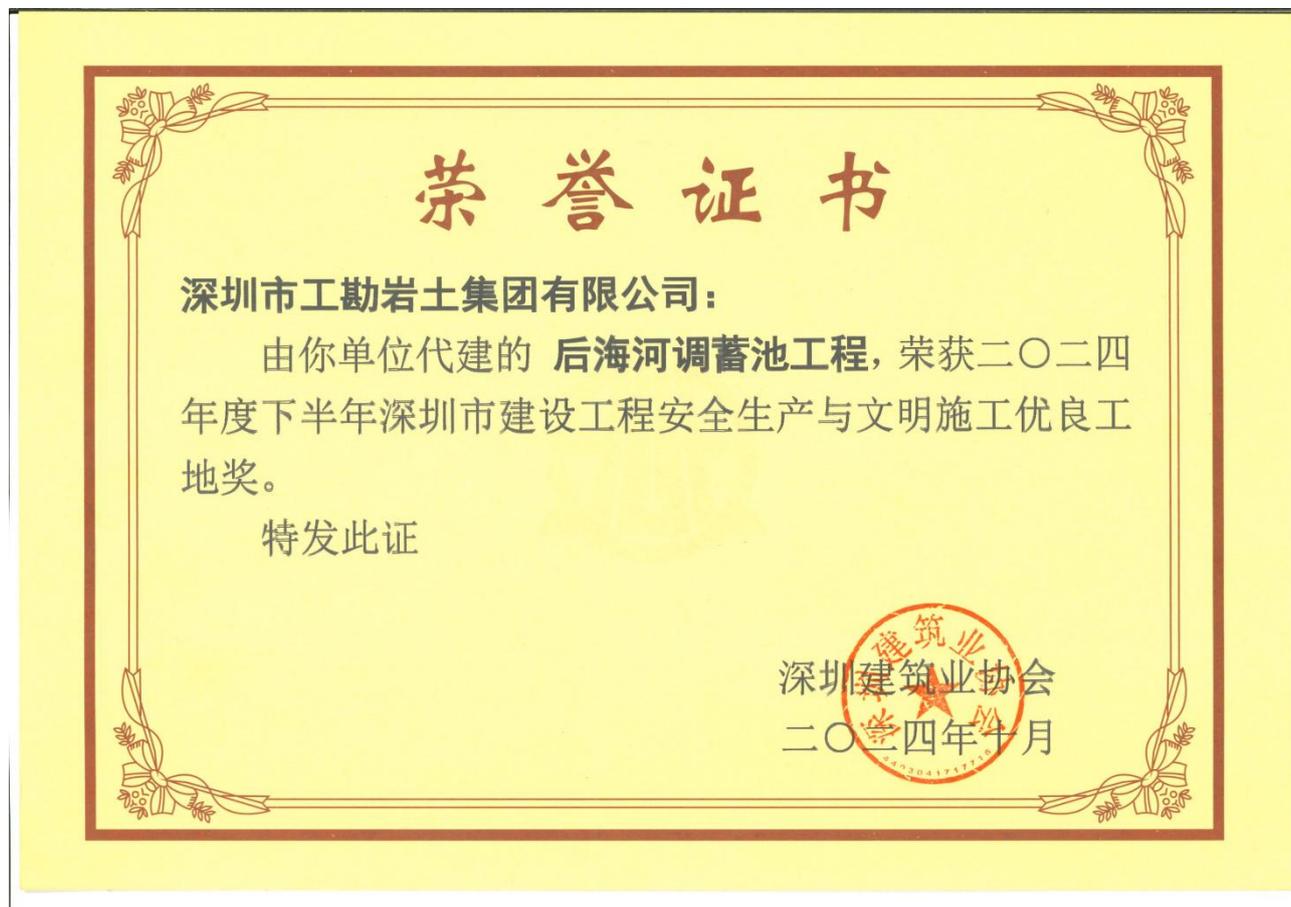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五、麻礪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径流调蓄转输工程）—2024-2025 年度深圳市水务工程优质奖



六、后海河调蓄池工程--2024 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 七、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 八、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 I 标-2025 年金粤自然资源科学技术奖

### 金粤自然资源科学技术奖

为表彰2025年金粤自然资源科学技术奖——测绘地理信息工程奖  
获奖单位，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大沙河流域市政污水管网完善工程项目 I 标

奖励等级：银奖

获奖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证书编号：JYZR25-G2-D053

金粤自然资源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查询网址：[https://mp.weixin.qq.com/s/Xzy5MF5wq17\\_sy5jp-VsJg](https://mp.weixin.qq.com/s/Xzy5MF5wq17_sy5jp-VsJg)

## 九、滨海大道后海滨路立交人行天桥—2024 年度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优质工程奖



## 第七章 其他（不评审）

### 1. 勘察资质

我司拥有勘察甲级资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根据项目需求全力配合施工图深化设计。



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成立时间	1991年10月19日		
注册资本金	3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34777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44043047-6/1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李红波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贤能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备注	勘察资质证书编号：190126-kj		

业务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	---

发证机关：(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年02月14日

No.BF 0092524

## 2. 人员支持

工勘集团拥有教授级高工 20 余人、高级工程师 66 人、工程师 78 人，注册岩土、注册建造、注册造价等执业资格人员超 200 人，深圳市专家库 30 余人，拥有 100 余名核心技术人才组成的专家团队，其中包括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享受国务院/深圳市政府特殊津贴专家、首届深圳市工程勘察设计大师、深圳市杰出青年设计师、深圳市高层次专业人才等具有工匠精神和高技能水平的专业人才。将针对本项目配备相关专业的专家组成“专家顾问团队”，对本工程的施工管理和新技术施工等提供全方位支持，确保本项目质量安全可靠、如期完工，满足获奖要求。

深圳市建设工程专家库信息管理系统

未登录 2023/7/27 14:37:19 星期四

请输入企业名称或姓名:  升序  温馨提示: 每次随机显示一百名专家, 查看更多专家请刷新或用查询。

ID	姓名	性别	现所在单位	专业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录入日期	书面资料	专家是否确认
323	左人宇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2009-04-28	已提交	确认
920	王医姬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2009-08-14	已提交	确认
1048	付文光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2009-09-07	已提交	确认
1063	雷斌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2009-09-10	已提交	确认
1080	郭清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测绘	高级工程师		2009-09-13	已提交	确认
1472	康宏娟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0-11-12	已提交	确认
1659	周益君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二级注册建造师	2011-09-08		未确认
1747	王志权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2012-05-17	已提交	确认
2174	林明博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2015-09-10	已提交	确认
2195	李新元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2015-09-22	已提交	确认
2262	许建瑞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2016-06-02	已提交	确认
2269	王平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2016-06-06	已提交	确认
2271	石洋海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2016-06-07	已提交	确认

每页40个, 1页, 共有28个  1/1

请输入企业名称或姓名:  升序  温馨提示: 每次随机显示一百名专家, 查看更多专家请刷新或用查询。

2271	石洋海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2016-06-07	已提交	确认
2272	李伟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6-06-08	已提交	确认
2274	刘鸣宁	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2016-06-15	已提交	确认
2863	王小海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2017-03-29	已提交	确认
2872	赵家禧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7-04-28	已提交	确认
3969	马岩伟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18-04-03		未确认
3972	赵国园	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2018-04-10	已提交	确认
4217	潘启钊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2019-11-25	已提交	确认
4220	侯德军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2019-11-26	已提交	确认
4227	慕莉	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2019-12-05	已提交	确认
4295	潘志军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水文地质工程地质	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2020-07-13	已提交	确认
5912	何肖飞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测绘工程	工程师		2021-05-31	已提交	确认
6154	孔德健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施工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2021-08-10		未确认
6184	张伟帆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港航	高级工程师		2021-09-08		未确认
6226	李波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2021-10-19		未确认
8692	杨海霞	女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测绘	高级工程师		2023-03-28		未确认
ID	姓名	性别	现所在单位	专业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录入日期	书面资料	专家是否确认
323	左人宇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2009-04-28	已提交	确认
920	王贤能	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岩土工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土木注册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2009-08-14	已提交	确认

每页40个, 1页, 共有20个   1/1

## 深圳市工勘集团技术骨干团队

### 3. 技术支持



## 4. 经验支持

我司为深圳市总部企业，在深圳市以及本项目所在地附近承接过多个项目，对地质情况、周边环境了解充分，与住建局、质安站、交委等政府部门关系良好，熟悉监督管理程序，可安排专人协助业主办理报建手续、协调外部关系。

## 5. 资金支持

公司资金实力雄厚，流动资金充裕，可满足项目施工进度需要，不因资金问题造成现场停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季红波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监管局  
成立日期: 1991年10月1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32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监管局
- 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季红波
- 成立日期: 1991年10月19日
- 核准日期: 2024年05月09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经营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业务(包括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和工程测量等专业,其中岩土工程是指: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测试、监测、检测,岩土工程咨询、监理,岩土工程治理);测绘甲级业务;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业务;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水工建筑物基础处理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的甲级业务;工程勘察劳务类(工程钻探、凿井);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咨询(以上经营范围具体按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经营);岩土工程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岩土工程技术的研究与开发;岩土工程机械研发;工程建设与开发利用、地下空间咨询、规划设计、技术研发、投资、运营、管理及进出口贸易;园林绿化;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及相关咨询;地理信息系统数据处理及应用开发;无人机航拍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接受委托从事资质范围内专题讲座,专题考察及课程培训,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gknr/djz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42d130947b2.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gknr/djz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42d130947b2.html)

## 6. 机械设备支持

我司致力于把岩土工程行业的技术设备提升到国际先进水平。拥有德国宝峨 BG55 旋挖钻机、三一 SR525R 旋挖钻机、BSC40 双轮铣槽机、GB80 地连墙液压抓斗、荷兰 ICE 振动锤等**国际高精尖专业机械设备超百套**,具备应对超大桩、超深桩、超硬复杂地质的施工能力。**拥有的大型机械设备: 44 台旋挖机、2 台双轮铣、10 台成槽机、4 台全回转钻机、13 台搓管机等**,可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及施工机械需求情况,调配相关机械数量,保证各分项工程的施工进度。当施工进度涉后时,增加施工机械数量,确保施工进度满足计划要求。

同时,我们在“**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德国宝峨公司华南基础工程技术中心**”下设立基础工程技术运用与研发领域合作工作组。双方同意在可持续发展领域进行合作,共

同推进新工法、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发，促进基础工程施工水平提升；共同致力基础工程领域高素质人才的培养，促进整体从业人员综合素质与技术水平提升；共同推进技术和经验交流，关注行业动态发展及新市场开发，随时能为本项目解决技术难题，加快本项目施工进度。



## 7. 公司信誉

我司资信情况良好

